

公司代码：601018

公司简称：宁波港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滕亚辉	工作原因	丁送平
董事	陈志昂	工作原因	赵永清

三、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陶成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其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贺琦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897,513千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3,894,139千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为389,414千元，2024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504,725千元。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拟将2024年度可分配利润3,504,725千元的60%，按照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分配。即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9,454,388,399股计算，每10股拟派发现金红利1.08元（含税）。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共需支付股利2,101,074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公司股票退市、破产等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宏观经济波动风险、港口市场竞争风险、政策变动风险、航运业波动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	5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原件。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本公司、宁波舟山港股份	指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舟山港集团	指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省海港集团	指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港口	指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港集团	指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省国资委	指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宁波市国资委	指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德勤华永	指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宁波远洋	指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江苏港口投资	指	江苏省港口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太仓港集团	指	太仓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港集团	指	江苏苏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港集团	指	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
太仓万方	指	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太仓鑫海	指	太仓鑫海港口开发有限公司
南京明州	指	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
南京天辰	指	南京港龙潭天辰码头有限公司
外钓油品	指	舟山港外钓油品应急储运有限公司
港区	指	由码头及其配套设施组成的港口区域
码头	指	港区内停靠船舶、装卸货物和旅客上下的水工设施
泊位	指	港区码头停靠船舶、装卸货物的固定位置
标准箱、TEU	指	英文 Twenty-foot Equivalent Unit 的中文翻译和缩写，是以长 20 英尺 x 宽 8 英尺 x 高 8.5 英尺的集装箱为标准的国际计量单位
吞吐量	指	在一定时期内经由水运进、出港区范围并经过港区企业装卸的货物数量
双一流	指	世界一流强港、世界一流企业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单位
报表期、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宁波舟山港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bo Zhoushan Port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Z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陶成波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伟	-
联系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269号环球航运广场	-
电话	0574-27686151	-
传真	0574-27687001	-
电子信箱	ird@nbport.com.cn	-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269号环球航运广场第1-4层(除2-2)、第40-46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宁波市北仑区明州路301号
公司办公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269号环球航运广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042
公司网址	http://www.nbport.com.cn
电子信箱	ird@nbport.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波港	601018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赵海舟、李渭华、马甜甜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8,702,311	25,993,200	10.42	25,963,339	25,704,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97,513	4,668,391	4.91	4,226,620	4,220,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15,270	3,730,933	4.94	3,765,082	3,763,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2,913	7,353,997	-8.04	5,052,852	5,049,016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293,441	74,884,367	4.55	72,146,449	71,959,852
总资产	112,898,984	112,344,177	0.49	109,143,056	108,879,62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4	4.17	0.25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4	4.17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9	5.26	0.23	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2	6.36	增加 0.06 个百分点	7.10	7.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3	5.08	增加 0.05 个百分点	6.32	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02	3.85	4.42	3.71	3.7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5	0.38	-7.89	0.30	0.3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公司向省海港集团收购其持有的浙江智港通科技有限公司 70% 股权，向宁波舟山港集团收购其持有的浙江易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公司和被收购公司在本次交易前后同受省海港集团控制，且控制为非暂时性，故本次交易适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原则。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913,578	7,528,595	7,368,945	6,891,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3,228	1,110,201	1,873,616	790,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92,867	1,069,747	1,112,242	640,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7,488	1,749,661	1,789,798	-564,03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25,515	本报告期确认股权重组收益	93,977	228,9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5,497	-	137,604	349,95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489	-	-1,617	13,81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723	-	2,759	9,69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1,800	11,09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11,851	4,70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益	90,036	-	724,144	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81	-	60,499	16,0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8,429	-	75,159	162,4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569	-	18,400	10,308
合计	982,243	-	937,458	461,53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402,801	402,801	7,1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3,525	677,029	423,504	-2,667
应收款项融资	809,955	752,919	-57,036	0
合计	1,063,480	1,832,749	769,269	4,489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公司上下积极应对不良天气频发、行业竞争加剧等多重挑战，以“对标提升”为主线，攻坚克难、勇毅进取，各方面工作取得了来之不易的成绩。公司完成货物吞吐量 11.35 亿吨，同比增长 3.4%；完成集装箱吞吐量 4764.2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10.4%，为宁波舟山港货物吞吐量连续 16 年稳居全球第一、集装箱吞吐量连续 7 年位居全球第三发挥了主力军、主战场作用。同时，圆满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一）实干担当、善作善成，交出生产经营优异答卷。集装箱业务再创新高。2024 年内贸业务完成 625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10.4%；海铁联运完成 182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10%。散杂货业务稳中有进。矿石接卸量完成 1.64 亿吨，同比增长 2.7%；原油接卸量完成 9773 万吨，同比增长 0.2%；煤炭接卸量完成 6576 万吨，同比下降 2.1%；液化油品吞吐量完成 2838 万吨，同比增长 1.1%；粮食接卸量完成 1126 万吨，同比增长 1.2%；矿建材料接卸量完成 4953 万吨，同比下降 14.5%；滚装汽车业务完成 52.1 万辆，同比增长 12.1%。南北两翼港口企业持续发力，温州港集团集装箱吞吐量完成 145.4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11.6%，货物吞吐量完成 4405 万吨，同比下降 7.3%；台州港务集装箱吞吐量完成 77.2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12.6%，货物吞吐量完成 2933 万吨，同比增长 12.6%；嘉兴港务集装箱吞吐量完成 324.7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10.1%，货物吞吐量完成 10068 万吨，同比增长 1.8%。

（二）对标对表、挖潜提能，实现运营效率稳步提升。优效行动持续深化。与去年均值相比，宁波舟山港集装箱码头平均航线综合在泊效率提升 8.1%，平均等泊时间下降 6.7%；重点推进散货船舶单船效率兑现率提升工作。生产流程持续优化。浙北航区一体化初见成效，综合利用内部资源，船舶积载率有力提升，乍浦支线高效运转；深挖作业潜力，强化生产组织，泊位利用率稳步提升。服务质效持续显现。长江支线不断织密运输网络，打造多条多式联运精品航线；甬舟码头 3-5 号泊位完成 15 万吨级靠泊能力提升；鼠浪湖公司实现“双 40 万吨世界最大矿船”同靠接卸作业，港口整体运营效率进一步跃升；梅山港区集装箱吞吐量首次突破 1000 万标准箱，与穿山港区形成千万箱量级泊位群“双星闪耀”格局。

（三）提升管理、精益求精，推动公司治理持续优化。企业管理提质增效，围绕“601018”指标创建体系推动一流示范企业创建，公司价值创造力持续攀升；大力推进降本增效，能耗等成本得到有效控制。资金管理成效明显，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及融资成本，资金归集力度不断加大；数电票商务平台规模效应初现，发票量突破 56 万张，外部客户超 800 家。投资管理不断深化，完成江苏港口股权合作等投资项目；境外投资布局在东南亚、中东等地区持续扩面，物流辐射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治理精细规范，ESG 体系建设工作纵深推进，合规管理体系进一步健全；积极推进“A+A”规范运作，信息披露透明度不断提高，现代化公司治理体系日趋完善，公司连续两年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评为“信息披露工作 A 类企业”，荣获“新质生产力 50 强”“2024 上市公司董事会优秀实践案例”等多项荣誉。

（四）守正创新、全力攻坚，集聚转型升级强劲动能。工程建设推进有力，嘉兴独山港区 B25/B26 泊位、乐清湾 C 区一期 2 号泊位、C 区 4 号泊位建成投用；苏溪集装箱办理站、穿山港站扩能项目基本建成。智慧建设蹄疾步稳，义乌苏溪枢纽港获批设立国内首个混行模式的“铁路场站自动驾驶示范区”，大榭集司获宁波市首例政府官方授权和监管的自动驾驶车辆示范应用项目，智港通无人集卡云路径协同平台、“n-TOS+S-ECS”智慧双芯等新技术运用持续升级，大宗散杂货数字供应链服务平台实现散杂货种的全覆盖，宁波舟山港大型设备自动化比例同比去年再次得到提升。绿色港口建设成效明显，北三集司风光储氢一体化项目建成投用，全港共 6 台风机并网发电，年绿电发电能力超 6000 万度；船舶岸电建设加快推进，除液体化工泊位外，宁波舟山港岸电实现全覆盖；清洁能源内集卡比例超过 40%，节能减排取得新成效。

（五）强化执行、查漏补缺，织牢风险防范严密防线。安全管控持续夯实，深化“三无”安全目标理念，网格化安全管理落地见效，安全管理制度更加完善，妥善处置“8·9”“动明”轮过境危险品箱起火事件，危险货物集装箱安全管控能力进一步强化，港口安全生产总体保持平稳。环保管理更加有力，环保卫生管理制度体系持续夯实，历史环保信访投诉举报事件均已实现闭环管理，环保工作再上新台阶。经营风险有效遏制，加大应收款项清欠力度，切实防控财务风险，

护航公司稳健运营；涉诉案件集中攻坚，未结案件数量和金额达到历史最低水平，法律纠纷“减存量、遏增量”专项行动成效显著。

（六）固本培元、立根铸魂，夯实党建工作牢固根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党纪学习教育实现 7 方面“立标创优”；做优做实跟班作业，全年共有 2310 名管理人员跟班作业 1.88 万班次；持续把牢意识形态主阵地，压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四责协同”机制高效运转。主题教育实践暨“双促”专项行动、“星级”文明窗口创建、乡村振兴结对帮扶深入开展，班组建设、精神文明创建、群团等工作扎实推进，公司党委获评“浙江省国有企业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4 年，面对外部压力加大、内部困难增多的复杂严峻形势，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特别是及时部署出台一揽子增量政策，推动社会信心有效提振、经济明显回升。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显示，2024 年全年国内生产总值 134.9 万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5.0%。

2024 年，中国外贸经受住多重挑战，规模再创历史新高，根据海关总署发布的数据显示，2024 年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 43.85 万亿元，同比增长 5%。

2024 年，我国经济运行稳中有进，外贸进出口金额实现较快增长，港口行业货物和集装箱吞吐量整体规模保持增长态势。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显示，2024 年全国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 176 亿吨，同比增长 3.7%，其中外贸货物吞吐量完成 54 亿吨，同比增长 6.9%；完成集装箱吞吐量 3.32 亿标准箱，同比增长 7.0%。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坚持以码头运营为核心，以港口物流和资本经营发展为重点的经营模式，主营业务主要包括集装箱、铁矿石、原油、煤炭、液化油品、粮食、矿建材料及其他货种的港口装卸及相关业务，同时从事综合物流、贸易销售等其他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政策优势叠加，赋能港口发展。在“一带一路”倡议以及“长江经济带发展”“交通强国”“海洋强国”等国家战略引领下，进一步拓宽了港口中长期发展空间。浙江共同富裕示范区、浙江自贸试验区、宁波舟山国家大宗商品储运基地建设，为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带来新机遇和长期利好。2024 年，浙江省海洋经济发展厅、交通运输厅等共同发起组建的浙江省世界一流强港战略研究中心成立，更好服务和支撑浙江省世界一流强港建设。浙江省委、省政府持续推进世界一流强港建设和改革，助力浙江港口强硬件筑基石，提质量促发展，港口生产屡创历史新高、港口营商环境不断优化。根据 2024 年新华·波罗的海国际航运中心发展指数报告，“宁波舟山”排名较 2023 年再进一位，跃居全球第 8。

（二）区域优势明显，自然条件优越。宁波舟山港地处我国大陆海岸线中部、“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交汇点。向内，连接全国沿海港口，覆盖我国大陆最具活力的长三角经济圈；向外，面朝繁忙的太平洋主航道，坐拥“服务世界”的全球视角，是中国沿海向各大洲港口运输的理想集散地。同时自然条件优越，深水岸线资源丰富，是世界少有的深水良港。年可作业天数达 350 天左右，核心港区主航道水深在 22.5 米以上，是我国 10 万吨级以上大型与超大型船舶进出最多的港口之一。

（三）港口功能齐全，服务优质高效。公司是全国最大的码头运营商之一，具备各主要货种全球最大船型的靠泊能力，拥有完备的综合货物处理体系及配套设施，货物吞吐量和集装箱吞吐量持续保持全球港口前列，码头服务效率保持全球港口领先地位。同时全省港口生产一体化运营

能力持续提升，一体化“龙头带动、两翼齐飞”效应持续释放，实现了更大格局、更好环境、更强合力、更高质量的高质量一体化发展。

(四)集疏运网络完善，港口腹地不断扩大。宁波舟山港已与 20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600 多个港口架起贸易通道，开辟集装箱航线超 300 条。公司有水路、公路、铁路等多种运输方式，依托良好的区位优势和完善的水陆综合集疏运条件，积极打造“一带一路”与“长江经济带”最佳结合点，发挥江海联运服务中心的区位优势，完善集疏运网络体系和强化港航物流体系布局，大力发展多式联运和全程物流，借助健全和完备的水陆交通运输体系，多条高速公路、铁路直达港区，水路转运体系发达，港口辐射力显著提升，腹地不断向中西部地区延伸，为客户提供便捷、高效、多元的优质运输服务。

(五)创新赋能，智慧绿色港口建设成果丰硕。公司“2+1”智慧码头实现自动化规模新突破，梅山码头实现无人化作业堆场拓展及混线适配，甬舟码头实现无人车强控平台常态化试用，鼠浪湖码头实施设备自动化二期项目，宁波舟山港大型设备自动化比例同比去年再次得到提升。绿色港口加速转型，多源融合绿色低碳项目入选交通强国专项试点，穿山港区“风光储氢”国家重点项目基本建成，梅山港区完成 4 台风电并网，宁波舟山港清洁能源使用率达 74%，各环保项目规模和技术水平位居全国港口前列。

(六)经营团队拼搏进取。港通天下，服务世界，公司以“服务创造价值、奋斗成就梦想”为核心价值观，秉持“爱港敬业、顽强拼搏、追求卓越”的企业精神，所创建的优秀品牌、先进的服务理念、良好的企业文化和高效的运作模式，是公司的优势所在。经验丰富、成熟且强有力的经营管理团队，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跨区域经营和推进国际化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7.02 亿元，同比增长 10.4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98 亿元，同比增长 4.91%。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8,702,311	25,993,200	10.42
营业成本	20,285,219	18,304,317	10.82
销售费用	179	200	-10.50
管理费用	2,821,135	2,696,082	4.64
财务费用	203,858	345,504	-41.00
研发费用	402,587	259,129	55.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2,913	7,353,997	-8.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9,395	-10,828,619	48.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3,744	-3,430,593	-75.0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①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业务量增加引起该板块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0.55%；②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9.93%，主要为外钓油品于 2024 年 9 月 6 日新纳入合并范围，引起营业收入同比增加；③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6.21%，主要为太仓万方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引起营业收入同比减少；④贸易销售业务板块汽车贸易业务量增加引起该板块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51.49%。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①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业务量增加引起该板块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21.40%；②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4.90%，主要为外钓油品于 2024 年 9 月 6 日新纳入合并范围，引起营业成本同比增加；③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5.12%，主要为太仓万方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引起营业成本同比减少；④贸易销售业务板块汽车贸易业务量增加引起该板块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49.81%；⑤公司业务量增加，使得人工成本、劳务及外包费用、运输费用等项目支出同比增加；⑥码头资产等投入使用引起折旧摊销费用同比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下属子公司销售费用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公司人工成本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公司利息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公司智慧化码头等项目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①除财务公司外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98,777 千元；②财务公司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492,307 千元，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同比减少 601,036 千元，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同比减少 300,000 千元，吸收存款净减少额同比增加 1,121,762 千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①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3,693,115 千元，主要是上年同期下属子公司收购码头资产支付对价 1,904,761 千元以及码头资产购建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②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同比减少 1,665,327 千元，主要是上年同期收购宁波大树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45% 股权支付对价。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①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1,061,146 千元；②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3,260,000 千元，主要为公司回售部分公司债券支付现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9,849,967	6,177,501	37.28	20.55	21.40	减少 0.44 个百分点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2,368,387	1,517,614	35.92	3.04	5.90	减少 1.73 个百分点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483,994	298,797	38.26	9.93	4.90	增加 2.96 个百分点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3,007,600	2,224,485	26.04	-6.21	-5.12	减少 0.84 个百分点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9,642,212	7,038,611	27.00	1.88	-1.16	增加 2.25 个百分点
贸易销售业务	2,968,827	2,880,157	2.99	51.49	49.81	增加 1.09 个百分点
合计	28,320,987	20,137,165	28.90	10.89	10.67	增加 0.1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合计	28,320,987	20,137,165	28.90	10.89	10.67	增加 0.1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由于人工成本等成本同比增加，引起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减少 1.73 个百分点；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由于外购油品于 2024 年 9 月 6 日新纳入合并范围，引起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加 2.96 个百分点；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板块由于部分铁路业务作业模式变更，引起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加 2.25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千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6,177,501	30.68	5,088,716	27.97	21.40	主要为折旧费、人工成本等成本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1,517,614	7.54	1,433,104	7.88	5.90	主要为人工成本等成本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298,797	1.48	284,851	1.57	4.90	主要为外购油品于 2024 年 9 月 6 日新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2,224,485	11.05	2,344,581	12.89	-5.12	主要为太仓万方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7,038,611	34.95	7,121,237	39.12	-1.16	主要为部分铁路业务作业模式变更所致。
贸易销售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2,880,157	14.30	1,922,556	10.57	49.81	主要为汽车贸易业务量同比增加引起。
合计		20,137,165	100.00	18,195,045	100.00	10.67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430,452 千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8.9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千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758,823 千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7.1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517,428 千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99%。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02,58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402,58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4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98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5.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96
本科	729
专科及以下	16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241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478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205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63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前述“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的说明。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子公司太仓万方 100%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1,990,717 千元对太仓鑫海进行增资，取得太仓鑫海 49%的股权。同时，太仓港集团和苏州港集团分别以现金对太仓鑫海进行增资。股权重组完成后，公司、太仓港集团、苏州港集团分别持有太仓鑫海 49%、20.84%及 30.16%的股权，太仓万方成为太仓鑫海持股 100%的子公司，公司丧失对太仓万方的控制权，本次股权重组收益人民币 1,016,434 千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586,107	4.06	9,635,337	8.58	-52.40	主要为公司回售部分公司债券支付现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2,801	0.36	0	0	不适用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财务公司购入货币基金所致。
其他应收款	833,014	0.74	213,691	0.19	289.82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应收土地征收竞买保证金增加所致。
债权投资	149,625	0.13	369,075	0.33	-59.46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财务公司债权投资于一年内到期重分类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77,029	0.60	253,525	0.23	167.05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财务公司金融投资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659,097	0.58	384,114	0.34	71.59	主要为公司资产处置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4,567	0.44	747,958	0.67	-33.88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偿还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680	0.01	3,429,352	3.05	-99.69	主要为公司回售部分公司债券所致。
递延收益	502,938	0.45	210,796	0.19	138.59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受限的货币资金

a.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57,853 千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超额存款准备金。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 5.0%。

b.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包括人民币 17,288 千元用于开具信用证、银行保函和存放专项基金等的保证金存款，以及其他受限制存款人民币 1,390 千元。

(2) 受限的无形资产

a.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40,74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已作为人民币 363,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抵押物。

b.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7,729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0,525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已作为人民币 111,548 千元的长期借款抵押物之一。

(3) 受限的固定资产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6,85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120 千元）的装卸搬运设备以及净值为人民币 168,90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83,674 千元）的港务设施作为人民币 111,548 千元长期借款的抵押物之一。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第二条“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和第三节第六条里的“（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完成对外投资 1,793,136 千元，同比减少 9,181,615 千元，降幅 83.66%。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 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 权益的比例 (%)	备注
河南豫海新通道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49	该公司由公司和河南中豫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49%、51%。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4,5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24,500 千元。
浙江海港佛渡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50,0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以现金人民币 800,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出资及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850,000 千元。
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54,39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4,759,021 千元。
温州港南岳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03,535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以现金人民币 65,385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出资及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632,155 千元。
浙江嘉港拖轮有限公司	拖轮服务	35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和浙江嘉兴港口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35%、65%。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33,852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33,852 千元。
浙港（江苏）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51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港联数智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51%、49%。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0,2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0,200 千元。
浙江海港云仓（迪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4,559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49,635 千元。
宁波数智跨境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15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和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岛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港城实业有限公司、浙江中基甬盛实业有限公司、乐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宁波豪雅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15%、30%、30%、15%、5%、4%、1%。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2,000 千元向该公司同比例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20,000 千元。
金华市浙中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34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和金华市浙中公铁联运港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34%、66%。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4,535 千元收购该公司 34% 股份。收购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4,535 千元。
宁波智序港城运营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50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易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和宁波市北仑区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50%、50%。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5,0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5,000 千元。
浙江海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51	公司由公司和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51%、49%。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02,000 千元向该公司同比例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02,000 千元。
宁波舟山港有色矿储运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0,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00,000 千元。
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90,07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655,062 千元。
嘉兴港独山港口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港口服务	50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和嘉兴市独山港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50%、50%。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0,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60,000 千元。
浙江海港（越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司	物流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7,91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21,500 千元。
永康陆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50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和浙江双飞运输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50%、50%。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30,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43,000 千元。
浙江慧电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35	该公司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海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和宁波市北仑区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弼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35%、34%、21%。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海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1,0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21,000 千元。
中宁宏宝仓储（宁波）有限公司	仓储服务	21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和宁波市中浦石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Vopak International BV、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21%、37%、21%、21%。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4,2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4,200 千元。
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51	公司、南京港集团及江苏港口投资达成协议，对南京明州的股权进行重组。由南京港集团将其所持南京天辰 100%股权作价人民币 803,710 千元对南京明州出资，获得南京明州 40.42%的股权，由江苏港口投资以货币资金人民币 170,602 千元对南京明州出资，获得南京明州 8.58%的股权。此次交易完成之后，公司、南京港集团、江苏港口投资分别持有南京明州 51%，40.42%，8.58%的股权。南京天辰成为南京明州持股 100%之子公司，南京明州自交易完成之日起将南京天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南京港龙潭天辰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51	
太仓鑫海港口开发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49	公司以子公司太仓万方 100%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1,990,717 千元对太仓鑫海进行增资，取得太仓鑫海 49%的股权。同时，太仓港集团和苏州港集团分别以现金对太仓鑫海进行增资。股权重组完成后，公司、太仓港集团、苏州港集团分别持有太仓鑫海 49%、20.84%及 30.16%的股权，太仓万方成为太仓鑫海持股 100%的子公司，公司丧失对太仓万方的控制权，本次股权重组确认收益人民币 1,016,434 千元。
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49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太仓鑫海港口开发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否	增资	太仓万方100%股权 (作价人民币1,990,717千元)	49%	否	长期股权投资	-	太仓集团、苏州集团	-	完成	-	1,016,434	否	2024-09-03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太仓万方、南京明州参与股权重组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临 2024-048)
合计	/	/	/	/	/	/	/	/	/	/	/	-	1,016,434	/	/	/

“本期损益影响”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债券	102,821	4,984	0	0	528,136	101,965	0	533,976
其他	960,659	-495	0	0	1,350,000	954,355	-57,036	1,298,773
其中：股权	150,704	-7,651	0	0	0	0	0	143,053
应收票据	809,955	0	0	0	0	0	-57,036	752,919
基金	0	7,156	0	0	1,350,000	954,355	0	402,801
合计	1,063,480	4,489	0	0	1,878,136	1,056,320	-57,036	1,832,749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债券	232480025	24 宁波通商银行二级资本债 01	70,000	自有资金	0	1,117	0	70,000	0	0	71,11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债券	232380017	23 光大二级资本债 01A	50,000	自有资金	52,243	1,523	0	0	0	0	53,76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债券	232380036	23 工行二级资本债 02A	50,000	自有资金	50,578	1,862	0	0	0	0	52,4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债券	1920091	19 南京银行二级	41,444	自有资金	0	160	0	41,444	41,604	0	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债券	1928033	19 中国银行二级 03	10,381	自有资金	0	20	0	10,381	10,401	0	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债券	230008	23 付息国债 08	9,791	自有资金	0	46	0	9,791	9,837	0	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债券	240002	24 付息国债 02	366,620	自有资金	0	208	0	366,620	10,175	0	356,65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债券	232480039	24 广发银行二级资本债 01A	29,900	自有资金	0	48	0	29,900	29,948	0	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货币基金	004973	长城收益宝货币 B	200,000	自有资金	0	2,801	0	200,000	0	0	202,8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货币基金	003034	平安日鑫 A	300,000	自有资金	0	104	0	300,000	100,104	0	2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货币基金	001821	兴全天添益 B	200,000	自有资金	0	1,356	0	200,000	201,356	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货币基金	003474	南方天天利 B	100,000	自有资金	0	597	0	100,000	100,597	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货币基金	004985	博时合晶货币 B	100,000	自有资金	0	84	0	100,000	100,084	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货币基金	005754	平安短债 A	150,000	自有资金	0	303	0	150,000	150,303	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货币基金	006772	汇添富丰润中短债 A	70,000	自有资金	0	353	0	70,000	70,353	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货币基金	012063	天弘中债 1-5 年政策性金融债 A	80,000	自有资金	0	909	0	80,000	80,909	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货币基金	110051	易方达安和中短债 A	150,000	自有资金	0	649	0	150,000	150,649	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	1,978,136	/	102,821	12,140	0	1,878,136	1,056,320	0	936,777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注册资本
宁波北仑第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3,058,194	2,050,506	629,478	393,664	358,334	1,150,000
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集装箱业务	2,082,946	1,759,137	111,126	64,388	64,256	1,053,966
宁波舟山港多式联运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243,138	99,274	5,583	4,792	3,268	100,000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6,362,505	2,479,282	772,678	3,045	-14,321	3,314,000
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	铁路货物运输	503,701	345,198	199,059	37,195	27,377	303,360
宁波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船舶理货	183,150	156,303	459,328	143,289	97,304	18,000
明城国际有限公司	投资	1,854,809	1,165,379	1,177	-9,119	-10,156	港币 121,680
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642,677	1,647,332	1,185,294	478,181	399,854	900,000
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20,990,095	2,527,298	557,951	436,187	328,145	1,500,000
宁波远洋(香港)有限公司	船舶运输、租赁	580,212	382,208	165,633	21,555	16,248	796
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3,849,455	2,175,248	673,069	47,686	40,286	1,224,449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	7,525,452	5,074,688	4,666,732	594,095	460,916	1,308,633
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987,268	1,530,622	164,493	-21,953	-22,586	1,355,247
太仓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873,349	1,549,251	472,129	92,665	80,310	942,012
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220,570	943,800	460,193	109,120	90,087	750,000
舟山港老塘山中转储运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62,121	51,600	199,761	2,094	943	18,180
舟山港兴港物流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756,603	250,345	88,033	4,425	4,221	425,000
舟山港海通轮驳有限责任公司	港口业务	597,061	479,420	410,577	96,465	72,542	190,000

宁波梅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7,795,768	3,565,455	1,694,383	494,147	433,452	2,282,000
宁波北仑第一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948,182	2,515,169	110,957	7,502	2,920	703,000
宁波北仑涌和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923,507	687,864	349,191	83,893	64,918	396,835
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593,383	1,191,679	974,571	219,013	162,773	美元 120,000
宁波意宁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040,339	945,433	624,137	132,638	95,750	美元 100,000
宁波穿山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498,313	164,629	181,916	29,253	31,603	126,800
舟山鼠浪湖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4,637,475	2,324,888	748,647	148,284	109,783	1,718,500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833,684	2,517,768	1,204,462	229,522	157,348	2,700,000
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3,326,528	3,237,104	7,562	-1,145	3,152	2,547,450
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6,625,066	4,578,009	24,652	-18,293	-15,895	5,000,000
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485,807	1,238,656	208,543	14,804	6,164	100,000
宁波大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3,893,544	3,415,412	1,186,649	263,987	220,741	1,209,090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299,169	1,222,833	610,341	70,543	50,032	700,000
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970,776	2,880,628	992,928	251,093	176,372	2,500,000
宁波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原油装卸 中转及管道运输	379,119	329,085	162,208	74,094	62,042	80,000
宁波港东南物流货柜有限公司	货运代理	69,615	67,383	23,896	125,577	124,478	55,524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835,902	773,381	0	47,422	45,199	300,000
宁波光明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948,401	-386,223	10,857	-89,270	-89,270	400,000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718,850	600,584	243,196	104,713	77,370	美元 17,100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690,007	690,038	243,646	4,615	5,322	896,000
温州金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357,873	334,745	130,278	1,126	1,451	美元 42,553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172,348,247	12,279,090	6,952,177	1,525,680	1,281,628	5,220,000

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公司：无

单家净利润较上一年变动重大的说明：

<1>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74.44%，主要为该公司业务量同比增加所致。

<2>宁波大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67.36%，主要为该公司业务量同比增加所致。

<3>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63.64%，主要为该公司投资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单家资产总额较上一年末变动重大的说明：

<1>宁波舟山港多式联运有限公司 2024 年末资产总额比上年末下降 66.90%，主要为该公司减资所致。

<2>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 2024 年末资产总额比上年末增长 75.40%，主要为该公司股权重组收到股东增资款所致。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行业竞争格局：

从挑战上看，全球经济形势复杂严峻，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地缘政治风险上升、不确定性增强，贸易摩擦风险加剧，或将对港口行业发展带来一定冲击；国内经济仍面临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社会预期偏弱等困难和挑战；同时，港口间货源竞争日趋激烈。

从机遇上看，随着一揽子存量和增量政策的落地，国内经济发展有望持续提振；《宁波舟山港总体规划（2035 年）》获交通运输部和浙江省人民政府联合批复，为浙江省世界一流强港建设提供重要规划支撑；全国首个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落地浙江，有利于公司打造具有区域竞争力和国际影响力的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

行业发展趋势：

1. 服务多元化

港口服务已突破传统的装卸、中转等单一功能，向全程物流、加工、供应链金融、LNG 加注等物流服务延伸，打造综合性的物流枢纽。同时，依托数字化技术，港口服务可以实现信息实时共享与协同，提升运营效率，为客户提供更加个性化、便捷的服务。

2. 区域合作化

港口间合作加强，通过整合资源等方式，实现优势互补、协同发展，提高区域港口群的整体竞争力。港口与腹地之间强化产业联动和互联互通，通过海铁联运、江海联运、海河联运等多种联运方式，为腹地企业提供多样化的出海通道，促进港口与腹地经济的互动、协同发展。

3. 运营智慧化

随着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等技术在港口领域的广泛引用，通过集成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数字孪生等先进技术，实现对港口作业的智能化管理，正持续推动港口提高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服务质量。通过智慧化方式优化作业流程，也有助于减少能源消耗和污染排放，促进港口的可持续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以及宁波舟山港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紧扣“勇当先行者、谱写新篇章”新使命，以奋勇担当浙江“两个先行”先锋和“重要窗口”建设先行官为动力，充分发挥宁波舟山港在服务“一带一路”倡议、“长江经济带发展”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国家战略中的“硬核”作用，围绕全球重要港航物流枢纽、全球重要大宗商品储运基地等目标定位，打造国内大循环战略支点、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枢纽，加快建设世界一流强港，统筹推进“三型五化”，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把宁波舟山港打造成为世界一流强港新标杆，把公司打造成为世界一流港口企业，以港口为核心的全球领先的综合港口物流服务商地位更加凸显，跻身全球港口运营企业第一方阵。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任务的收官之年，是公司上下建设世界一流强港、打造世界一流示范企业承前启后的关键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

2025 年经营计划：公司预计完成货物吞吐量 11.80 亿吨，集装箱吞吐量 5130 万标箱。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295 亿元，利润总额 70 亿元。

为完成上述目标任务，公司将全力以赴在以下六方面进行强化和实现提升。

1. 坚持市场为先，提升经营质效

(1) 扩大集装箱业务规模。依托宁波舟山港深水岸线资源优势及航线资源聚集效应，以“争先进位”任务为首要目标，强化揽货能力建设。一是抓住联盟航线切换契机，发挥待泊时间短、换装费率低等自身优势，扩大舱位利用率，争取更多换装量；二是以南北两翼为重点，加强支线开发，不断扩大腹地辐射范围；三是深化与代理、船公司、跨境电商企业沟通合作，争取空箱、舱位、航线等方面的支持，加密海运快线，进一步提升省外出口货量。

(2) 提升散杂货业务能级。发挥“一体两翼”规模优势，抢抓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建设机遇，强化体系互动，做大散杂货基本盘。矿石业务，不断提升混矿、筛分、精混等服务占比，提高港口盈利水平；原油业务，发挥体系优势，进一步优化物流方案，提高中转效率和中转量；煤炭业务，巩固提升大客户货源，优化物流模式，合理规划堆场，争取更多新货源；液化油品业务，做好业务需求分析和货源引进工作；矿建业务，积极应对周边竞争及市场变化，加强与上游各省港口集团的业务联动；滚装业务，盯紧滚装增量，加强与战略客户的合作，不断扩大外贸出口规模；粮食业务，积极发挥江海直达“运力池”作用，加强与客户对接，提高全卸船的业务比例。

(3) 拓展省内外货源腹地。充分发挥铁路、公路、水路、内河等通道优势，提升物流辐射能级，不断提升交叉腹地市场份额。浙北区域，发挥“四通道”优势，深化航区操作一体化管理；浙南区域，加强“温台联动”，鼓励更多客户“弃陆走水”；铁路沿线，积极对接国铁集团、地方路局，谋取更大下浮政策，同时优化补贴结构，加大省外区域开发力度；“第六港区”，创新物流通道建设，强化平台运力池搭建，探索二手车一体生态链服务新模式。

2. 坚持服务为本，打造一流品牌

集聚优势资源，在优化服务上深耕，不断向着服务更好、效率更高、动力更强转变。一是不断创新和优化服务模式，打破服务壁垒，通过数字化手段，不断改善生产组织、装卸工艺和作业流程，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服务体验。二是强化生产操作人才培养，做到人岗相适、人尽其才，通过合理配置人力资源、优化劳动组织，打造一支“拿得出、能战斗”的精干队伍。三是切实发挥绩效考核“指挥棒”作用，持续完善宁波舟山港服务效率指标考评体系，抓关键、抓重点、抓要害、抓节点，进一步提升码头单位服务水平。四是主动作为、靠前服务，强化与班轮公司、滚装船公司、货主企业、贸易商合作，优化全港航线布局，持续提升宁波舟山港集聚效应和辐射能级。

3. 坚持项目为基，强化枢纽保障

推动更大范围、更深层次、更高水平项目合作，加强港口基础设施建设、设备管理，强化港口物流枢纽的保障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一是科学谋划投资计划，强化投资管理，增强辐射能力，提升国际影响力，实现物流链上下游的补链强链，进一步拓增未来发展空间。二是加快港口能力建设，全力推进港口基础设施建设。三是细化设备设施管理，深化巩固设备设施、物资、信息化、网络安全、供配电等管理体系，开展工程技术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进一步提升工程技术管理水平和运营保障能力。

4. 坚持创新为上，激活发展动能

强化创新引领，加快创新步伐，推进港口转型升级，增强发展动能，进一步激活可持续发展内生动能。一是全力推进智慧港口建设，聚焦港口功能优化提升交通强国专项试点任务，持续推进港口“双芯”智慧大脑打造，加强新基建创新应用，扩大自动化作业设备集群规模，加快生产运营模式创新。二是全力推进绿色港口建设，聚焦绿色低碳交通强国建设专项试点任务，不断加快低碳港区建设，同时大力推进岸电建设，确保岸电设施与新建码头同步建成投用。三是全力推进科技项目攻坚，做好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任务指标分解，细化具体工作内容、进度，确保按时保质完成。

5. 坚持管理为要，提高治理水平

强化精益管理意识，完善精益管理机制，细化精益管理举措，奋力迈向企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力打造世界一流港口运营企业。一是夯实安全环保基础，持续深化“三零”安全

理念，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持续筑牢安全生产防线。二是深化企业管理，以精细化为导向，科学分析重点成本支出，专项研究成本控制难点问题，深化降本增效专项工作。三是强化财务管理，推进财务管控能力夯实，协同形成标准化管理手册，迭代升级财务核心系统，进一步提高财务数据运用价值。四是优化人力资源管理，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深化用工管理，提升薪酬管理水平的潜力，为“双一流”建设提供坚实人才支撑。五是规范公司治理，持续打造基本面好、公司治理好、投资者口碑好的“三好”上市公司，提升“A+A”模式规范运作水平，同时积极开展具有港口特色、“双一流”标准的 ESG 体系建设工作，打造高质量中英文 ESG 报告，争取纳入国际权威 ESG 评级。

6. 坚持党建为舵，赋能企业发展

紧紧围绕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党建工作与中心任务深度融合，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坚定政治引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开展主题教育暨“双促”专项行动，凝聚“双一流”建设的思想共识。进一步加快品牌文化建设。聚焦世界一流示范企业创建，推进一流品牌塑造提升行动，细化企业品牌建设实施方案，持续推进党建品牌与中心工作深度融合。进一步狠抓党风廉政建设。坚持把维护党的政治纪律放在首位，奋力打造勤廉并重的清廉海港建设新高地。进一步激发群团活力。发挥党建带群建作用，引领青年职工挺膺担当，把青年群体转化为高质量发展的“青春引擎”。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港口行业属于国民经济基础产业，行业的发展水平与全球经济及贸易的发展状况密切相关，宏观经济形势对港口发展有重要影响。从国内看，我国经济运行仍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国内周期性、结构性矛盾叠加，有效需求不足、社会预期偏弱、风险隐患仍然较多；从国际看，逆“全球化”升温，贸易壁垒增强，区域争端不断，这些因素都可能拖累经济贸易增长，进而影响港口行业。

2. 港口市场竞争风险。由于港口业务依赖于腹地经济的支撑，公司所处的东北亚地区，同一区域内具有相同腹地或者腹地交叉的港口之间存在一定程度的同质化竞争，周边港口的竞争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影响。同时公司集装箱业务在省外的交叉腹地、间接腹地揽货难度较大，业务拓展具有不确定性。

3. 政策变动风险。港口作为交通运输行业，长期受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和鼓励。当前国内港口产能过剩，环境政策制约日益严格，船舶大型化、经营联盟化、物流高效化对港口的要求越来越高，监管机构日益加强对港口运营的监管，港口行业面临越来越严峻挑战，行业、产业政策调整等，可能会对港口企业的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4. 航运业波动风险。港口业与航运业是天然的产业链上下游关系，公司主要服务对象为国内外著名航运企业，因此全球航运业的波动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当前航运业受宏观经济波动、地缘政治风险、运力供需不平衡等因素影响出现周期性变化，航运企业的航线布局和运力分布情况有可能发生调整，进而对公司吞吐量产生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最新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不断加强公司治理结构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及时合规做好信息披露，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内部治理结构完整，内控体系健全，各项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出现被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及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或处罚等情况。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与《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以及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筹备、会议提案、议事程序、会议表决和决议、决议的执行和信息披露等方面符合规定要求，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确保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性。同时，公司按照上交所的要求积极采用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确保全体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参与权。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具有完整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均具有独立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均按要求及时、完整、准确、充分地进行了披露，关联交易运作规范，控股股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目前由 18 名董事组成，包含 11 名外部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6 名），确保了董事会决策民主、规范、科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治理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共召开了 11 次董事会会议，各位董事均能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会议，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关联董事在表决关联事项时实行回避，保证表决事项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以及 ESG 委员会等五个专门委员会，并根据相关议事规则认真履职，提高公司董事会运作效率。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2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要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共召开了 7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审议定期报告，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监事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系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深入了解了作为监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进一步提高了履行职责的能力。

（五）关于信息披露及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机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及时、公平地了解公司信息。进一步加强分、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对分、子公司进行信息披露考核全覆盖，提升基层公司信息披露意识。公司继续做好业绩快报、生产数据公告等自愿性信息披露，确保投资者能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注重信息披露持续性，及时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太仓万方、南京明州参与股权重组等重大项目进展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披露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61 份，均真实、完整、准确、及时。

（六）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做好日常投资者热线接听，确保交流畅通、及时，积极回答上证 E 互动投资者提问，密切关注股吧等舆情动态；围绕投资者保护月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开展“5.15 全国投资者保护日”宣传活动，通过投资者关系网站、宣传展板等形式增强投资者保护意识；公司全年共开展 4 次业绩说明会活动，投资者线上问题回复率均达到 100%，其中 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参加了由省国资委联合浙江证监局共同举办的“向新出发 质行致远——在浙里看国企”浙江国有控股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有效加强了公司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十分重视和支持上市公司的发展，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和履行股东义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规范运作。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3-25	http://www.sse.com.cn	2024-03-26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04-17	http://www.sse.com.cn	2024-04-18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6-12	http://www.sse.com.cn	2024-06-13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2-18	http://www.sse.com.cn	2024-12-19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2024 年度债务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陶成波	董事长、董事	男	59	2024年3月25日	至今	0	0	0	-	-	是
王 峥	董事	男	60	2023年9月19日	至今	0	0	0	-	118.63	否
王 峥	总经理	男	60	2023年8月29日	至今	0	0	0	-		
金星	董事	男	59	2017年4月19日	至今	0	0	0	-	103.63	否
丁送平	董事	男	54	2020年12月21日	至今	0	0	0	-	103.63	否
丁送平	副总经理	男	54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0	0	0	-		
姚祖洪	董事	男	53	2022年12月29日	至今	0	0	0	-	103.63	否
姚祖洪	副总经理	男	53	2022年12月29日	至今	0	0	0	-		
任小波	董事	男	55	2023年6月29日	至今	0	0	0	-	103.63	否
任小波	副总经理	男	55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0	0	0	-		
滕亚辉	董事	男	50	2025年3月7日	至今	0	0	0	-	102.88	否
滕亚辉	副总经理	男	50	2023年8月29日	至今	0	0	0	-		
李文波	董事	男	45	2024年4月17日	至今	0	0	0	-	7.08	是
陈志昂	董事	男	59	2016年4月22日	至今	0	0	0	-	10.00	是
柳长满	董事	男	51	2024年12月18日	至今	0	0	0	-	0.36	是
胡绍德	董事	男	48	2023年6月29日	至今	0	0	0	-	10.00	是
刘士霞	董事	女	54	2024年12月18日	至今	0	0	0	-	0.36	是
于永生	独立董事	男	56	2021年5月7日	至今	0	0	0	-	20.00	否
赵永清	独立董事	男	63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0	0	0	-	20.00	否
潘士远	独立董事	男	52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0	0	0	-	20.00	否

肖汉斌	独立董事	男	62	2022年4月20日	至今	0	0	0	-	20.00	否
肖英杰	独立董事	男	66	2022年12月29日	至今	0	0	0	-	20.00	否
闫国庆	独立董事	男	65	2024年3月25日	至今	0	0	0	-	14.77	否
徐渊峰	监事会主席、 监事	男	55	2017年9月19日	至今	0	0	0	-	-	是
金国蕊	监事会副主 席、监事	女	46	2024年3月25日	至今	0	0	0	-	-	是
杨朝晖	监事	男	55	2024年3月25日	至今	0	0	0	-	-	是
金科	职工监事	男	52	2023年6月29日	至今	0	0	0	-	91.76	否
李圭昊	职工监事	男	37	2023年1月10日	至今	0	0	0	-	0.00	否
杨利军	副总经理	男	54	2023年5月11日	至今	0	0	0	-	-	是
洪其虎	副总经理	男	53	2024年6月17日	至今	0	0	0	-	61.39	否
蒋伟	董事会秘书	男	59	2014年5月26日	至今	0	0	0	-	98.59	否
毛剑宏	原董事长、董 事	男	61	2016年12月19日	2024年2月22日	0	0	0	-	-	是
张乙明	原董事	男	61	2021年9月27日	2024年3月13日	0	0	0	-	1.97	是
张欣	原董事	男	48	2024年3月25日	2024年9月26日	0	0	0	-	5.05	是
王柱	原董事	男	53	2022年12月29日	2024年11月25日	0	0	0	-	8.99	是
冯博	原独立董事	男	59	2020年6月16日	2023年10月20日	0	0	0	-	4.68	否
倪坚	原监事会副 主席、监事	男	60	2023年6月29日	2024年3月4日	0	0	0	-	-	是
潘锡忠	原监事	男	57	2020年6月16日	2024年3月4日	0	0	0	-	12.16	否
合计	/	/	/	/	/	0	0	0	/	1,063.19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陶成波	历任宁波市信息中心主任、党支部书记，宁波市人民政府信息化办公室副主任、党组成员，宁波市信息产业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党工委委员，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宁波舟山港集团董事、党委委员、宁波舟山港股份监事会主席、党委委员，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董事、党委副书记，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等职。现任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长。

王 崢	历任宁波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企业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党委委员，宁波舟山港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党委委员，省海港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宁波舟山港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等职。现任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董事、党委委员，宁波舟山港股份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
金 星	历任浙江省商务厅人事处副处长，浙江省商务厅市场秩序处处长，浙江省海洋港口发展委员会人事处处长。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丁送平	历任嘉兴市乍浦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嘉兴市乍浦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姚祖洪	历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投资管理部部长，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投资发展部主任，宁波港铁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浙江海港黄泽山油品储运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省海洋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任小波	历任宁波港集团北仑第三集装箱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宁波舟山港有色矿储运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三色港湾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滕亚辉	历任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党委委员，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副部长，苏州现代货箱码头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省“四港”联盟秘书处秘书长，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四港”联动发展工作组组长，浙江四港联动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支部书记等职。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李文波	历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人事处副处长、处长，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群工作部）部长助理兼人事处处长，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部长助理兼人事处/干部监督处处长，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部长助理兼干部处处长、副部长兼干部处处长，招商港口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招商港口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
陈志昂	历任奉化市委副书记、代市长、市长，宁波溪口雪窦山风景名胜区管委会主任（兼），党工委书记（兼）。现任宁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宁兴集团（宁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
柳长满	历任上海盛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营运操作部副经理，上海冠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营运操作部经理、副总经理，上海沪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上港集团尚东集装箱码头分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上海盛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上港集团生产业务部总经理）等职。现任上港集团副总裁、生产业务部总经理，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等。
胡绍德	历任深圳海虹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内控与审计部项目副经理、项目经理，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企业规划部功能经理，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企划与商务部高级项目经理，吉布提港有限公司副财务总监、执行财务总监，招商局控股（吉布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吉布提港有限公司、多哈雷多功能码头有限公司副财务总监等职。现任招商港口运营管理部/市场商务部总经理，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等。

刘士霞	历任蛇口招商港务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综合科副科长，招商港务（深圳）有限公司计划财务科综合科科长，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总经理助理，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资本运营总监，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资本运营部）资本运营总监、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招商港口财务管理部/资本运营部总经理、兼任财务共享中心总经理、招商港口深圳分公司总经理，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等。
于永生	历任齐齐哈尔师范学院教师，浙江财经大学副教授、教授，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省高校中青年学科带头人，中国会计学会理事、高级会员，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舟山港股份独立董事。
赵永清	历任宁波市对外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副主任，浙江盛宁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主任。现任浙江盛宁律师事务所主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宁波市人大常委，宁波市政府法律顾问，中华全国律师协会涉外法律服务委员会副主任，宁波大学、浙江万里学院兼职教授，浙江省法学会海商法研究会副会长，宁波舟山港股份独立董事。
潘士远	历任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博士后。现任浙江大学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浙江大学民营经济研究中心主任、教育部高等学校经济学类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浙江省经济学会副会长、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舟山港股份独立董事。
肖汉斌	历任武汉理工大学物流工程学院院长。现任武汉理工大学机械工程学科首席教授，长江航运产业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武汉港口机械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主任，中国工程机械学会港口机械分会理事长，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物流工程分会副主任委员，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海德港航数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董事，宁波舟山港股份独立董事。
肖英杰	历任上海海事大学商船学院院长、航运仿真技术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主任、上海海事大学国家级航海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主任、上海海事大学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主任。现任上海海事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船长、国家级一流本科航海技术专业建设负责人、上海市航运仿真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负责人，宁波舟山港股份独立董事。
闫国庆	历任浙江万里学院教授、校长助理、商学院院长、副校长，宁波海上丝绸之路研究院院长，宁波中东欧国家合作研究院院长，浙江省宁波市第十四届、第十五届政协常委，浙江省宁波市民盟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委、第十三届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第十四届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现任浙江万里学院国家一流专业（国际经济与贸易）负责人、浙江万里学院国际商务专业硕士研究生导师、韩国又松大学管理专业博士生导师，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舟山港股份独立董事。
徐渊峰	历任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文化部部长，宁波舟山港集团党委工作部主任，宁波舟山港股份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纪委副书记、监察审计部主任，宁波舟山港股份监事会主席、监事。
金国蕊	历任宁波舟山港股份财务部副部长，浙江义乌港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等职。现任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财务部主任，宁波舟山港股份监事会副主席、监事。
杨朝晖	历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北仑第二集装箱码头分公司副总经理、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宁波舟山港股份北仑第二集装箱码头分公司副总经理、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宁波舟山港股份企业管理部部长等职。现任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企业管理（审计）部、综合监督部主任，宁波舟山港股份监事。
金科	历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油港轮驳分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副总经理，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党委巡察组组长等职。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

	党群工作部部长、职工监事。
李圭昊	现任宁波北仑第一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工程部副主任工程师、“李圭昊工作室”负责人，宁波舟山港股份职工监事。
杨利军	历任天津五洲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招商局蛇口工业区青岛项目公司筹备组常务副组长，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派干部，招商局国际码头（青岛）有限公司总经理，青岛港招商局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副总经理。
洪其虎	历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副部长、部长，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油港轮驳分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宁波舟山港股份业务部部长，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等职。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蒋伟	历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2月22日，公司收到董事长毛剑宏的书面辞职报告，毛剑宏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同时亦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主席职务。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3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临2024-003）。

2024年3月4日，公司收到监事会副主席、监事倪坚和监事潘锡忠的书面辞职报告，倪坚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副主席、监事职务；潘锡忠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5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会副主席、监事辞职的公告》（临2024-005）。

2024年3月13日，公司收到外部董事张乙明的书面辞职报告，张乙明因年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临2024-009）。

2024年3月2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陶成波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张欣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外部董事，任期均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连选可以连任；选举闫国庆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连选可以连任，但连续任期不得超过六年；选举金国蕊、杨朝晖为宁波舟山港股份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均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4-011）。

2024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公司董事陶成波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席，任期均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公告》（临2024-013）、《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成员的公告》（临2024-014）。

2024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公司监事金国蕊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副主席。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4-015）。

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李文波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外部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连选可以连任。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4-029）。

2024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聘任洪其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止，任期届满可以续聘。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临 2024-040）。

2024 年 9 月 26 日，公司收到外部董事张欣的书面辞职报告，张欣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临 2024-052）。

2024 年 11 月 25 日，公司收到外部董事王柱的书面辞职报告，王柱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亦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ESG 委员会委员职务。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临 2024-056）。

2024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柳长满、刘士霞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外部董事，任期均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连选可以连任。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4-060）。

2024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选举公司外部董事刘士霞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ESG 委员会委员，任期均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临 2024-061）。

2025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滕亚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连选可以连任。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8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5-010）。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陶成波	省海港集团	董事长	2024年2月22日	至今
陶成波	宁波舟山港集团	董事长	2024年2月22日	至今
王 峥	省海港集团	董事	2023年8月9日	至今
王 峥	宁波舟山港集团	董事	2023年8月9日	至今
毛剑宏	省海港集团	董事长	2015年8月10日	2024年2月22日
毛剑宏	宁波舟山港集团	董事长	2016年11月23日	2024年2月22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 峥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2年9月	至今
姚祖洪	河南豫海新通道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1月	至今
李文波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3年8月	至今
李文波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3年8月	至今
李文波	天津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2月	至今
陈志昂	宁兴（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8月	至今
陈志昂	宁兴集团（宁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9月	至今
陈志昂	宁兴（宁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月	至今
陈志昂	宁兴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8月	至今
柳长满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生产业务部总经理	2024年10月	至今
柳长满	哪吒智慧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年11月	至今
柳长满	上海港罗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12月	至今
柳长满	上海港海铁联运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2年10月	至今
柳长满	九江兴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3年5月	至今
柳长满	上海浦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2月	至今
柳长满	上海沪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3月	至今
柳长满	上海明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2月	至今
柳长满	上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2月	至今
柳长满	上港集团九江港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3月	至今
柳长满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9月	至今
柳长满	上港（淮安）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0月	至今
胡绍德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部/资本运营部总经理	2023年8月	2024年6月

胡绍德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管理部/市场商务部总经理	2024 年 6 月	至今
胡绍德	深圳海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董事	2024 年 5 月	2024 年 12 月
胡绍德	深圳妈港仓码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8 月	2024 年 5 月
胡绍德	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8 月	2024 年 5 月
胡绍德	汕头招商局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1 月	至今
胡绍德	深圳赤湾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1 月	2024 年 5 月
胡绍德	招商港务（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1 月	2024 年 5 月
胡绍德	招商局货柜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0 月	2024 年 5 月
胡绍德	科伦坡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7 月	至今
胡绍德	招商局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3 年 10 月	2024 年 10 月
胡绍德	现代货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8 月	至今
胡绍德	深圳妈湾港航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1 月	2024 年 5 月
胡绍德	安通捷码头仓储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5 月	2024 年 10 月
胡绍德	Hambantota International Port Group (Private) Limited	董事	2022 年 7 月	至今
胡绍德	招商局港口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1 月	2025 年 1 月
胡绍德	招商局港口（舟山）滚装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2 月	2024 年 11 月
胡绍德	吉布提港口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8 月	至今
胡绍德	Orienture Merchants Holdings (Djibouti) FZE	董事	2023 年 8 月	至今
胡绍德	RED SEA WORLD S.A.	董事	2023 年 8 月	至今
胡绍德	RED SEA GLOBAL S.A.	董事	2023 年 8 月	至今
胡绍德	深圳联用通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3 月	2024 年 5 月
胡绍德	码来仓储（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2 月	2024 年 10 月
胡绍德	深圳金城融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1 月	2024 年 10 月
胡绍德	CHINA MERCHANTS HOLDINGS (DJIBOUTI) FZE	董事	2022 年 8 月	2024 年 10 月
胡绍德	Terminal Link	董事	2023 年 10 月	2024 年 11 月
胡绍德	GREAT HORN DEVELOPMENT COMPANY FZCO	董事	2014 年 12 月	至今
刘士霞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部/资本运营部总经理	2024 年 6 月	至今
刘士霞	汕头招商局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7 月	至今
刘士霞	蛇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9 月	至今
刘士霞	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8 月	至今
刘士霞	招商局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1 月	至今
刘士霞	安迅捷集装箱码头（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9 月	至今
刘士霞	安运捷码头仓储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9 月	至今
刘士霞	深圳联运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9 月	至今
刘士霞	深圳联用通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8 月	至今
刘士霞	招商局货柜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12 月	至今
于永生	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7 月	2024 年 8 月
于永生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8 月	至今
潘士远	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2 月	至今
潘士远	杭州安誉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6 月	至今
潘士远	鄞州银行	独立董事	2022 年 7 月	至今

潘士远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2 月	至今
潘士远	诸暨农商银行	独立董事	2023 年 11 月	至今
肖汉斌	海德港航数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5 月	至今
闫国庆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6 月	至今
闫国庆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1 月	至今
徐渊峰	宁波舟山港铁矿石储运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11 月	至今
徐渊峰	东海航运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3 月	至今
金国蕊	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11 月	至今
金国蕊	浙江舟山跨海大桥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1 月	2024 年 7 月
杨朝晖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7 月	至今
滕亚辉	浙江海港（新加坡）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1 月	至今
王 柱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管理部总经理	2022 年 3 月	2024 年 4 月
王 柱	招商局国际码头（青岛）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8 月	2024 年 5 月
王 柱	青岛港招商局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8 月	2024 年 5 月
王 柱	蛇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1 月	2024 年 5 月
王 柱	深圳海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董事	2021 年 7 月	2024 年 5 月
王 柱	深圳妈港仓码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8 月	2024 年 5 月
王 柱	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8 月	2024 年 5 月
王 柱	汕头招商局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9 月	2024 年 5 月
王 柱	深圳赤湾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2 月	2024 年 5 月
王 柱	招商港务（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2 月	2024 年 5 月
王 柱	湛江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0 月	2024 年 11 月
王 柱	漳州招商局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9 月	2024 年 5 月
王 柱	招商局货柜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6 月	2024 年 5 月
王 柱	科伦坡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6 月	2024 年 11 月
王 柱	招商局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2 月	2024 年 11 月
王 柱	深圳海勤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2 月	2024 年 11 月
王 柱	天津海天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0 月	2024 年 1 月
王 柱	深圳市招商前海湾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8 月	2024 年 11 月
王 柱	三亚招商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7 月	2024 年 11 月
王 柱	招商局港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2 年 10 月	2024 年 11 月
王 柱	招商局国际（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1 月	2024 年 11 月
王 柱	安迅捷集装箱码头（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1 月	2024 年 5 月
王 柱	深圳妈湾港航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4 月	2024 年 5 月
王 柱	布罗德福（深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2 年 9 月	2024 年 11 月
王 柱	招商局（辽宁）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23 年 2 月	2024 年 11 月
王 柱	安运捷码头仓储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1 月	2024 年 5 月
王 柱	深圳联运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2 月	2024 年 5 月
王 柱	安通捷码头仓储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0 月	2024 年 5 月
王 柱	Hambantota International Port Group (Private) Limited	董事	2022 年 7 月	2024 年 11 月
王 柱	招商局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董事	2023 年 3 月	2024 年 11 月
王 柱	招商局港口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2 年 12 月	2024 年 11 月
王 柱	招商局港口（舟山）滚装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2 月	2024 年 11 月

王 柱	深圳联用通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6 月	2024 年 5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经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董事（不包括外部董事）、监事的薪酬，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外部董事从公司领取津贴，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相关情况均予披露。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一、《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二、《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其中议案一由于无无关联关系委员，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将议案二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考省国资委对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经营班子的年薪考核办法等相关文件，结合个人岗位、所承担的工作量、责任和风险，确定相应薪酬；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实施。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上述原则执行，具体支付金额见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合计 1063.19 万元。（具体详见本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陶成波	董事	选举	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陶成波	董事长	选举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选举
滕亚辉	董事	选举	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李文波	外部董事	选举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柳长满	外部董事	选举	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刘士霞	外部董事	选举	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闫国庆	独立董事	选举	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金国蕊	监事	选举	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金国蕊	监事会副主席	选举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选举
杨朝晖	监事	选举	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洪其虎	副总经理	聘任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聘任
张 欣	外部董事	选举	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毛剑宏	董事、董事长	离任	因工作原因辞职

张乙明	外部董事	离任	因年龄原因辞职
张欣	外部董事	离任	因工作原因辞职
王柱	外部董事	离任	因工作原因辞职
倪坚	监事会副主席、监事	离任	因工作原因辞职
潘锡忠	监事	离任	因工作原因辞职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03-08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二、《关于提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三、《关于召开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03-25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二、《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成员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03-26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二、《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四、《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五、《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六、《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七、《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八、《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九、《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十、《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十一、《关于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

		<p>营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十二、《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对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p> <p>十三、《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太仓万方、南京明州参与股权重组的议案》</p> <p>十四、《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十五、《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p> <p>十六、《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议案》</p> <p>十七、《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十八、《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十九、《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二十、《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p> <p>二十一、《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新设董事会 ESG 委员会的议案》</p> <p>二十二、《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ESG 相关制度的议案》</p> <p>二十三、《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ESG 报告的议案》</p> <p>二十四、《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规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二十五、《关于提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二十六、《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2024 年度债务融资额度的议案》</p> <p>二十七、《关于修订<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二十八、《关于召开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04-26	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05-28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一、《关于变更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p> <p>二、《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三、《关于召开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06-17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08-28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一、《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p>

		二、《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对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09-20	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宁波舟山港六横港区佛渡作业区一期工程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10-29	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12-02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二、《关于召开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12-18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ESG 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陶成波	否	10	10	6	0	0	否	3
王 崢	否	11	11	7	0	0	否	4
金 星	否	11	11	7	0	0	否	4
丁送平	否	11	9	7	2	0	是	0
姚祖洪	否	11	11	7	0	0	否	4
任小波	否	11	11	7	0	0	否	4
李文波	否	8	7	6	1	0	否	0
陈志昂	否	11	10	7	1	0	否	0
柳长满	否	1	1	1	0	0	否	0
胡绍德	否	11	11	7	0	0	否	0
刘士霞	否	1	1	1	0	0	否	0
于永生	是	11	11	7	0	0	否	4
赵永清	是	11	11	7	0	0	否	4
潘士远	是	11	11	7	0	0	否	3
肖汉斌	是	11	11	7	0	0	否	4
肖英杰	是	11	11	7	0	0	否	4
闫国庆	是	10	10	6	0	0	否	2
毛剑宏	否	0	0	0	0	0	否	0
张乙明	否	1	1	1	0	0	否	0
张 欣	否	7	6	3	1	0	否	0
王 柱	否	9	7	5	2	0	是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司董事丁送平由于工作原因请假,书面委托公司董事金星代为出席;公司董事王柱由于工作原因请假,书面委托公司董事胡绍德代为出席。

2024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公司董事丁送平由于工作原因请假,书面委托公司董事金星代为出席;公司董事王柱由于工作原因请假,书面委托公司董事李文波代为出席。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战略委员会	主席:陶成波 委员:王 崢 金 星 丁送平 姚祖洪
审计委员会	主席:于永生 委员:赵永清 潘士远 肖汉斌 肖英杰 闫国庆
提名委员会	主席:肖汉斌 委员:金 星 赵永清 潘士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席:赵永清 委员:肖汉斌 刘士霞
ESG 委员会	主席:陶成波 委员:王 崢 姚祖洪 刘士霞 肖英杰

(二)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3-26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2024年度债务融资额度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根据公司 2024 年资金预算安排,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同意公司申请 2024 年度间接融资、直接融资额度分别为人民币 100 亿元,合计人民币 200 亿元,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024-09-20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宁波舟山港六横港区佛渡作业区一期工程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宁波舟山港是服务国家三大战略的‘硬核’力量”和“努力打造世界一流强港”的指示精神,根据浙江省政府印发的《世界一流强港建设工程实施方案(2023-2027 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同意公司以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佛渡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为项目实施主体,投资建设佛渡一期工程,本工程投资概算约为人民币 65 亿元(最终以实际批复为准)。

(三)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2-08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审计师报酬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一、2023 年年报审计费用拟为 48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80 万元；二、2023 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拟为 80 万元，与 2022 年保持一致。
2024-03-26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一、《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二、《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三、《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四、《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五、《关于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六、《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对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七、《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太仓万方、南京明州参与股权重组的议案》；八、《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九、《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十、《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议案》；十一、《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十二、《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十三、《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十四、《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十五、《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议案二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议案四中涉及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适应公司实际需要，内容客观，符合商业惯例，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p>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十六、《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十七、《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p> <p>同意将议案一至十、十二至十五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其中议案四、五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p>	
2024-04-15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联合公开招标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宁波远洋于 2024 年联合公开招标选聘新一轮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2024-04-26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2024-05-28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一、《关于变更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二、《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其中议案二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p>	<p>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议案一中德勤永华具备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工作经验，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同意聘请德勤永华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p> <p>议案二中涉及的关联交易适应公司实际需要，内容客观，符合商业惯例，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业务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该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当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p>
2024-08-28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一、《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二、《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三、《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对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p> <p>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p>	<p>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议案二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p>
2024-10-29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四)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3-08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一、《关于提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二、《关于提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 议案一：公司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陶成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公司合计持股 3%以上股东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张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外部董事候选人。任期均为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连选可以连任。 议案二：公司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闫国庆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连选可以连任，但独立董事的连续任期不得超过六年。
2024-03-25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成员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提名公司董事陶成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席、委员，提名公司董事姚祖洪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均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任期届满止；同意提名公司独立董事闫国庆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届满止。
2024-03-26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一、《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新设董事会 ESG 委员会委员人选的议案》；二、《关于提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 议案一：提名公司董事长陶成波先生，董事王峥先生、姚祖洪先生、王柱先生，独立董事肖英杰先生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ESG 委员会委员，其中陶成波先生为主席，任期均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批准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 ESG 委员会任期届满止。 议案二：公司合计持股 3%以上股东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李文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外部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连选可以连任。
2024-06-17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提名洪其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人选，任期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止，任期届满可以续聘。
2024-12-02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公司合计持股 3%以上股东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柳长满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外部董事候选人；同意公司合计持股 3%以上股东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刘士霞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外部董事候选人。任期均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

			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连选可以连任。
2024-12-18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ESG 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提名公司外部董事刘士霞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ESG 委员会委员，任期均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五)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3-26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p>审议了如下议案：一、《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二、《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其中议案一由于无无关联关系委员，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将议案二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p>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22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97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7,20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429
销售人员	27
技术人员	2,033
财务人员	467
行政人员	4,583
服务人员	493

其他	168
合计	17,20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含硕士）	1,062
大学本科	6,782
大学专科	4,057
中专、高中及以下	5,299
合计	17,20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结合年度生产经营目标、经营效益情况和人力资源管理要求，确定并下达所属企业年度工资总额，调整职工工资水平。完善收入分配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建立健全劳动力市场基本适应、与企业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率挂钩的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遵循“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坚持效益与效率导向，坚持分级管理，坚持分类管控”的原则，做好 2024 年度工资总额管理相关工作。平衡好企业与职工的关系，企业组织绩效与职工绩效的关系，以及处理好企业工资总额与职工人均收入的关系，实现人力资源效能的充分释放，经济效益最大化的同时，切实维护职工工资报酬权益。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申报并调整职工社保、公积金基数，完成企业年金的提取、建立和缴存入账等工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立足战略发展需求，系统推进人才强企工程，构建多维立体化培养体系，全面激发员工成长动能。通过建立“分层分类、精准赋能”的教育培训机制，针对中高层管理者、基层管理人员、专业技术骨干及操作岗位人员四大群体，组织参与港口运营、工程管理、风险防控、智慧物流、组织发展、财资管控、金融创新及党建文化等九大领域的课程。全年开展培训 500 余班（期）次，实现员工参训 4 万余人次。在国际化人才培养方面，积极组织选拔 35 名青年骨干参与浙江省涉海涉港高端人才培养项目，为公司发展储备复合型人才资源。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35,385,868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946,222,749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5 月 9 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临 2024-031）。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公司将 2023 年度可分配利润 2,955,791 千元的 60%，按照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分配。按照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9,454,388,399 股计算，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1 元（含税）。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共需支付股利 1,770,349 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以 2024 年 5 月 15 日为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16 日为除权、除息日和现金红利发放日，截至 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全部实施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制定新的现金分红政策，也没有对现有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8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101,074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97,513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2.90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2,101,074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2.90

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5,563,9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5,563,9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4,597,50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21.0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97,51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6,780,594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行权利与责任义务统一、激励与监督并重的考评机制，推行短期经营目标与长期战略规划相结合，经营业绩考核与管理考核相结合的薪酬管理办法。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与其分管工作相联系，按照公司经营发展、安全生产、卫生环保、节能减排等指标进行综合考核。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结合行业特征及公司经营实际，持续优化与完善内控管理体系，保证了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了经营效率和效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运作，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上交所披露的公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对子公司的管理工作，通过经营计划管理、全面预算管理、子公司经营班子指派、组织绩效考核及内部管理制度体系建设等方式对各子公司经营管理进行整体管控。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开展一年两轮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完善“以评促改、以改促进”的动态工作机制，进一

步提升内部控制管理实效和精细化水平，有效防范企业经营风险，在子公司管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已得到有效执行。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德勤华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要求，在实施整合审计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并未注意到非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保持一致。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上交所披露的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52,410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分公司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属于宁波市重点排污单位（粉尘），下属子公司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属于宁波市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

（1）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污染物名称	产品名称	产量（万吨）	排放量（吨）
矿尘	2024 年铁矿石接卸量	6423	4638
煤尘	2024 年煤炭接卸量	334	161

（2）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污染物名称	产品名称	产量（万吨）	排放量（吨）
煤尘	2024 年煤炭接卸量	1602	480
氮氧化物	2024 年锅炉废气	-	0.811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名称	位置	运行情况	主要性能参数
防尘网	中宅分部	正常	长 435 米、高 15 米
一期防尘网	北仑分部	正常	长 360 米、高 17 米
二期防尘网	北仑分部	正常	长 312 米、高 16 米
三期防尘网	北仑分部	正常	长 315.5 米、高 16-17 米
四期防尘网	北仑分部	正常	长 237 米、高 16 米
五期防尘网	北仑分部	正常	长 168 米、高 16 米
一期皮带机廊道封闭工程	北仑分部	正常	BC29 长度 70m、宽度 5.3m、高度 5m；BC33、BC34 长度 66.78m、宽度 9.58m、高度 5m
二期皮带机廊道封闭工程一阶段	北仑分部	正常	BC6、BC12 长度 818.72m、宽度 9.8m、高度 4.5m
二期皮带机廊道封闭工程二阶段	北仑分部	正常	BC28 长度 911.7m、宽度 6m、高度 4.5m
颗粒物在线监测系统	中宅分部	正常	5 台
码头雾炮机	中宅分部	正常	10 台
卸船机大料斗后方柔性挡帘	中宅分部	正常	5 台
斗装喷雾装置	中宅分部	正常	8 台
驱动部和皮带机海侧挡风设施	中宅分部	正常	10 个

防尘网顶部喷雾	中宅分部	正常	1200 米
固定雾炮机	北仑分部	正常	6 台
BC28 廊道高能微雾设备	北仑分部	正常	1 套
码头沉淀池	中宅分部	正常	29 个
港区集污池	中宅分部	正常	3 处 (6620m ³)
卸船机抑尘系统	中宅分部	正常	6 套
斗轮机抑尘系统	中宅分部	正常	7 套
装船机抑尘系统	中宅分部	正常	3 套
皮带机喷淋抑尘系统	中宅分部	正常	37 套
皮带机驱动部高压微雾	中宅分部	正常	10 套
固定雾炮	中宅分部	正常	1 套
移动覆盖带	中宅分部	正常	5 条 1191 米
防风网	中宅分部	正常	2515 米
污水处理站	中宅分部	正常	2 套
清扫车、雾炮车	中宅分部	正常	4 辆 (国六)
新宁清理车辆	中宅分部	正常	8 辆
水上沉淀池	北仑分部	正常	45 个
陆上沉淀池	北仑分部	正常	24 个
四级沉淀池	北仑分部	正常	11470 立方 (200 立方每小时处理能力)
装船机洒水系统	北仑分部	正常	4 套
卸船机洒水系统	北仑分部	正常	6 套
斗轮机洒水系统	北仑分部	正常	6 套
皮带机洒水系统	北仑分部	正常	50 套
堆场喷淋	北仑分部	正常	12 个堆场 213 个喷头
高压微雾装置	北仑分部	正常	304 个
生活污水处理站	北仑分部	正常	6 套 (60 吨/天)
市运公司清扫车辆	北仑分部	正常	9 辆 (5 清扫 2 洒水 2 雾炮)

(2)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名称	位置	运行情况	主要性能参数
二期防尘网	1#卡口	正常	长 884.5 米、高 17 米
三期防尘网	化工北路	正常	长 452.6 米、高 17 米
四期防尘网	化工北路延伸段	正常	长 1078 米、高 17 米
五期防尘网	场北路	正常	长 1078 米、高 17 米
黄砂堆场防尘网	3#泊位后方	正常	长 1056 米、高 12 米
喷淋除尘系统	黄砂堆场	正常	自动式喷淋系统 34 个喷枪
堆场喷淋除尘系统	A-F 堆场	正常	自动式喷淋系统 83 个喷枪、6 台固定式射雾器
堆场喷淋除尘系统	G、H 场	正常	自动式喷淋系统 18 个喷枪、2 台固定式射雾器
堆场喷淋除尘系统	西门二场	正常	自动式喷淋系统 30 个喷枪、5 台固定式射雾器
1#外喷淋系统	1#卡口外	正常	电控喷枪 14 个
洗车装置	1#卡口外	正常	2 套
洗车装置	A-F 堆场	正常	3 套

洗车装置	西门二场	正常	1 套
移动式射雾器	不固定	正常	4 台
卸船机、门机、斗轮机上喷淋除尘系统	3#、4#、通用散货泊位及后方煤炭堆场	正常	均有配备
小型移动式射雾器	不固定	正常	6 台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列入 2020 年需核发排污许可证的行业名单，为此，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委托浙江仁欣环科院有限责任公司对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进行排污许可证申报填报的编制工作，中宅片区和北仑片区两份排污许可证已于 2020 年 9 月领取，并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完成更新换证。

(2)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列入 2020 年需核发排污许可证的行业名单，为此，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委托宁波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对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进行排污许可证申报填报的编制工作，排污许可证已于 2020 年 11 月审核通过，并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完成更新换证。

2024 年 3 月 25 日，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获得《关于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镇海港区海塘安澜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镇环许[2024]26 号）；2024 年 12 月 24 日，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获得《关于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镇海港区 10#泊位至后方罐区管道提升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镇环许[2024]124 号）。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等法律、法规要求，有效防范、应对突发各类环境事件，保护人员生命安全，减少单位财产损失，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委托有资质的单位编制了《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内容包括环境风险辨识、应急能力建设、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和职责、保障措施和预案管理等。根据各类因素对环境安全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发展态势，进行分级预警，规范应急处置程序，明确应急处置职责，做到防患于未然。目前《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于 2024 年 1 月份在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进行备案，备案编号为 330206-2024-001-L。

(2)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等法律、法规要求，有效防范、应对突发各类环境事件，保护人员生命安全，减少单位财产损失，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修订了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预案，内容包括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应急预案编制说明和专家评审意见。根据各类因素对环境安全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发展态势进行分级预警，规范应急处置程序，明确应急处置职责，做到防患于未然。

为提高环境应急处置能力，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开展镇海港区石油化工产品仓储区应急演练。本次演练模拟化工区镇司化工队 21 装车台丙烯腈装车作业过程中，软管与槽车连接处发生泄漏，导致人员中毒，并因静电引起泄漏物起火，通过严密的组织，高效完成演练任务。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1)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委托宁波求实检测有限公司对港区进行降尘、厂界粉尘、环境空气、码头前沿海水、噪声等检测，并在港区内安装了 PM2.5 在线监测仪，密切监察跟踪场区粉尘变化。2024 年北仑分部及中宅分部新增了监测设备，同时邀请第三方对港区内降尘进行每月一次的监测，不断积累数据，用科学的论断来指导和完善下一步的大气环境保护工作。同时在四级沉淀池末端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对污水的 PH 值、COD（化学需氧量）和流量进行在线监测，保证四级沉淀池污水达标回用和排放，并配合政府环保部门做好污染源在线监控平台建设工作，努力提升环境污染防治水平。

（2）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委托宁波求实检测有限公司对港区进行降尘、厂界粉尘等检测，密切监察跟踪场区粉尘变化；同时在港区范围安装了光散射法（监测 PM2.5、PM10 和总悬浮颗粒物）在线监测设备，增强现场扬尘浓度监测监控，实现区域扬尘的实时监测和分析预警，通过不断积累数据，用科学的论断来指导和完善下一步的大气环境保护工作，努力打造环境友好型企业。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遵守国家及属地的环保法律法规要求、行业技术规范、政府管理规定等，积极落实日常环保管理工作。同时，公司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切实推进绿色港口建设，依靠管理节能、结构节能和技术节能，全年实现主营业务综合能源单耗 2.9 吨标煤/万吨，同比下降 0.3%。

主要工作：

一是持续夯实环保卫生管理制度体系，修订完善公司《危险废物贮存管理标准》，要求对照标准要求，紧盯危险废物收集、贮存等环节环境风险管控，常态化开展自查自纠工作。

二是开展常态化督导检查，针对环保检查问题，严格落实“回头看”“再闭环”“反复查”，确保问题整改到位不反复，持续保持环保高压态势。

三是开展环保设备设施专项整治工作，对设备设施进行逐一检查和测试，要求强化设备“管、用、养、修”，确保环保设备设施在用、能用、好用。

四是推动环保系统试点工作，利用浙港办 APP 数字环保现场管理，梳理现场巡检、污染物清扫、危险废物贮存、污水加药、堆场苫盖等工作要求，确保各项工作全面准确记录，有效监督工作落实。

五是结合“6·5 世界环境日”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多次开展环保培训，及时总结活动成效、经验做法。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所属企业积极承担企业环保主体责任，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政策，有效落实环保措施。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不断提高港口环境保护精细化、规范化管理水平，进一步推进绿色港口建设，于 2024 年委托交通运输部天津水运工程科学研究院开展环境现状评估工作。2024 年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共实施环保整治项目 39 项，重点推动 A 节点及后引桥区域伸缩缝密封、钢引桥新增排水设施、机房封闭、皮带机防雨罩更新、5-8 号场防尘网建设、喷淋系统全面修复、流程沿线高压微物系统安装等环保设备设施项目建设；密切关注粉尘在线监测系统，加强对粉尘、废水等环境有害因素的监测、处置等工作管控，做好自动监控设备运行维保管理，保证各项环保设备设施正常运行。

(2)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全部完成 23 个全液式内浮盘的改造工作，有效阻断了油气逸散通道，降低储罐边缘密封损失，从而实现 VOCs（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减排目标；2024 年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共投入约 1500 万元，对有化工轻油装卸作业的 19#泊位（5 万吨级）、20#泊位（2 万吨级）增设一套码头油气治理设施，加强油气回收治理，减少碳排放，该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完成增设。

(3) 嘉兴港海盐码头有限公司

嘉兴港海盐码头有限公司对 C1-C4 泊位码头平台、栈桥产生的雨污水进行收集，新增收集及输送系统，排送至陆域已建污水处理设备进行处理后回用，进一步提升港区废水防治能力。

(4) 温州港乐清湾港务有限公司

温州港乐清湾港务有限公司新增雨污水收集设施和污水加压泵、压力污水管道，实现码头的冲洗污水和雨污水以及引桥雨污水收集，并加压输送至陆域污水处理站。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风电、光伏发电、使用自制氢能、推广氢能集卡、建造新能源船舶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落实碳达峰工作计划，公司在 2024 年进一步推进节能降碳工作，以绿色低碳为发展方向，在绿色能源应用、节能降碳工艺改造、低碳技术应用创新等方面不断探索，积极推进新能源建设和新能源设备更新。一是低碳港区建设取得新进展。“宁波舟山港多源融合全场景绿色低碳港航试点项目”获评交通运输部绿色低碳交通强国建设专项试点（第一批）项目；穿山港区“风光储氢”国家重点项目建设基本建成，梅山港区诞生全省首个“绿电码头”；穿山港区和梅山港区共 6 台风机并网发电，同时在梅山、穿山、北仑、嘉兴、温州、南京、太仓等港区新一批屋顶光伏项目开工建设。二是岸电建设持续加快。宁波舟山港（除液体化工泊位外）岸电覆盖率达到 100%，岸电使用量保持高速增长；嘉兴独山港区、镇海通用泊位、甬舟集装箱 1#2#泊位、大榭信业等一批岸电项目陆续建成。三是新能源流动机械规模化应用推广。电动集卡、电动堆高机、电动正面吊、电动叉车、氢能集卡等港口流动机械得到进一步推广应用，同时 1 座氢能加注站已建设完成，在各港区新建成一批充电装置。四是新能源船舶加速推进。2 艘 740TEU 电动海船已开工建设；纯电拖轮进入设计阶段。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 (ESG) 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 (万元)	294	-
其中: 资金 (万元)	294	-
物资折款 (万元)	0	-
惠及人数 (人)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 (万元)	43.6	33.6 万元用于租赁吊具, 10 万元用于困难学生、低收入人群、85 岁以上老人及支持低保户增收。
其中: 资金 (万元)	43.6	-
物资折款 (万元)	0	-
惠及人数 (人)	1,840	村属资产惠及全村
帮扶形式 (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项目帮扶	吊具租赁增收 33.6 万元
	教育帮扶/支持和结对困难学生	帮扶 11 名困难学生每人 2000 元、和 1 名困难学生结对共 2500 元
	消费帮扶/购买农产品	共购买农产品 1.6 万元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通过公司驻村工作组、龙游县社阳乡凤溪村和政企各方的共同努力, 公司结对帮扶村龙游县社阳乡凤溪村全年经营性收入达到 71.4 万元, 连续三年稳定在 50 万元以上, 稳居社阳乡 8 个行政村之首。

改造新建助富。积极推进社阳乡凤溪村综合物业服务中心项目建设, 该项目主体楼栋建设全部完成, 建筑占地面积为 796.9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为 2394.7 平方米, 包含老年服务中心、老年食堂、文化礼堂、来料加工用房、光伏项目等功能。2024 年下半年, 与乡、村两级共同争取龙游县民政专项资金 140 万元, 用于该项目室内装修。项目投用后, 可为村里带来经营性收入约 10 万元, 并进一步完善村内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

助力产业发展。帮助村内做好农作物改良, 针对村内原有柑橘品种售价较低且不耐寒抗冻的现状, 将村内 1000 平方米因低温冻坏的柑橘进行铲除复垦, 培育试种新型“宫川”早熟蜜桔, 待试种成功后在村内扩大推广, 预计提升柑橘销售单价 4 元/斤。同时做好村内农副产品推广推销, 帮助销售番薯和手工番薯粉丝 1000 斤, 实现增收 2 万余元, 助力乡村土特产经济发展。

持续助学扶老。捐赠 10 万元资金用于孤寡老人危房修缮和困难补助, 连续第四年向每位贫困子女补助 2000 元/年, 累计为 11 名困难学生送去了慰问金和关心关爱。同时, 为 47 名低收入农户、31 名 85 岁以上老人发放每人 1000 元的关爱金及慰问物品, 并对 3 户困难农户完成隐患住房修缮。同时, 与 10 名低保及低收入农户结对, 并为其在读子女送上助学金, 资助低保农户脱贫致富。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	2015年12月2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2015年12月21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	2016年1月1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2016年1月1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	2016年1月2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2016 年 1 月 22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	2008 年 4 月 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省海港集团将继续履行 2016 年 1 月 22 日出具的《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关于避免从事同业竞争的承诺函》；2.省海港集团承诺在五年内将八家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注：八家公司是指本公司下属嘉兴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嘉兴港务投资有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嘉兴港海盐嘉实码头有限公司、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浙江嘉兴港物流有限公司、上港集团平湖独山港码头有限公司）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证监会有关规则的前提下，以适当的方式注入上市公司或者通过其他合法合规的方式解决上述同业竞争问题；3.在作为上市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除上述已承诺事项外，省海港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亦不会从事任何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4.省海港集团承诺将促使本公司沿海港口的货物装卸、港口物流等港口经营业务全部由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公司开展。	2020 年 3 月 10 日	是	有效期至 2030 年 3 月 10 日 [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	招商港口认购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招商港口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于锁定	2021 年 7 月 13 日	是	有效期至 2025 年 9 月 28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份有限公司	期内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锁定安排。						
	其他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通过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成为公司战略投资者以外，没有进行且将不会在取得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作为战略投资者认购其他与宁波港处于同行业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2022 年 7 月 28 日	是	有效期至 2025 年 9 月 28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1.在综保区码头未来经营状况良好且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股东权益的情况下，本公司将本公司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转让给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可根据证券市场发展及自身情况，采取法律规定允许的方式收购综保区码头股权，最终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值为依据，具体交易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2.如果向上市公司转让本公司所持有综保区码头股权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股东权益的，本公司将本公司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3.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或无关联的第三方转让本公司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本公司承诺，在合法合规的情况下尽一切必要的程序和措施，履行转让本公司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的义务。4.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如因违反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0 年 10 月 29 日	是	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1.本公司和宁波远洋均拥有独立、完整、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对其全部资产进行独立登记、建账、核算、管理，宁波远洋的组织机构	2021 年 4 月 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本公司和宁波远洋各自具有健全的职能部门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该等机构独立行使职权，亦未有宁波远洋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况。本公司不存在占用、支配宁波远洋的资产或干预宁波远洋对其资产进行经营管理的情形，也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2.宁波远洋拥有自己独立的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不存在与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交叉任职的情形。本次分拆后，本公司和宁波远洋将继续保持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的独立性，避免交叉任职。3.本公司、宁波远洋资产相互独立完整，在财务、机构、人员、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分别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独立性方面不存在其他严重缺陷。4.宁波远洋业务独立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实质性的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5.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p>						
解决同业竞争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p>1.在本公司控制的相关企业（宁波远洋及其下属公司除外）的现有少量驳船运输、船舶代理和散货货运代理合同履行完毕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宁波远洋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2.在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确保宁波远洋为本公司下属唯一的航运业务（国际、沿海及长江航线）、船舶代理业务和散货货运代理业务的平台，具体从事包括但不限于国际航线、沿海航线和长江航线的航运业务、船舶代理业务和散货货运代理等业务（以下简称“现有主营业务”）。</p>	2021 年 4 月 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除履行现有驳船运输、船舶代理和散货货运代理合同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宁波远洋及其下属公司除外）将不参与或从事与宁波远洋现有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不会新签署驳船运输、船舶代理和散货货运代理的合同。4.若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市场发现任何与宁波远洋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新商业机会，将立即通知宁波远洋，尽力促使在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下将该等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宁波远洋，及/或采取有利于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的必要措施。5.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东期间，如宁波远洋认为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其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本公司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通过公平合理的途径对相关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和解决该等同业竞争情形。6.本公司承诺，将不会利用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宁波远洋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7.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宁波远洋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宁波远洋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8.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宁波远洋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p>						
解决关联交易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p>1.除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申报的经审计财务报告披露的关联交易（如有）以外，本企业以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企业以及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事项，</p>	2021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前述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4. 本企业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发行人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 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发行人资金及要求发行人违规提供担保。 6. 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7. 本承诺函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并不可撤销。						
股份限售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1.自宁波远洋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宁波远洋股份，也不由宁波远洋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2. 宁波远洋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宁波远洋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如果宁波远洋上市后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则该股票发行价应根据有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宁波远洋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3. 本公司持有的	2022 年 12 月 8 日	是	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宁波远洋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不包括本公司在发行人本次发行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4.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宁波远洋，因此给宁波远洋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宁波远洋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5.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承诺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6.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公司同意对本公司所持宁波远洋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7.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签署后生效，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p>						
其他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p>1.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宁波远洋股票。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本企业减持宁波</p>	2021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远洋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减持前提：不对发行人的控制权产生影响，不存在违反本企业在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公开承诺的情况。若发行人或者本企业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6个月的；或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3个月的；或触犯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时，本企业不得进行股份减持。5.减持方式和比例：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企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本企业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6.减持期限：本企业减持宁波远洋股票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减持达发行人股份总数1%的，应在事实发生之日起的2个交易日内做出公告；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本企业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7.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p>						
--	--	--	--	--	--	--	--	--

			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8.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则相关减持股票收益归宁波远洋所有。9.上市后本企业依法增持的股份不受本承诺函约束。						
其他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1.在不迟于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积极采取下述措施以稳定发行人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发行人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2.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发行人关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确定的增持金额和期间，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购买所增持股票的总金额，不高于自发行人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30%。增持发行人股份方案公告后，如果发行人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发行人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以终止增持股份。3.除因继承、被强制执行或上市公司重组等情形必须转股或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停止条件外，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不转让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除经发行人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同意外，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股份。4.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不因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本企业同意就上述稳定股价措施接受以下约束：	2022 年 12 月 8 日	是	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1) 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 如未履行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义务,发行人有权将应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履行其增持义务。发行人可将与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扣减用于公司回购股份,承诺人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p>						
其他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p>如在宁波远洋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以低于发行价转让其股票的,所得收入归宁波远洋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宁波远洋指定账户。如果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宁波远洋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宁波远洋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宁波远洋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宁波远洋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宁波远洋领取股东分红,同时停止转让持有的宁波远洋股份,直至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宁波远洋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p>	2021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及/或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若未履行股份购回或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将在宁波远洋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宁波远洋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宁波远洋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持有的宁波远洋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违反上述承诺或违反在宁波远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造成宁波远洋、投资者损失的，将依法赔偿。如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应当向宁波远洋说明原因，并由宁波远洋将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相关约束性措施予以及时披露，同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众投资者的权益。						
	其他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将不会越权干预宁波远洋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前述承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2.若公司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做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公司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对宁波远洋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公司将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2021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2020 年 3 月 10 日，省海港集团为进一步解决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作出相关承诺，截至目前，除上港独山港码头外，其余主体均已通过注入上市公司、转让给外部第三方或注销等方式解决了同业竞争问题。省海港集团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出具《关于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函》，拟将原承诺的履行期限在原承诺到期之后再延长五年至 2030 年 3 月 10 日，原承诺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临 2025-006）。该事项已于 2025 年 3 月 7 日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800	3,3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6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伟、沈洁	赵海舟、李渭华、马甜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6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6 月 12 日，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临 2024-035）、《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4-039）。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度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实际费用下降 30%，主要为市场环境、信息化水平等因素综合影响所致。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 2024 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适应公司实际需要发生，内容客观，符合商业惯例，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主要类别为：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其他支出和其他收入。	详情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 2025-016）。
为进一步扩大财务公司的服务能力和服务范围，更好地发挥资金规模效益，2024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公司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协议生效后由财务公司向省海港集团及其相关下属企业提供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现更名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其从事的相关金融服务业务，服务有效期为三年。	详情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和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4-021）和《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4-029）。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为进一步落实交通运输部印发的《关于开展绿色低碳交通强国建设专项试点工作的通知》要求，推进宁波舟山港多源融合全场景绿色低碳港航试点项目建设，提升港口电力能源专业化、智慧化水平，公司与省海港集团合资设立浙江海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主要运营港区新能源开发、电力建设与运维、充换电、电力交易等业务，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 10,200 万元，持有 51% 股权，省海港集团认缴 9,800 万元，持有 49% 股权。	详情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4-036）。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	0	0	0	346,613	-74,255	272,358
合计		0	0	0	346,613	-74,255	272,358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1、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其核准经营范围内的融资租赁服务、保理服务。 2、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吸收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存款，提供核准经营范围内的存款服务。 3、关联关系的“其他”是指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财务公司系由中国银保监会核准成立。财务公司已与省海港集团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前述协议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报告期内财务公司与省海港集团及其部分下属企业的金融合作均未超过协议限额，相关利率、费用水平符合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并参照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同等业务的利率、费用水平予以确定。同时，公司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制定及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对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评估认定财务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业务运营合法合规，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管控有效，不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要求，前述报告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1、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	0.10%-1.95%	1,155,115	12,574,075	12,365,864	1,363,326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	0.10%-1.95%	1,257,500	11,171,633	11,631,773	797,360
宁波港铁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10%-1.95%	788	2,422	2,418	792
宁波港技工学校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10%-1.95%	11,128	126,385	122,905	14,608
宁波港蓝盾保安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10%-1.95%	7,109	44,646	42,859	8,896
宁波求实检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10%-1.95%	11,306	52,542	50,432	13,416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10%-1.95%	1,437,374	8,428,241	8,940,319	925,296
宁波北仑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10%-1.95%	91,955	477,438	471,151	98,242
宁波市镇海港茂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10%-1.95%	30,933	144,848	145,532	30,249
宁波市镇海东方工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10%-1.95%	5,272	78,633	75,723	8,182

宁波市镇海永实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10%-1.95%	893	692	695	890
宁波北仑港欣建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10%-1.95%	1,534	225	1,759	-
宁波兴港海铁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10%-1.95%	7,508	698,636	677,711	28,433
宁波宏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10%-1.95%	7,172	75,784	73,209	9,747
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10%-1.95%	8,030	325,428	313,242	20,216
宁波大港引航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10%-1.95%	1,109,208	9,304,139	9,208,664	1,204,683
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14,140	2,749,442	2,748,906	14,676
浙港壹号(宁波)船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500	20,410	19,919	991
舟山市兴港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10%-1.95%	330,892	2,674,732	2,639,476	366,148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10%-1.95%	17,500	2,217,539	2,189,396	45,643
浙江海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3,157	72,594	68,820	6,931
浙江拍船网航运交易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16,552	39,177	54,397	1,332
拍船网(宁波)航运交易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76	4,748	3,674	1,150
浙江易舸软件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3,317	16,554	18,988	883
舟山市拍船网船舶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1,393	6,567	5,569	2,391
舟山易舸船舶拍卖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131	5,342	4,951	522

舟山港马迹山散货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369	24,928	25,079	218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10%-1.95%	52,840	242,711	217,805	77,746
浙江省海洋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10,540	37	30	10,547
浙江舟山金港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43,918	158	90	43,986
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93,516	1,010,064	1,043,816	59,764
浙江海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116,805	4,434,584	4,408,111	143,278
浙江海港内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114,393	1,392,580	1,397,368	109,605
浙江海港龙游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36,076	426,704	431,415	31,365
浙江海港黄泽山油品储运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135,725	576,150	571,353	140,522
浙江海港海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41,454	411,060	319,070	133,444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	0.10%-1.95%	7,055	846,616	841,805	11,866
宁波航运交易所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98,778	848,831	832,444	115,165
宁波航运订舱平台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10,030	69,796	79,826	-
宁波海上丝路指数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549	17,106	17,114	541
浙江头门港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9,307	36,595	40,276	5,626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27,924	67,360	82,951	12,333

舟山市六横鱼山岛海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10%-1.95%	1,640	6	378	1,268
浙江海港国际联运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162,385	5,483,039	5,508,649	136,775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19,702	112,640	109,763	22,579
浙江海港内河航运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33,436	139,320	163,160	9,596
温州现代国际联运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37,932	669,715	670,630	37,017
宁波海港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10%-1.95%	45,213	1,304,604	1,299,612	50,205
宁波舟山港铁矿石储运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99	9	1	107
海港大宗供应链服务(宁波)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3,984	18,206	13,281	8,909
宁波大榭开发区朝阳石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0.10%-1.95%	4,084	278,413	264,612	17,885
浙江海港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41,255	165,766	160,384	46,637
舟山市金塘港口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0.10%-1.95%	8,014	479	964	7,529
浙港壹号(宁波)车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	2,167	1,723	444
浙江海港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0.10%-1.95%	-	134,267	116,127	18,140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	0.10%-1.95%	637	2	223	416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0.10%-1.95%	-	1,536,210	1,519,502	16,708
合计	/	/	/	6,688,143	71,562,995	72,015,914	6,235,224

根据财务公司与省海港集团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关联方存入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上限为 300 亿元。

上述关联关系的“其他”是指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其他关联人”是指由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以外的法人。

2、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 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 还款金额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3,500,000	2.650%	2,850,000	0	0	2,850,000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00,000	3.10%	203,960	204,000	407,960	0
舟山港马迹山散货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100,000	4.20%	74,800	10,600	0	85,400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00,000	1.150%	300,000	0	0	300,000
浙江海港龙游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237,000	3.40%	17,200	43,800	0	61,000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630,000	3%-4.635%	280,400	197,990	160,000	318,390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249,720	1.680%	119,720	0	19,720	100,000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140,000	3.87%	107,500	0	10,000	97,500
浙江海港内河航运有限公司	其他	40,000	2.8%-3.2%	5,000	21,360	0	26,360
合计	/	/	/	3,958,580	477,750	597,680	3,838,650

根据财务公司与省海港集团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财务公司对关联方最高授信额度每日余额上限为 100 亿元。

上述关联关系的“其他”是指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

3、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授信业务	370,000	0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债权投资		0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授信业务	3,500,000	0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债权投资		0
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授信业务	15,000	6,992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授信业务	500,000	204,000
舟山港马迹山散货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100,000	10,600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授信业务	300,000	0

浙江海港龙游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237,000	43,800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630,000	197,990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249,720	0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140,000	0
浙江海港内河航运有限公司	其他	授信业务	40,000	21,360

根据财务公司与省海港集团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财务公司对关联方最高授信额度每日余额上限为 100 亿元。

财务公司对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包括非融资性保函和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上述关联关系的“其他”是指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0年8月19日	966,887.03	965,123.14	965,123.14	-	852,158.87	-	88.30	/	28,783.69	2.98	97,913.00
合计	/	966,887.03	965,123.14	965,123.14	-	852,158.87	-	/	/	28,783.69	/	97,913.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梅山港区6号至10号集装箱码头工程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409,314.51	1,595.03	292,418.38	71.44	2024年12月	否	是	/	43,304.73	不适用	否	33,700.0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穿山港区中宅矿石码头二期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74,121.00	5,983.58	73,880.21	99.68	2022年6月	是	是	/	7,758.28	不适用	否	30,252.0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北仑港区通用泊位改造工程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34,737.00	0.00	35,083.98	101.00	2021年12月	是	是	/	4,154.72	不适用	否	34,328.0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穿山港区1号集装箱码头工程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7,950.40	0.02	28,076.26	100.45	2021年6月	是	是	/	2,732.08	不适用	否	8,475.6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拖轮购置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80,706.03	7,824.88	81,556.99	101.05	不适用	否	是	/	9,147.40	不适用	否	10,864.77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集装箱桥吊等设备购置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 此项目未取消,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42,319.60	20.18	44,106.05	104.22	不适用	是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0,639.07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偿还银行借款	补流还贷	是	否	100,000.00	0	1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130,024.00	0	130,024.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否	67,013.00	13,360.00	67,013.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合计	/	/	/	/	966,185.54	28,783.69	852,158.87	/	/	/	/	/	67,097.21	/	/	128,259.44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 (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投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集装箱桥吊等设备购置项目	2024年3月	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55,679.60	44,085.87	补充流动资金	鉴于相关设备均已购置完毕, 剩余待支付款项主要系合同尾款、质保款等款项, 上述款项支付时间周期较长, 为避免资金长期闲置, 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 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13,360.00 万元 (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在该部分款项满	13,360.00	2024年3月26日,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保荐机构对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披露的《关

						足付款条件时，公司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通过自有资金支付。剩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		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 2024-019）。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了该议案。
--	--	--	--	--	--	--	--	---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3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3,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主营业务，不进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公司于2024年3月21日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2024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87,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主营业务，不进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202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太仓万方、南京明州参与股权重组的议案》，公司、南京港集团及江苏港口投资达成协议，对南京明州的股权进行重组，由南京港集团将其所持南京天辰100%股权作价人民币803,710千元对南京明州出资，获得南京明州40.42%的股权，由江苏港口投资以货币资金人民币170,602千元对南京明州出资，获得南京明州8.58%的股权；公司以子公司太仓万方100%的股权作价人民币1,990,717千元对太仓鑫海进行增资，取得太仓鑫海49%的股权，同时太仓港集团和苏州港集团分别以现金对太仓鑫海进行增资。股权重组完成后，公司、太仓港集团、苏州港集团分别持有太仓鑫海49%、20.84%及30.16%的股权，太仓万方成为太仓鑫海持股100%的子公司，公司丧失对太仓万方的控制权，本次股权重组确认收益人民币1,016,434千元。目前，太仓万方、太仓鑫海、南京明州、南京天辰，均已完成本次股权重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新的《营业执照》。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28日、2024年9月3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太仓万方、南京明州参与股权重组的公告》（临2024-022）、《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太仓万方、南京明州参与股权重组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临2024-048）。

(二) 2024年9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宁波舟山港六横港区佛渡作业区一期工程的议案》，根据浙江省政府印发的《世界一流强港建设工程实施方案（2023-2027年）》，宁波舟山港六横港区佛渡作业区一期工程是世界一流强港建设十大标志性项目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以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港佛渡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为项目实施主体，投资建设佛渡一期工程，拟建设2个20万吨级集装箱船停靠泊位，最大可靠泊2.4万TEU集装箱船，水工结构按展望船型3.2万TEU集装箱船设计，设计年集装箱吞吐量200万TEU，设计年集装箱通过能力200万TEU，本工程投资概算约为人

民币 65 亿元（最终金额以实际批复为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1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宁波舟山港六横港区佛渡作业区一期工程的公告》（临 2024-05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4,2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3,86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宁波舟山港集团 有限公司	0	11,896,859,498	61.15	0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局港口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0	4,081,865,121	20.98	3,646,971,029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国际港务 （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0	790,370,868	4.06	0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局国际码头 （宁波）有限公 司	0	407,609,124	2.10	0	无	0	境外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 份有限公司	-713,000	114,581,989	0.59	0	无	0	其他
宁兴集团（宁波） 有限公司	0	105,885,835	0.54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 限公司	9,231,643	73,825,721	0.38	0	无	0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0	62,704,814	0.32	0	无	0	其他
嘉实基金－农业 银行－嘉实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 划	-1,089,800	45,149,900	0.23	0	无	0	其他
银华基金－农业 银行－银华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 划	-492,000	44,461,600	0.23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舟山港集团 有限公司	11,896,859,498			人民币 普通股	11,896,859,498		
上海国际港务（集 团）股份有限公 司	790,370,868			人民币 普通股	790,370,868		
招商局港口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434,894,092			人民币 普通股	434,894,092		
招商局国际码头 （宁波）有限公 司	407,609,124			人民币 普通股	407,609,124		
中国证券金融股 份有限公司	114,581,989			人民币 普通股	114,581,989		
宁兴集团（宁波） 有限公司	105,885,835			人民币 普通股	105,885,83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3,825,721	人民币普通股	73,825,72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2,704,814	人民币普通股	62,704,814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5,149,900	人民币普通股	45,149,9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4,461,600	人民币普通股	44,461,6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公司不知晓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公司未知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和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 5 家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 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和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3. 其他股东均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46,971,029	2025 年 9 月 28 日(非交易日顺延)	0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以下简称“锁定期”)。招商港口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于锁定期内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锁定安排。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陶成波
成立日期	1994 年 9 月 9 日
主要经营业务	许可项目：港口经营；船舶引航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水运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集装箱维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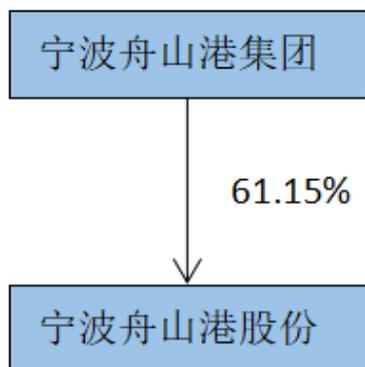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
成立日期	-
主要经营业务	-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其他情况说明	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披露的《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临 2015-062）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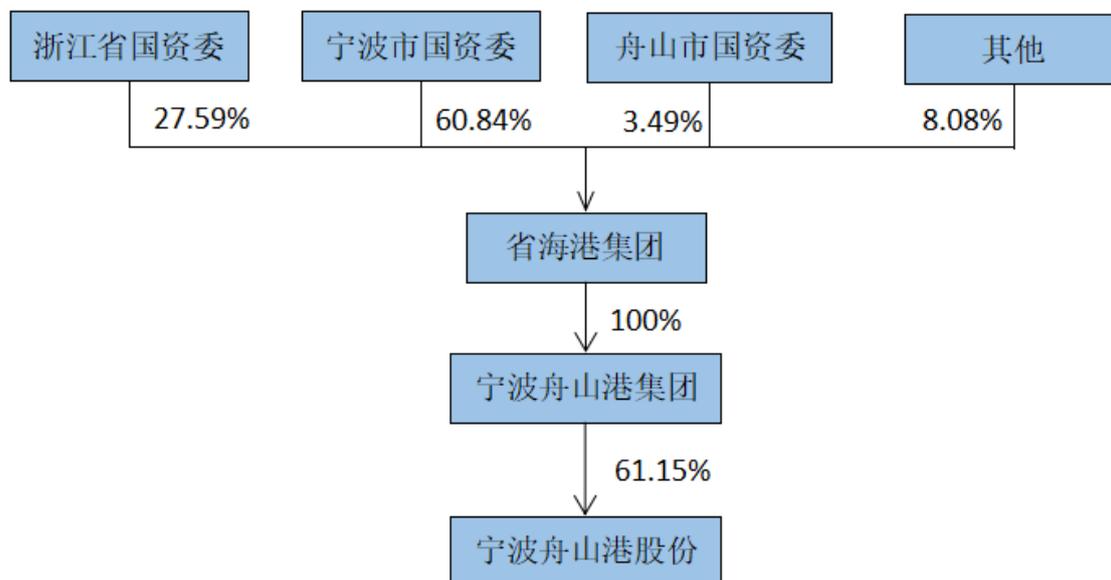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徐颂	1990年7月19日	91440300618832968J	249,907.4661	港口码头建设、管理和经营；进出口各类货物保税仓储业务；港口配套园区的开发、建设和运营；国际、国内货物的装卸、中转、仓储、运输，货物加工处理；集装箱拆拼箱、清洗、修理、制造和租赁；国际货运代理；租车租船业务；为船舶提供燃物料、生活品供应等船舶港口服务；船舶拖带（不得使用外国籍船舶经营）；港口设施、设备和港口机械的租赁、维修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港口物流及港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现代物流信息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物流方案设计；工程项目管理；港务工程技术的开发、研究、咨询服务。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变更
情况说明	2022年9月28日，公司取得了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向招商港口非公开发行的3,646,971,029股A股股票的相关证券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招商港口持股数量由434,894,092股变更为4,081,865,121股，持股比例为20.98%。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主承销商	受托管理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1宁港01	175812.SH	2021-03-12	2021-03-12	-	2026-03-12	50,000	2.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交所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连续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期发行总额 35 亿元，发行利率 3.64%，期限为 5 年。已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支付自 2021 年 3 月 12 日至 2022 年 3 月 11 日期间的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在上交所披露的公司债券公告《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付息公告》；已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支付自 2022 年 3 月 12 日至 2023 年 3 月 11 日期间的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在上交所披露的公司债券公告《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 年付息公告》；已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支付自 2023 年 3 月 12 日至 2024 年 3 月 11 日期间的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在上交所披露的公司债券公告《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 年付息公告》；已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支付自 2024 年 3 月 12 日至 2025 年 3 月 11 日期间的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4 日在上交所披露的公司债券公告《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5 年付息公告》。

2、 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21 宁港 01”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4 年 2 月 21 日至 2024 年 2 月 27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21 宁港 01”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21 宁港 01”（债券代码：175812.SH）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3,450,000 手，回售金额为 3,450,000 千元，存续 50,000 千元。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	徐晨豪	021-68498556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变更、变化和执行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三)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报告期初，公司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60,878 千元，均为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60,878 千元，均为资金拆借。

(2).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
0.07%

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3).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2、 负债情况

(1).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1 公司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非公司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936,003 千元和 427,000 千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89.15%。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
	已逾期	1 年以内 (含)	超过 1 年 (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50,000	50,000	11.71
银行贷款	-	-	377,000	377,000	88.2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	427,000	427,000	-

报告期末公司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50,000 千元，企业债券余额 0 千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千元，且共有 0 千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1.2 公司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2,887,148 千元和 17,570,906 千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3.23%。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
	已逾期	1 年以内 (含)	超过 1 年 (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50,000	50,000	0.28
银行贷款	-	1,350,007	6,978,606	8,328,613	47.4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8,407,934	784,359	9,192,293	52.32
合计	-	9,757,941	7,812,965	17,570,906	-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50,000 千元，企业债券余额 0 千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千元，且共有 0 千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1.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千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千元人民币。

(2). 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088,455	1,380,943	-21.18	
吸收存款	8,352,361	9,072,916	-7.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4,567	747,958	-33.88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偿还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680	3,429,352	-99.69	主要为公司回售部分公司债券所致。
长期借款	6,978,606	6,954,345	0.35	
应付债券	50,000	0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793,730	838,532	-5.34	

(4).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15,270	3,730,933	4.94	-
流动比率 (%)	88.32	86.65	增加 1.67 个百分点	-
速动比率 (%)	61.30	63.53	减少 2.23 个百分点	-
资产负债率 (%)	24.22	28.16	减少 3.94 个百分点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42.44	32.94	增加 9.50 个百分点	-

利息保障倍数	17.74	12.19	45.53	主要为公司利息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9.20	18.90	1.59	-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8.56	19.01	50.24	主要为公司资产折旧摊销费用同比增加及利息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	-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5)第 P00689 号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舟山港股份”)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宁波舟山港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宁波舟山港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1.事件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4)收入以及附注七(6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示，宁波舟山港股份对于提供劳务的收入，在履行了劳务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宁波舟山港股份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8,702,311 千元，其中提供劳务取得的收入为人民币 25,020,698 千元，约占宁波舟山港股份营业收入的 87%。提供劳务的收入主要包括集装箱、铁矿石、原油、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的收入，以及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的收入。由于提供劳务的业务量大、收入种类多、客户覆盖面广，我们在审计过程中投入了大量审计资源。因此，我们将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与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估与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通过审阅劳务合同样本及与宁波舟山港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的访谈，对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时点进行分析，结合所了解到的宁波舟山港股份劳务作业的业务特征，进而评估宁波舟山港股份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政策与其披露的会计政策的一致性。

(3)对提供劳务的收入交易实施了以下实质性程序：

- 从劳务收入相关的分录中选取样本，检查与劳务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劳务合同、经客户确认的相关作业单据、发票等；
- 检查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劳务收入相关的分录并核对至经客户确认的相关作业单据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劳务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宁波舟山港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宁波舟山港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宁波舟山港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宁波舟山港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宁波舟山港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宁波舟山港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宁波舟山港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3 月 26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586,107	9,635,3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402,801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	458,777	432,768
应收账款	5	3,646,199	2,981,494
应收款项融资	7	752,919	809,955
预付款项	8	295,825	248,6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	833,014	213,691
其中：应收利息	9	11,928	16,026
应收股利	9	11,030	4,2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	832,077	1,155,40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6	29,159	31,78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2,576	50,758
其他流动资产	13	3,589,942	3,678,517
流动资产合计		15,429,396	19,238,3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	3,698,057	3,583,739
债权投资	14	149,625	369,075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7	20,383	25,618
长期股权投资	18	12,437,476	10,534,8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	677,029	253,525
投资性房地产	21	1,831,128	1,992,560
固定资产	22	53,390,358	52,327,176
在建工程	23	9,797,712	8,572,3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	793,623	838,032
无形资产	27	12,498,575	12,446,07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8	628,253	605,744
长期待摊费用	29	62,406	66,7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3)	931,698	968,3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553,265	521,9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469,588	93,105,852
资产总计		112,898,984	112,344,1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	1,088,455	1,380,94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8	2,631,132	2,439,828
预收款项	39	128,228	110,621
合同负债	40	372,789	494,0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36	8,352,361	9,072,916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1	64,422	70,671
应交税费	42	659,097	384,114
其他应付款	43	3,668,328	4,071,1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3	27,236	99,08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	494,567	747,958
其他流动负债		10,680	3,429,352
流动负债合计		17,470,059	22,201,6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7	6,978,606	6,954,345
应付债券	48	50,000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9	469,463	463,102
长期应付款	50	793,730	838,5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3	502,938	210,7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3)	950,659	816,0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54	133,962	146,9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79,358	9,429,720
负债合计		27,349,417	31,631,3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5	19,454,388	19,454,38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	26,824,818	26,612,5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9	303,981	193,115
专项储备	60	204,130	245,370
盈余公积	61	4,044,077	3,654,663
一般风险准备	62(注 2)	426,554	426,554
未分配利润	62	27,035,493	24,297,7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293,441	74,884,367
少数股东权益		7,256,126	5,828,4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5,549,567	80,712,8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2,898,984	112,344,177

公司负责人：陶成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其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琦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80,777	6,198,0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4,254	157,562
应收账款	1	468,657	421,989
应收款项融资		492,199	430,088
预付款项		16,998	8,344
其他应收款	2	1,294,719	1,749,520
其中：应收利息		10,940	14,700
应收股利		986,390	1,328,412
存货		18,281	21,97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27,166	598,140
其他流动资产		10,851	66,400
流动资产合计		8,703,902	9,652,09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14,600	4,580,344
长期股权投资	3	52,093,006	50,033,4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1,483	149,123
投资性房地产		1,827,549	1,894,586
固定资产	6(1)	3,790,576	3,606,164
在建工程		396,161	704,6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0,131	56,155
无形资产	6(2)	1,489,804	1,520,13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339	8,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7,2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249,649	62,560,639
资产总计		70,953,551	72,212,7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4,549	375,342
预收款项		2,005	2,431
合同负债		3,118	2,857
应付职工薪酬		5,703	4,649
应交税费		244,548	47,156
其他应付款	6(3)	284,193	357,3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231	3,441
其他流动负债		-	3,605,817
流动负债合计		846,347	4,399,0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7,000	377,000
应付债券		50,000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4,687	59,00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00	6,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296	51,5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8,258	9,437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1,241	502,944
负债合计		1,407,588	4,901,9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454,388	19,454,38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982,536	28,982,5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00,755	189,609
专项储备		44,342	44,063
盈余公积		3,983,348	3,593,934
未分配利润		16,780,594	15,046,2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9,545,963	67,310,7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0,953,551	72,212,738

公司负责人：陶成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其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琦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702,311	25,993,200
其中：营业收入	63	28,702,311	25,993,2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990,884	21,809,096
其中：营业成本	63	20,285,219	18,304,3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4	277,906	203,864
销售费用	65	179	200
管理费用	66	2,821,135	2,696,082
研发费用	67	402,587	259,129
财务费用	68	203,858	345,504
其中：利息费用	68	289,810	409,338
利息收入	68	87,276	85,693
加：其他收益	70	298,387	387,8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	1,930,765	1,593,9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	820,773	819,0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	4,489	-5,6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	-45,710	1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	13	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	11,917	46,9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11,288	6,207,455
加：营业外收入	77	46,881	74,383
减：营业外支出	78	37,625	11,2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20,544	6,270,571
减：所得税费用	79	1,511,806	1,099,6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08,738	5,170,95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08,738	5,170,95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97,513	4,668,39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11,225	502,55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	110,866	76,072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0,866	76,07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69	3,70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69	3,706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6,535	72,36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6,816	69,532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228	2,577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3	257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19,604	5,247,02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08,379	4,744,46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1,225	502,55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80	0.25	0.2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4

公司负责人：陶成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其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琦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九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3,034,913	2,866,502
减：营业成本	4	1,704,313	1,600,641
税金及附加		66,538	31,77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62,383	794,902
研发费用		15,302	4,659
财务费用		-48,069	46,173
其中：利息费用		30,845	135,692
利息收入		79,100	89,543
加：其他收益		5,847	14,5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3,846,454	2,952,2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5,681	412,0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40	-7,1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010	-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76	9,81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37,773	3,357,789
加：营业外收入		6,001	3,307
减：营业外支出		4,202	1,6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39,572	3,359,496
减：所得税费用		345,433	75,2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94,139	3,284,21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94,139	3,284,21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146	73,23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69	3,70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69	3,70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6,815	69,53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6,815	69,532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05,285	3,357,45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陶成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其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琦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535,356	34,160,0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净减少额		328,870	431,660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	211,20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106,311	275,1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1)	1,265,885	1,669,0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36,422	36,747,0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434,662	21,031,2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35,416	4,945,0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79,640	1,722,18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300,000
吸收存款净减少额		910,55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98,982	800,0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1)	914,254	594,5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73,509	29,393,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	6,762,913	7,353,9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2,731	1,003,99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2,864	550,7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3,068	80,67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	22,312
处置合/联营企业收到的现金净额		-	64,034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53,961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2)	119,976	150,7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2,600	1,872,4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05,624	8,898,7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16,401	1,871,80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	1,665,3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3(3)	119,97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2)	500,000	265,2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41,995	12,701,1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9,395	-10,828,6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7,843	510,14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57,843	510,14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28,781	5,467,63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3)	-	114,0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86,624	6,091,8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92,331	6,247,9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19,987	2,622,5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3,157	450,191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3,260,0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3)	218,050	651,9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90,368	9,522,4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3,744	-3,430,5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035	14,1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1)	-4,845,191	-6,891,0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56,511	15,247,6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4)	3,511,320	8,356,511

公司负责人：陶成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其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琦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九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02,893	2,833,7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9	89,0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5,282	2,922,7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0,605	809,23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9,224	970,8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5,622	205,4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232	137,4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3,683	2,122,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a)	571,599	799,8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48,529	169,58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75,583	2,032,7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8,247	21,0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304	506,9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82,663	2,730,3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7,207	409,0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30,960	7,580,25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6,194	646,5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4,361	8,635,9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8,302	-5,905,5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3,45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02,718	1,824,7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84	20,3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77,202	1,845,0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7,202	-1,845,0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98,078	13,148,9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80,777	6,198,078

公司负责人：陶成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其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454,388				26,612,534		193,115	245,370	3,654,663	426,554	24,297,743	74,884,367	5,828,457	80,712,8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454,388				26,612,534		193,115	245,370	3,654,663	426,554	24,297,743	74,884,367	5,828,457	80,712,8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2,284		110,866	-41,240	389,414		2,737,750	3,409,074	1,427,669	4,836,7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866				4,897,513	5,008,379	511,225	5,519,6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5,685							215,685	1,390,744	1,606,42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7,242	187,24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股权重组影响					215,685							215,685	758,627	974,312	
5. 其他															
6. 购买子公司													512,267	512,267	
7. 处置子公司													-67,392	-67,392	
（三）利润分配									389,414		-2,159,763	-1,770,349	-464,787	-2,235,136	
1. 提取盈余公积									389,414		-389,4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70,349	-1,770,349	-464,787	-2,235,13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1,240					-41,240	-9,513	-50,753
1. 本期提取							207,301					207,301	23,417	230,718
2. 本期使用							248,541					248,541	32,930	281,471
（六）其他						-3,401						-3,401		-3,40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454,388				26,824,818		303,981	204,130	4,044,077	426,554	27,035,493	78,293,441	7,256,126	85,549,567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454,388				26,861,610		117,043	310,098	3,326,242	426,554	21,650,514		72,146,449	4,509,487	76,655,9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454,388				26,861,610		117,043	310,098	3,326,242	426,554	21,650,514		72,146,449	4,509,487	76,655,9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9,076		76,072	-64,728	328,421		2,647,229		2,737,918	1,318,970	4,056,8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072				4,668,391		4,744,463	502,559	5,247,0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4,074								-264,074	1,249,174	985,1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56,358								-256,358		-256,358
5. 与少数股东交易的影响					-7,716								-7,716	-10,029	-17,745
6. 购买子公司														749,055	749,055
7.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510,148	510,148
（三）利润分配									328,421		-2,021,162		-1,692,741	-423,729	-2,116,47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8,421		-328,42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92,532		-1,692,532	-423,677	-2,116,209
4. 其他											-209		-209	-52	-26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4,728					-64,728	-8,992	-73,720
1. 本期提取							184,111					184,111	25,054	209,165
2. 本期使用							248,839					248,839	34,046	282,885
（六）其他					14,998							14,998	-42	14,956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454,388				26,612,534		193,115	245,370	3,654,663	426,554	24,297,743	74,884,367	5,828,457	80,712,824

公司负责人：陶成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其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琦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454,388				28,982,536		189,609	44,063	3,593,934	15,046,218	67,310,7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454,388				28,982,536		189,609	44,063	3,593,934	15,046,218	67,310,7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11,146	279	389,414	1,734,376	2,235,21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1,146			3,894,139	4,005,28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89,414	-2,159,763	-1,770,349
1. 提取盈余公积									389,414	-389,4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1,770,349	-1,770,34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79			279
1. 本期提取								28,758			28,758
2. 本期使用								28,479			28,47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454,388				28,982,536		300,755	44,342	3,983,348	16,780,594	69,545,963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454,388				29,026,811		116,371	47,508	3,265,513	13,782,959	65,693,5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454,388				29,026,811		116,371	47,508	3,265,513	13,782,959	65,693,5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44,275		73,238	-3,445	328,421	1,263,259	1,617,1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238			3,284,212	3,357,4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57,734						-57,73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57,734						-57,734
（三）利润分配									328,421	-2,020,953	-1,692,532
1. 提取盈余公积									328,421	-328,42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1,692,532	-1,692,53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445			-3,445
1. 本期提取								22,253			22,253
2. 本期使用								25,698			25,698
(六) 其他					13,459						13,45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454,388				28,982,536		189,609	44,063	3,593,934	15,046,218	67,310,748

公司负责人：陶成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其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贺琦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原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原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舟山港集团”)作为主发起人,并联合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中信港口投资有限公司(原上海中信港口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舟山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现变更设立为宁波舟山港舟山港务有限公司,原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港务”)(以下合称“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于 2008 年 3 月 31 日(以下简称“公司成立日”)在浙江省宁波市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 1,08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宁波舟山港集团及其他发起人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90%、5.4%、1.8%、1%、1%、0.3%、0.3%及 0.2%。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0 年 7 月 23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0】991 号文《关于核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获准于 2010 年 9 月 14 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万股,并于 2010 年 9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增至 12,800,000,000 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1499 号文《关于核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向宁波舟山港集团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72,847,809 股,购买其持有的舟山港务 85%股权。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3,172,847,809 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1593 号文《关于核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宁波舟山港集团、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合计 2,634,569,561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5,807,417,370 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9 月 5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2]2043 号文《关于核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3,646,971,029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19,454,388,399 股。

于本年年末,本公司总股本为 19,454,388,399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境内人民币普通股 3,646,971,029 股,无限售条件的境内人民币普通股 15,807,417,370 股,参见附注七(55)。

于本年年末,宁波舟山港集团为本公司的母公司,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集团”)为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业务为码头、仓储、轮驳、外轮理货、专用铁路、物流、贸易等。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a)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宁波舟山港集团于本公司成立前按宁波市国资委批准的重组方案进行重组并将部分业务注入本公司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时,宁波舟山港集团于公司成立日投入本公司作为设立出资之资产及负债,和重组过程中由本公司若干子公司纳入本公司新设立分公司(“子改分”)之资产及负债仍然以原账面价值列账,而非按宁波舟山港集团重组过程中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列账。重组过程中本公司若干子公司由非公司制

企业改建为公司制企业，按《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的规定，在编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时，其资产及负债于公司制企业成立之日起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列账。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时，有关资产、负债应以其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之和)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即：合并方账面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贷方余额大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将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b) 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在编制公司财务报表时，宁波舟山港集团作为资本投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和子改分过程中从子公司转入本公司各新设立分公司之资产及负债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为基础记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

(c)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及附注四(1)(a)所述，相关资产及负债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参见附注五(11)、(13)、(17)；存货的计价方法，参见附注五(16)；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摊销，参见附注五(21)、(26)、(38)；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参见附注五(20)；收入的确认时点，参见附注五(34)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五(39)。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通常为 12 个月以内。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转回或核销金额	单项收回、转回或核销金额占应收款项收回、转回或核销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预算大于人民币 5 亿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少数股东权益金额占合并少数股东权益金额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 1%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集团合并净利润的 5%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7.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或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或被合并方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或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参见附注五“19.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四中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的相关披露)。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1.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和部分其他流动资产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列示于应收账款融资。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或无固定期限)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1.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11.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1.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和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1.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

增加。对于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教育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集团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 (3)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4)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5)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6)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7)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8)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9)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10)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1)借款合同的预期是否发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12)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3)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11.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90日，则本集团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11.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和租赁应收款，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 11.5.1.1)，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集团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3)对于财务担保合同(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 11.5.1.1)，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1.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11.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11.4 贷款合同修改

本集团有时会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户贷款的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出现这种情况时，本集团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在进行评估时考虑的因素包括：

(1)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借款人出现财务困难时，该修改是否仅将合同现金流量减少为预期借款人能够清偿的金额。

(2)在借款人并未出现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大幅延长贷款期限。

(3)贷款利率出现重大变化。

(4)贷款币种发生改变。

(5)增加了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大幅改变了贷款的信用风险水平。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集团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总额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1.5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1.5.1 其他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全部为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11.5.1.1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对于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者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11.5.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5.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1.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应收票据为银行承兑汇票。

本集团按照承兑银行的信用风险情况，在组合基础上对应收票据评估信用风险。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信用风险评级、账龄、逾期状况等。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的，账龄自对应的合同资产初始确认日起连续计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因已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单项评估信用风险。

14、 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为银行承兑汇票。

本集团按照承兑银行的信用风险情况，在组合基础上对应收票据评估信用风险。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15、 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信用风险评级、不同类型、逾期状况等。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因已债务人已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等情况时，单项评估信用风险。

16、 存货√适用 不适用**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适用 不适用**16.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16.1.1 存货类别**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备品备件、库存商品、其他等。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16.1.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和备品备件发出时的成本按先进先出法核算，库存商品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核算。

16.1.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6.1.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材料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计入成本。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合同资产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信用风险评级、账龄、逾期状况等。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合同资产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当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减记账面价值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恢复以前减记的金额，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9.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9.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9.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9.3.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9.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9.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估计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 30	4%	3.2%-4.8%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40 - 50	-	2.0%-2.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或编制公司财务报表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参见附注四(1)。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4%	3.2%-4.8%
港务设施	年限平均法	30-50	4%	1.9%-3.2%
库场设施	年限平均法	25-32	4%	3.0%-3.8%
装卸搬运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25	4%	3.8%-6.4%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4%	4.8%-9.6%
港作船舶	年限平均法	12-20	预计废钢价值(注)	不适用
运输船舶	年限平均法	20	预计废钢价值(注)	不适用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4%	4.8% - 19.2%

注：船舶的预计净残值按处置时的预计废钢价值确定。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及软件及其他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或编制公司财务报表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参见附注四(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确定依据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注)	直线法	38-50	预计受益年限
海域使用权	直线法	10-50	预计受益年限
软件及其他	直线法	5	预计受益年限

注：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本集团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耗用的材料、研发部门职工薪酬、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研发测试、研发技术服务费及授权许可费等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管理层已批准开发的预算；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支出。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集团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按照企业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4.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等因素的影响。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如优惠费率等)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本集团根据其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劳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劳务的，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34.2 提供劳务

34.2.1 装卸以及相关业务收入

集装箱、铁矿石、原油和其他货物的装卸以及相关业务收入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本集团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34.2.2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收入

本集团提供的运输服务，根据已提供服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按照产出法确认收入，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其中，已提供运输服务的进度按照已航行天数占预计航行总天数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提供运输服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集团提供的综合物流服务，根据已提供服务的进度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服务的进度按照已服务天数占预计服务总天数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成综合物流服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集团按照已提供服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提供的服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项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本集团提供的其他代理服务，收入于提供服务时确认。

34.3 商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商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相应地在已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5.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资产摊销期间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35.2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5.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与合同成本相关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36.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36.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37.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3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产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不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7.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38.1.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38.1.2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港务设施、库场设施、装卸搬运设备、港作船舶、运输工具及其他、其他使用权等。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8.1.3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8.1.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

指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8.2.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收入准则”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38.2.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38.2.2.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9.1 债务重组

39.1.1 作为债务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39.1.2 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39.2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五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39.2.1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做的重要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了如下重要判断，并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产生了重大影响：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租赁期的判断

本集团与出租人签订租赁合同，综合考虑了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租入资产的定制化程度、是否有续约选择权以及续约时是否进行招标等实际情况，判断租赁期及是否适用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若存在本集团可控范围内且影响租赁期的重大事件或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39.2.2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于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主要有：

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

本集团的管理层就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和残值进行估计。该等估计乃基于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的过往实际可使用年限及行业惯例。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所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的变化也可能致使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发生重大改变。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固定资产的折旧及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当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确认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包括预测期收入增长率、预测期毛利率及税前折现率。

当本集团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时，由于相关地区所处的经济环境的发展存在不确定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中所采用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及税前折现率亦存在不确定性。如果管理层对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增长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增长率低于目前采用的增长率，本集团需对相关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相关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相关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实际增长率和毛利率高于或实际税前折现率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本集团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经比较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后，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可收回金额。由于本

集团所处地区的经济环境的发展存在不确定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中所采用的增长率、毛利率及税前折现率亦存在不确定性。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增长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增长率低于目前采用的增长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实际增长率和毛利率高于或实际税前折现率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变现或递延所得税负债清偿时的适用税率进行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集团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本集团的管理层按已生效或实际上已生效的税收法律，以及预期递延所得税资产可变现的未来年度本集团的盈利情况的最佳估计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估计未来盈利或未来应纳税所得额需要进行大量的判断及估计，不同的判断及估计会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金额。管理层将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作出的盈利情况的预计及其他估计进行重新评定。

在建工程完工进度及建造成本

本集团码头工程建造项目的建造期间较长，因此本集团会根据工程的完工情况分批交付资产转入固定资产进行使用；同时由于工程建造所涉及的项目众多，对于完工工程的竣工结算通常亦需较长时间才能完成，因而本集团的部分完工工程在尚未完成竣工结算的情况下就可能部分或全部交付使用或出售。因此，本集团需在适当时点对工程的完工进度、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及结转的工程成本作出判断和估计。而这些判断和估计有可能会与竣工结算的最终实际发生额存在差异，这些差异将会影响最初估计的固定资产的成本、相应的折旧以及出售资产的收益等。

39.3 发放贷款及垫款

本集团除对高风险发放贷款及垫款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外，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发放贷款及垫款的信用损失。

39.3.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的计算方法

本集团以发放贷款及垫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发放贷款及垫款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发放贷款及垫款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规范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	-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规范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7 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中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原则进行了修订完善：明确了若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企业是否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并不影响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明确了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契约条件时，应当区别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之前和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澄清了如果企业负债的交易对手方可以选择以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且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单独确认，则相关清偿条款与该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无关；以及明确了附有契约条件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的贷款安排相关信息披露要求。同时要求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规定时，应当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规定，经评估，该规定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0%、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流转税额	1%、5%或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2.5%、15%或 2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额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流集团”)	25
宁波舟山港多式联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式联运”)	25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甬舟”)	25
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铁公司”)	25
宁波铃与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铃与物流”)	25
宁波外轮理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轮理货”)	25
宁波港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强实业”)	25
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乍开集团”)	25
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远化工”)	25
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万方”)	25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远洋”)	25
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州码头”)	25
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	25
舟山港外钓油品应急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钓油品”)	25
舟山港务	25
舟山港兴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港物流”)	25
苏州现代货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现代”)	25
宁波北仑第一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一集司”)	25
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吉码头”)	25
宁波意宁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宁码头”)	25
宁波金港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港联合”)	25
浙江大麦屿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麦屿港务”)	25
宁波北仑涌和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仑涌和”)	25
宁波北仑第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三集司”)	25
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港”)	25
嘉兴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港控股”)	25
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港”)	25
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港务”)	25
浙江头门港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头门港港务”)	25
舟山鼠浪湖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鼠浪湖码头”)	25
宁波越海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海码头”)	25
宁波梅西滚装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西滚装”)	25
南京港龙潭天辰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天辰”)	25
浙江海港佛渡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渡集司”)	25

增值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方案》的通知(财税[2011]110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及相关规定,本公司及本集团部分子公司的装卸、储存及港口配套增值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有形动产租赁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13%;提供陆路和水路运输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9%;提供信息技术服务、物流辅助服务、港口码头服务、货物运输代理服务、仓储服务以及装卸搬运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6%。

本集团的若干子公司从事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混凝土、煤炭及燃料油等销售,本公司还提供电力、供水、蒸汽等服务,适用增值税,其中: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煤炭及燃料油等产品以及提供电力适用的销项税率为13%;提供蒸汽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9%;供水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9%,或适用的征收率为3%;销售混凝土适用的征收率为3%。该等子公司购买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煤炭及燃料油支付的进项增值税可以抵扣销项税额。本集团若干子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的增值税征收率,不动产租赁及转让适用5%的增值税征收率,进项税不可抵扣。本集团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1号)以及《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1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本集团之若干子公司作为生产性服务企业,自2019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

增值税应纳税额；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根据财税[2008]170 号文，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小规模纳税人企业除外)购进固定资产并已取得 2009 年 1 月 1 日以后开具的增值税扣税凭证的进项税额，可从销项税额中抵扣；根据[2014]57 号文，销售使用过的 20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外购或者自建的固定资产，依照 3% 征收率减按 2% 征收增值税。根据[2018]32 号文，销售使用过的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购进或者自制的固定资产，按照 16% 的税率征收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及相关规定，销售该等固定资产按照 13% 的税率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税[2013]106 号《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29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跨境应税行为增值税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公告及财税[2016]36 号《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上年度本集团若干子公司向境外企业提供的装卸搬运、港口码头和物流辅助服务(仓储服务、收派服务除外)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向境外企业提供的国际运输服务适用增值税零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2022]14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本集团之若干子公司作为交通运输企业，可以自 2022 年 4 月纳税申报期起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增量留抵税额。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1 于本年度及上年度，有优惠税率的子公司及码头项目如下：

2.1.1 梅山国际经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2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上年度：15%)。

2.1.2 大榭码头经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2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上年度：15%)。

2.1.3 信通公司经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4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信通公司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上年度：15%)。

2.1.4 太仓武港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局、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4 年 11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太仓武港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上年度：25%)。

2.1.5 梅港码头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4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上年度：25%)。

2.1.6 智港通经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4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智港通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上年度：25%)。

2.1.7 梅东码头之 6 号至 10 号集装箱码头工程项目从事港区货物装卸、仓储服务。自 2019 年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本年度为减半期第三年，故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2.5%(上年度：12.5%)。

2.1.8 穿山码头从事的港区货物装卸、仓储经营，符合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减免税，自 2020 年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本年度为减半期第二年，故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2.5%(上年度：12.5%)。

2.1.9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之中宅二期项目，符合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减免税要求，自 2022 年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本年度为该项目免税期的第三年，故本年度该项目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零(上年度: 0%)。

另外，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2 于本年度及上年度，境外子公司的税率如下：

2.2.1 宁波远洋(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洋香港”)为在香港注册的子公司，本年度及上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2.2.2 百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聪投资”)、佳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善集团”)、明城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明城”)及明城苏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城苏南”)为在香港注册的子公司，本年度及上年度适用的香港所得税税率为 16.5%。

2.2.3 浙江海港云仓(迪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拜云仓”)为注册于迪拜的子公司，本年度及上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零。

2.2.4 浙江海港(越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供应链”)为注册于越南的子公司，本年度及上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0%。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3	48
银行存款	1,955,627	2,735,279
其他货币资金(a)	18,678	11,019
财务公司存放中央银行款项(b)	1,057,853	1,164,164
财务公司存放同业款项(b)	1,555,640	5,738,049
减：财务公司存放同业减值准备	1,744	13,222
合计	4,586,107	9,635,33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26,189	58,864

其他说明：

(a)于本年年末，其他货币资金包括人民币 17,288 千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9,602 千元)用于开具信用证、银行保函和存放专项基金等的保证金存款以及其他受限制存款人民币 1,390 千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1,417 千元)。

(b)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超额存款准备金及存放于其他境内银行的银行存款。于本年年末，财务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 5.0%(上年年末：5.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2,801	-	/
其中：			
货币基金产品	402,801	-	详见附注五(11)
合计	402,801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58,777	432,768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458,777	432,76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234,508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	234,508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均因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产生，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根据所收取票据承兑方的信用风险情况来评估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风险，并考虑相应的损失准备。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持有该组合内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了背书或贴现，但并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故将该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六个月以内	3,647,664	2,956,925
六个月到一年	16,985	40,772
1 年以内小计	3,664,649	2,997,697
1 至 2 年	1,110	256
2 至 3 年	142	886

3 至 4 年	866	-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1,139	2,898
合计	3,667,906	3,001,73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 项 提 坏 账 准 备	1,053	0.03	1,053	100	-	1,339	0.04	1,339	100	-
其中：										
单 项 提 信 用 损 失 准 备	1,053	100	1,053	100	-	1,339	100	1,339	100	-
按组 合 提 坏 账 准 备	3,666,853	99.97	20,654	0.56	3,646,199	3,000,398	99.96	18,904	0.63	2,981,494
其中：										
按 照 预 期 信 用 损 失 计 提 坏 账	3,666,853	100	20,654	0.56	3,646,199	3,000,398	100	18,904	0.63	2,981,494
合计	3,667,906	/	21,707	0.59	3,646,199	3,001,737	/	20,243	0.67	2,981,494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基于应收账款账龄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应收账款账龄信息能反映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本集团确定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历史的实际减值情况，并考虑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以确定相应的预期信用风险并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其他	1,053	1,05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53	1,053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照预期信用损失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六个月以内	3,647,664	15,903	0.44
六个月到一年	16,985	3,130	18.43
一到二年	1,110	527	47.48
二到三年	142	142	100.00
三到四年	866	866	100.00
四到五年	-	-	100.00
五年以上	86	86	100.00
合计	3,666,853	20,654	0.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0,243	3,223	—	1,759	—	21,707
合计	20,243	3,223	—	1,759	—	21,7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5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667,230	3,090	670,320	18	3,295
合计	667,230	3,090	670,320	18	3,29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运费	29,306	147	29,159	31,946	160	31,786
合计	29,306	147	29,159	31,946	160	31,78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306	100	147	0.5	29,159	31,946	100	160	0.5	31,786
其中：										
应收运费	29,306	100	147	0.5	29,159	31,946	100	160	0.5	31,786
合计	29,306	/	147	/	29,159	31,946	/	160	/	31,7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运费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运费	29,306	147	0.5
合计	29,306	147	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60		13			147	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合计	160		13			147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本集团合同资产均未逾期，不存在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本年度本集团不存在重要的合同资产的核销情况(上年度：无)。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52,919	809,955
合计	752,919	809,95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4,224	-

合计	374,224	-
----	---------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 本集团的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且均不存在质押。

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本集团的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2,006	95.33	238,947	96.12
1至2年	10,568	3.57	7,743	3.11
2至3年	2,806	0.95	1,865	0.75
3年以上	445	0.15	55	0.02
合计	295,825	100	248,610	1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114,877	38.83
合计	114,877	38.8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年末，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保险费。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1,928	16,026
应收股利	11,030	4,200
其他应收款	810,056	193,465
合计	833,014	213,6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11,928	16,026
合计	11,928	16,026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宁波宁兴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兴控股”)	-	4,200
应收嘉兴港独山港口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独山港发”)	11,030	-
合计	11,030	4,200

宁兴控股于本年度全额计提坏账。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200	4,200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200	4,2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	4,200				4,200
合计	-	4,200				4,2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六个月以内	697,201	145,084
六个月到一年	44,860	27,154
1 年以内小计	742,061	172,238
1 至 2 年	45,748	4,179
2 至 3 年	3,223	3,612
3 至 4 年	1,753	15,823
4 至 5 年	15,625	197
5 年以上	1,791	4,752
合计	810,201	200,801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土地征收竞买保证金(注 1)	500,000	-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87,684	35,955
应收代付款	52,459	36,145
应收资产处置款(注 2)	25,211	25,211
应收出口退税款	19,817	12,313
应收舟山财政局(注 3)	6,720	6,720
应收补偿款(注 4)	-	24,557
其他	118,310	59,900
小计	810,201	200,801
减：坏账准备	145	7,336
合计	810,056	193,465

注 1：于本年年末，该款项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佛渡集司因拍取陆域先行工程 2154 亩土地而支付给浙江舟山群岛新区六横管理委员会的土地征收竞买保证金，共计人民币 500,000 千元。

注 2：于本年年末，该款项系乍开集团应收嘉兴港区乍浦征地拆迁事务所的协议搬迁货币补偿款。乍开集团已将部分土地使用权交付给港区土地储备中心收储并处置，并于 2023 年度完成土地权证注销手续。协议搬迁货币补偿款为人民币 50,422 千元，截至本年年末，乍开集团已收到补偿款人民币 25,211 千元，剩余人民币 25,211 千元在其他应收款中列示。

注 3：该款项系舟山市财政局须返还给本公司之子公司舟山港务已缴纳的预征土地款，共计人民币 26,543 千元。截至本年年末，舟山港务已收到人民币 19,823 千元，剩余人民币 6,720 千元在其他应收款中列示。

注 4：于上年年末，该款项为本公司之某一子公司应收其少数股东的与经营相关的补偿款，该款项已于 2024 年 1 月收回。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5,225		2,111	7,33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5,225		2,111	7,336
本期转回	4,729			4,729
本期核销	3			3
其他变动	-348		-2,111	-2,459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45		-	14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7,336	-	4,729	3	-2,459	145
合计	7,336	-	4,729	3	-2,459	1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浙江舟山群岛新区六横管理委员会	500,000	61.71	应收土地征收竞买保证金	一年以内	-
外部机构 1	29,000	3.58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一年以内	-
嘉兴港区乍浦征地拆迁事务所	25,211	3.11	应收资产处置款	两年以内	34
外部机构 2	20,000	2.47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一年以内	-
外部机构 3	19,817	2.45	应收出口退税款	一年以内	-
合计	594,028	73.32	/	/	34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5,744	-	155,744	147,899	-	147,899
备品备件	60,430	-	60,430	65,622	-	65,622
库存商品	612,800	-	612,800	931,896	-	931,896
其他	3,103	-	3,103	9,992	-	9,992
合计	832,077	-	832,077	1,155,409	-	1,155,40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576	50,758
合计	2,576	50,758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和垫款		
-同业拆借 - 拆出(注 1)	1,500,000	1,500,000
-贷款(注 2)(附注七(15))(附注十四 6(1))	136,600	597,3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注 3)	1,299,000	1,100,018
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21,663	32,683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913,937	3,164,635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	379,732	413,897
债权投资(附注七(14))	269,131	-
预缴所得税	27,142	99,985
合计	3,589,942	3,678,517

其他说明：

注 1：于本年年末，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其他金融机构的同业拆出资金，拆出期限为 7 至 92 天。

注 2：于本年年末，贷款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本集团若干关联方发放的短期信用贷款，合计人民币 120,500 千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412,300 千元)以及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信用贷款计人民币 16,100 千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185,000 千元)，参见附注七(15)。该等贷款年利率为 2.75%至 4.35%(上年度：1.15%至 4.75%)。

注 3：于本年年末，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购买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逆回购基金及金融机构间逆回购基金，期限为 7 至 56 天(上年年末：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购买的金融机构间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逆回购基金，期限为 28 至 76 天)。

注 4：其中，短期债权投资原值计人民币 49,806 千元，于本年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25 千元，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9,681 千元，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219,450 千元，参见附注七(14)。

注 5：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阶段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16,057	16,626	32,683
本年转回	9,133	1,887	11,020
年末余额	6,924	14,739	21,663

贷款和垫款尚无识别为已减值的款项，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以组合方式计提，同业拆借-拆出按余额的 1%计提(上年年末：1%)；贷款按余额的 2.5%计提(上年年末：2.5%)；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余额的 0.25%计提(上年年末：0.25%)。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	370,000	925	369,075	370,000	925	369,075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220,000	550	219,450	-	-	-
一年后到期的债权投资合计	150,000	375	149,625	370,000	925	369,075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	925	-	550	375
合计	925	-	550	375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债券(第一期)	100,000	3.08%	3.08%	2028 年 8 月 14 日	-	100,000	3.08%	3.08%	2028 年 8 月 14 日	-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0	2.61%	2.61%	2025 年 10 月 20 日	-	100,000	2.61%	2.61%	2025 年 10 月 20 日	-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债券(第一期)	100,000	2.62%	2.62%	2025 年 10 月 24 日	-	100,000	2.62%	2.62%	2025 年 10 月 24 日	-
23 广州银行绿色金融债 01	50,000	3.07%	3.07%	2033 年 8 月 30 日	-	50,000	3.07%	3.07%	2033 年 8 月 30 日	-
2020 年抗疫特别国债(一期)	20,000	2.41%	2.41%	2025 年 6 月 19 日	-	20,000	2.41%	2.41%	2025 年 6 月 19 日	-
合计	370,000	/	/	/	-	370,000	/	/	/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 额	925			925
2024年1月1日余 额在本期	925			925
其他变动	-550			-55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75			37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发放贷款及垫款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宁波舟山港集团(注 1)	2,850,000	2,850,000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奥能源”)(注 1)	318,390	280,400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综保区码头”)(注 1)	300,000	300,000
太仓万方(注 2)	123,350	-
浙江海港德清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清港务”)(注 1)	100,000	119,720
浙江海港嘉兴内河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内河”)(注 1)	97,500	107,500

宁波大榭开发区信源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榭信源”)(注 2)	86,500	94,500
舟山港马迹山散货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迹山散货”)(注 1)	85,400	74,800
浙江海港龙游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游港务”)(注 1)	61,000	17,200
宁波大榭信业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榭信业”)(注 2)	30,000	40,000
浙江海港内河航运有限公司(原浙江海港内河物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内河航运”)(注 1)	16,360	5,000
舟山东方宁舟拖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宁舟”)(注 2)	5,000	-
浙江龙门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门港务”)(注 3)	-	15,000
外购油品(注 2、4)	-	206,450
小计	4,073,500	4,110,570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企业贷款(附注七(13))	16,100	185,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合计	4,057,400	3,925,570
减: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359,343	341,831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698,057	3,583,739

注 1: 于本年年末, 该等贷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本公司之最终母公司海港集团下属子公司提供的贷款, 贷款到期期间为 2025 年 2 月至 2035 年 9 月, 贷款年利率为 1.15%至 4.35%(上年年末: 该等贷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本公司之最终母公司海港集团下属子公司提供的贷款, 贷款到期期间为 2024 年 4 月至 2035 年 9 月, 贷款年利率为 1.15%至 4.64%)。

注 2: 于本年年末, 该等贷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本集团之合联营企业提供的贷款, 贷款到期期间为 2025 年 7 月至 2031 年 11 月, 贷款年利率为 2.75%至 4.35%(上年年末: 贷款到期期间为 2024 年 12 月至 2032 年 12 月, 贷款年利率为 3.65%至 4.50%)。

注 3: 上年年末借予龙门港务之贷款人民币 15,000 千元为抵押贷款。

注 4: 如附注九(1)(1)所述, 本年度对外购油品的贷款由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减少。

15.1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第一阶段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275,309	66,522	341,831
本年计提(转回)	39,883	-22,371	17,512
年末余额	315,192	44,151	359,343

15.2 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贷款	4,190,000	4,507,870
抵押贷款(注)	4,000	15,000
贷款和垫款合计	4,194,000	4,522,870
其中: 列示于流动资产(附注七(13))	136,600	597,300
列示于非流动资产	4,057,400	3,925,570

注: 于本年年末, 借予龙门港务之贷款人民币 4,000 千元为抵押贷款(上年年末: 人民币 15,000 千元), 其余贷款均为信用贷款。

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 本集团无逾期贷款和垫款。

16、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股东借款及拆借款	60,800	51,000	9,800	60,800	2,550	58,250	
-宁波光明码头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光明码头”)(注 1)	51,000	51,000	-	51,000	2,550	48,450	
-大树信源(注 2)	9,800		9,800	9,800		9,800	
应收保证金	13,159		13,159	18,126		18,126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576		-2,576	-53,308	-2,550	-50,758	
合计	71,383	51,000	20,383	25,618	-	25,618	/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 额				
2024年1月1日余 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8,450	48,450
其他变动			2,550	2,55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1,000	51,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提供予合营企业光明码头之暂借款, 贷款年利率为 5.15%, 已全额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长期应收款 坏账准备	-	48,450			2,550	51,000
合计	-	48,450			2,550	51,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2：于本年年末，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油港轮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油港轮驳”)提供予其合营企业大树信源之暂借款，贷款利率为 3.0%，到期日为 2026 年 6 月 13 日。

1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未实现收益的摊销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仑国际码头”)	627,281	-	26,217	-	-	62,311	4,151	-	595,338	-
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码头”)	1,034,101	-	88,186	-	5,010	90,133	22,722	-	1,059,886	-
宁波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实华”)	167,126	-	31,021	-	-	34,279	-	-	163,868	-
宁波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中燃”)	72,476	-	17,033	-	-	25,808	-	-	63,701	-
宁波港东南物流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物流货柜”)	133,600	-	65,710	-	-	56,966	-	-	142,344	-
大榭信业	152,231	-	13,635	-	-	6,737	-	-	159,129	-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港航”)	378,891	-	22,599	-5,669	-	10,000	-	-	385,821	-
舟山港兴港海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港海运”)	124,588	-	-11,361	-	-1,609	-	-	-	111,618	-
舟山市浙石化舟港拖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化拖轮”)	74,339	-	12,080	-	-	11,550	-	-	74,869	-

浙江台州湾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湾港务”)	64,435	-	-1,364	-	-	-	-	-	63,071	-
宁波大榭关外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榭关外码头”)	77,975	-	647	-	-	-	-	-	78,622	-
太仓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国际”)	530,456	-	12,294	-	-	16,232	-	-	526,518	-
舟山光汇油品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汇油品”)	250,596	-	-900	-	-	-	-	-	249,696	-
舟山港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浦投资”)	66,804	-	2,600	-	-	-	-	-	69,404	-
龙门港务	45,845	-	2,991	-	-	-	-	-	48,836	-
外钓油品(附注九(1))	647,027	-	67,515	-	-	173,718	-	-540,824	-	-
独山港发	164,254	20,000	8,904	-	-	21,030	-	-	172,128	-
浙江海港义乌枢纽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枢纽港”)	797,850	-	-461	-	-	-	-	-	797,389	-
浙江兴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港货代”)	-	-	14,140	-	-	10,213	-	68,361	72,288	-
其他	777,029	90,700	42,222	-	-	21,423	-	340	888,868	-
小计	6,186,904	110,700	413,708	-5,669	3,401	540,400	26,873	-472,123	5,723,394	-
二、联营企业										
南京两江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两江海运”)	132,177	-	2,580	-	-	-	-	-	134,757	-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峙化工”)	125,732	-	18,826	-	-	-	-	-	144,558	-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武港”)	170,627	-	1,331	-	-	-	-	-	171,958	-

浙江电子口岸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电子口岸”)	119,151	-	7,466	-	-	1,700	-	-	124,917	-
宁波大榭中油燃料油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榭中油”)	59,771	-	389	-	-	3,257	-	-	56,903	-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商银行”)	2,518,237	-	256,324	116,816	-	65,772	-	-	2,825,605	-
舟山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实华”)	275,963	-	31,520	-	-	30,443	-	-	277,040	-
江阴苏南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阴苏南”)	249,985	-	7,007	-	-	-	-	-	256,992	-
宁波数智跨境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智物流”)	107,880	12,000	279	-	-	-	-	-	120,159	-
宁波长胜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胜货柜”)	38,135	-	4,489	-	-	2,874	-	-	39,750	-
浙江宁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港物流”)	26,950	-	-	-	-	-	-	-	26,950	26,950
太仓鑫海港口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鑫海”)	-	-	-22,600	-	-	-	-	1,990,717	1,968,117	-
其他	550,332	20,942	72,581	-	-	38,187	-	-12,342	593,326	-
小计	4,374,940	32,942	380,192	116,816	-	142,233	-	1,978,375	6,741,032	26,950
合计	10,561,844	143,642	793,900	111,147	3,401	682,633	26,873	1,506,252	12,464,426	26,950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十(3)。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十(3)。

注 1：于合营企业的未实现收益

本集团于 2001 年至 2014 年陆续转让若干资产予该等合营企业，所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本集团占相关合营企业股权的比例的部分作为未实现收益，抵减本集团于该等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并按相关转让资产的折旧年限以直线法摊销，分期确认收益(附注七(30))并计入投资收益(附注七(71))；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的剩余部分作为已实现收益，确认并计入资产转让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上述未实现收益变动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年初数	436,356	463,229
本年摊销	-26,873	-26,873
年末数	409,483	436,356

1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143,053	150,704
中国光大银行 2023 年二级资本债券	53,766	52,243
23 工行二级资本债 02A	52,440	50,578
24 付息国债 02	356,653	-
24 宁波通商银行二级资本债 01	71,117	-
合计	677,029	253,5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主要包括：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分红
公司 1	141,484	149,123	10	-
公司 2	1,569	1,581	2	-
合计	143,053	150,704		-

本集团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该非上市公司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该等非上市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将其作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

2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78,165	852,549	3,030,714
2.本期增加金额	5,031	9,770	14,801
(1) 外购	4,126	9,770	13,896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905	-	905
3.本期减少金额	14,920	104,935	119,855
(1) 处置	11,116	11,770	22,886
(2) 转入固定资产	3,804	-	3,804
(3) 因合并范围变更而减少	-	93,165	93,165
4.期末余额	2,168,276	757,384	2,925,66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23,791	214,363	1,038,154
2.本期增加金额	77,178	16,786	93,964
(1) 计提或摊销	77,178	16,786	93,964
3.本期减少金额	6,455	31,131	37,586
(1) 处置	2,803	3,848	6,651
(2) 转入固定资产	3,652	-	3,652
(3) 因合并范围变更而减少	-	27,283	27,283
4.期末余额	894,514	200,018	1,094,5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73,762	557,366	1,831,128
2.期初账面价值	1,354,374	638,186	1,992,56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	12,745	正在办理权证过程中，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且上述未取得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本集团认为投资性房地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2、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3,383,702	52,323,862
固定资产清理	6,656	3,314
合计	53,390,358	52,327,1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港务设施	库场设施	装卸搬运设备	机器设备	港作船舶	运输船舶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091,603	28,127,303	13,232,154	18,582,628	983,297	2,489,948	4,575,078	4,417,845	78,499,856
2.本期增加金额	718,579	1,460,693	862,017	950,391	220,331	111,684	563,647	848,724	5,736,066
(1) 购置	16,616	89,548	18,705	92,937	20,425	-	-	114,383	352,614
(2) 在建工程转入	384,309	986,355	264,676	765,325	168,401	111,684	563,647	697,001	3,941,398
(3) 企业合并增加	313,850	384,790	578,636	92,129	31,505	-	-	37,340	1,438,250
(4) 从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804	-	-	-	-	-	-	-	3,804
3.本期减少金额	231,810	422,211	728,891	432,334	29,218	27,715	-	355,672	2,227,851
(1) 处置或报废	96,454	16,038	28,103	165,959	21,801	27,715	-	328,749	684,819
(2) 本年因合并范围变更而减少	135,356	406,173	700,788	266,375	7,417	-	-	26,923	1,543,032
4.期末余额	6,578,372	29,165,785	13,365,280	19,100,685	1,174,410	2,573,917	5,138,725	4,910,897	82,008,07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378,376	7,505,426	3,508,024	7,320,516	636,662	1,357,269	1,224,475	2,244,976	26,175,724
2.本期增加金额	263,880	942,573	550,045	1,006,815	74,506	122,246	233,972	429,164	3,623,201
(1) 计提	260,228	942,573	550,045	1,006,815	74,506	122,246	233,972	429,164	3,619,549
(2) 从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652	-	-	-	-	-	-	-	3,652
3.本期减少金额	103,514	169,777	334,806	209,773	20,182	14,642	-	321,958	1,174,652

(1) 处置或报 废	30,206	4,959	2,559	124,655	14,370	14,642	-	305,175	496,566
(2) 本年因合 并范围变更而减少	73,308	164,818	332,247	85,118	5,812	-	-	16,783	678,086
4.期末余额	2,538,742	8,278,222	3,723,263	8,117,558	690,986	1,464,873	1,458,447	2,352,182	28,624,27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70	-	-	-	-	-	-	-	27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174	-	-	-	-	-	-	-	174
4.期末余额	96	-	-	-	-	-	-	-	9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39,534	20,887,563	9,642,017	10,983,127	483,424	1,109,044	3,680,278	2,558,715	53,383,702
2.期初账面价值	3,712,957	20,621,877	9,724,130	11,262,112	346,635	1,132,679	3,350,603	2,172,869	52,323,86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562,259	正在办理权证过程中，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且上述未得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活 动产生重大影响。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度，本集团部分业务线所处的经济环境未发生较大变化，本集团管理层对存在亏损或接近盈亏平衡业务线的运输船舶及在建船舶(附注七(23))作为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经比较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后，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人民币 3,347,514 千元，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预测期增长率基于经批准的 5 年期预算，稳定期增长率为预测期后所采用的增长率，折现率为反映相关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本集团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如下：

预测期年限	5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2.90%-11.98%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2%
毛利率	1.10%-14.59%
税前折现率	12.95%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11,548 千元的借款以净值为人民币 6,85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120 千元)的装卸搬运设备、净值为人民币 168,90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83,674 千元)的港务设施以及无形资产中的海域使用权作为抵押物。

(b)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 本集团无重大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6,656	3,314
合计	6,656	3,314

其他说明:

无

23、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797,712	8,572,369
合计	9,797,712	8,572,3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状元岙工程	1,994,444	-	1,994,444	1,729,648	-	1,729,648
独山港区 B21/22/B25/26 号多用途泊位工程及起重机	1,967,327	-	1,967,327	476,361	-	476,361
乐清湾港区 C 区一期工程	1,809,607	-	1,809,607	1,416,762	-	1,416,762
金塘大浦口集装箱工程	1,262,628	-	1,262,628	941,066	-	941,066
衢山港区西三区堆场及配套码头工程项目	744,817	-	744,817	674,332	-	674,332
1000TEU 集装箱船建造项目	305,601	-	305,601	-	-	-
嘉兴港区海塘安澜工程	162,281	-	162,281	253,757	-	253,757
梅山二期 6#-10#集装箱码头工程	107,931	-	107,931	96,893	-	96,893
梅山岛桥吊及龙门吊	17,526	-	17,526	102,139	-	102,139
舟港拖轮和消拖用船	-	-	-	44,046	-	44,046
其他	1,425,550	-	1,425,550	2,837,365	-	2,837,365
合计	9,797,712	-	9,797,712	8,572,369	-	8,572,36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金额	本年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状元岙工程	38.56 亿	1,729,648	264,796	-	-		1,994,444	52	166,686	35,518	3.49	自有资金及借款
独山港区 B21/22/B25/26 号多用途泊位工程及起重机	35.25 亿	476,361	1,490,966	-	-		1,967,327	56	22,782	33,472	4.20	自有资金及借款
乐清湾港区 C 区一期工程	28.90 亿	1,416,762	396,122	3,277	-		1,809,607	63	93,125	32,863	4.49	自有资金及借款
金塘大浦口集装箱工程	82.88 亿	941,066	400,547	78,985	-		1,262,628	92	35,789	10,705	1.73	自有资金及借款
衢山港区西三区堆场及配套码头工程项目	45.97 亿	674,332	70,485	-	-		744,817	16			-	自有资金
1000TEU 集装箱船建造项目	6.91 亿	-	382,074	76,473	-		305,601	55		-	-	自有资金
嘉兴港区海塘安澜工程	6.69 亿	253,757	178,837	270,313	-		162,281	65		-	-	自有资金
梅山二期 6#-10# 集装箱码头工程	82.29 亿	96,893	17,607	6,569	-		107,931	99	85,209	-	-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借款
梅山岛桥吊及龙门吊	12.95 亿	102,139	17,526	102,139	-		17,526	88	-	-	-	自有资金
舟港拖轮和消拖用船	8.76 亿	44,046	66,961	111,007	-		-	103			-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其他		2,837,365	1,983,455	3,292,635	101,730	905	1,425,550		14,592	4,108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337,422	116,666	35,905			418,183					
合计		8,572,369	5,269,376	3,941,398	101,730	905	9,797,712	/	418,183	116,666	/	/

注：截至本年年末，舟港拖轮和消拖用船工程项目的工程进度为 100%，除舟港拖轮和消拖用船工程项目以外，在建工程项目累计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与工程进度一致。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度，本集团将部分业务线的在建船舶和固定资产中的运输船舶作为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无需计提减值准备(附注七(22))。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港务设施	库场设施	装卸搬运设备	港作船舶	运输工具及其他	其他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36,347	1,002	306,773	84,819	18,612	3,871	298,950	1,050,374
2.本期增加金额	92,528	1,322	-	83,068	-	-	1,012	177,930
(1)新增租赁合同	92,528	1,322	-	83,068	-	-	1,012	177,930
3.本期减少金额	81,037	990	31,090	83,511	-	3,722	6,539	206,889
(1)租赁合同到期	58,903	-	-	-	-	162	1,179	60,244
(2)租赁变更	9,030	990	31,090	83,511	-	3,560	5,360	133,541
(3)因合并范围变更的减少	13,104	-	-	-	-	-	-	13,104
4.期末余额	347,838	1,334	275,683	84,376	18,612	149	293,423	1,021,41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0,978	826	9,955	28,056	9,092	934	22,501	212,342
2.本期增加金额	55,427	282	18,349	28,203	6,347	159	11,463	120,230
(1)计提	55,427	282	18,349	28,203	6,347	159	11,463	120,230
3.本期减少金额	70,408	975	3,389	27,837	-	992	1,179	104,780
(1)租赁合同到期	57,655	-	-	-	-	162	1,179	58,996
(2)租赁变更	7,989	975	3,389	27,837	-	830	-	41,020
(3)因合并范围变更的减少	4,764	-	-	-	-	-	-	4,764
4.期末余额	125,997	133	24,915	28,422	15,439	101	32,785	227,7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1,841	1,201	250,768	55,954	3,173	48	260,638	793,623	
2.期初账面价值	195,369	176	296,818	56,763	9,520	2,937	276,449	838,03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458,759	690,041	15,148,800
2.本期增加金额	658,982	159,143	818,125
(1)购置	111,096	57,413	168,509
(2)在建工程转入	-	101,730	101,730
(3)企业合并增加	547,886	-	547,886
3.本期减少金额	239,031	39,661	278,692
(1)处置	29,068	27,246	56,314
(2)企业合并减少	209,963	12,415	222,378
4.期末余额	14,878,710	809,523	15,688,23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319,909	382,813	2,702,722
2.本期增加金额	471,646	143,372	615,018
(1)计提	387,128	143,372	530,500
(2)企业合并增加	84,518	-	84,518
3.本期减少金额	95,827	32,255	128,082
(1)处置	23,892	25,089	48,981
(2)企业合并减少	71,935	7,166	79,101
4.期末余额	2,695,728	493,930	3,189,6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182,982	315,593	12,498,575
2.期初账面价值	12,138,850	307,228	12,446,07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本集团认为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b)于本年年末，净值为人民币 7,729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0,525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已作为人民币 111,548 千元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7)(1)注 1)抵押物之一。(上年年末：净值为人民币 8,058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0,525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已作为人民币 130,061 千元的长期借款抵押物之一)。

(c)于本年年末，净值为人民币 40,74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上年年末：净值为人民币 47,150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已作为人民币 363,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上年年末：人民币 499,320 千元)(附注七(47)(1)注 2)的抵押物。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商誉		-	-	
- 乍开集团	123,687	-	-	123,687
- 宁波远洋	17,969	-	-	17,969
- 中国舟山外轮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外代”)	1,343	-	-	1,343
- 舟山市港兴拖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港兴拖轮”)	365	-	-	365
- 明城苏南	70,329	-	-	70,329
- 温州港龙湾港区	53,190	-	-	53,190
- 温州港状元岙港区	61,952	-	-	61,952
- 大榭码头	283,779	-	-	283,779
- 外钓油品	-	22,509	-	22,509
减：减值准备				
- 温州港状元岙港区	-6,870	-	-	-6,870
合计	605,744	22,509	-	628,25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温州港状元岙港区	6,870	-	-	6,870

合计	6,870	-	-	6,870
----	-------	---	---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乍开集团	资产组按收购时点被购买方拥有的资产认定，且不考虑购买方协同效应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是
宁波远洋	资产组按收购时点被购买方拥有的资产认定，且不考虑购买方协同效应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是
舟山外代	资产组按收购时点被购买方拥有的资产认定，且不考虑购买方协同效应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是
港兴拖轮	资产组按收购时点被购买方拥有的资产认定，且不考虑购买方协同效应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是
明城苏南	资产组按收购时点被购买方拥有的资产认定，且不考虑购买方协同效应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是
大榭码头	资产组按收购时点被购买方拥有的资产认定，且不考虑购买方协同效应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是
温州港龙湾港区	资产组按收购时点被购买方拥有的资产认定，且不考虑购买方协同效应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是
温州港状元岙港区	资产组按收购时点被购买方拥有的资产认定，且不考虑购买方协同效应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是
外钓油品	资产组按收购时点被购买方拥有的资产认定，且不考虑购买方协同效应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4,807,126	5,539,422	6,870	5-10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1%-5% 毛利率 19%-38% 税前折现率 8%-13%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预测期增长率基于经批准的五年期预算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2% 毛利率 19%-38% 税前折现率 8%-13%	稳定期增长率为预测期后所采用的增长率，与权威行业报告所载的预测数据一致，不超过各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折现率为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3,730,557	3,882,482		5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7%-13% 毛利率 22%-34% 税前折现率 10%-13%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预测期增长率基于经批准的五年期预算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2% 毛利率 22%-34% 税前折现率 10%-13%	稳定期增长率为预测期后所采用的增长率，与权威行业报告所载的预测数据一致，不超过各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折现率为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综合物流及代理服务	4,766,382	6,638,429		5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0%-33% 毛利率 12%-52% 税前折现率 11%-15%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预测期增长率基于经批准的五年期预算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2% 毛利率 12%-52% 税前折现率 11%-15%	稳定期增长率为预测期后所采用的增长率，与权威行业报告所载的预测数据一致，不超过各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折现率为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1,268,609	1,300,480		5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0%-2% 毛利率 48%-63% 税前折现率 12%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预测期增长率基于经批准的五年期预算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 毛利率 48%-63% 税前折现率 12%	稳定期增长率为预测期后所采用的增长率，与权威行业报告所载的预测数据一致，不超过各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折现率为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合计	14,572,674	17,360,813	6,87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本年度商誉根据经营分部(附注十八(6))汇总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338,861	338,861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176,877	176,877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90,006	90,006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22,509	-
合计	628,253	605,744

(b)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附注十八(6))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预测期增长率基于经批准的五年期预算，稳定期增长率为预测期后所采用的增长率，与权威行业报告所载的预测数据一致，不超过各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折现率为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66,735	28,734	32,698	-365	62,406
合计	66,735	28,734	32,698	-365	62,406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税资产评估增值(注 1)	1,625,832	406,458	1,768,452	442,113
未实现收益(注 2)	409,483	102,371	439,917	109,97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资产评估减值((2)注 2)及固定资产折旧((2)注 1)	715,732	178,933	619,872	154,968
经抵销的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收益	518,203	129,551	570,456	142,614
资产减值准备	295,025	73,696	279,900	70,970
可抵扣亏损	77,470	19,368	247,500	61,875
租赁负债	436,026	109,006	604,356	151,0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762	3,690	7,123	1,781
其他	94,114	23,530	139,648	34,911
合计	4,186,647	1,046,603	4,677,224	1,170,300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61,381		51,946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 额		985,222		1,118,354

注 1：如附注四(1)中所述，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宁波舟山港集团投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以及子改分中本公司新设立分公司之资产及负债仍然以原账面价值列账，然而由于本公司按评估后的资产价值计提折旧或摊销并在计提企业所得税时作为税前扣除，因此，本集团就合并财务报表中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而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所得税影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 2：如附注七(18)(1)中所述，于 2001 年至 2014 年度，本集团将若干码头、设备及土地使用权等资产陆续转让给本集团的若干合营企业。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即转让价格与相关资产成本之间的差额)中本集团占相关合营企业股权的比例的部分共计人民币 1,755,130 千元，作为未实现收益，抵减本集团于该等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并按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以直线法摊销，分期确认收益。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剩余部分共计人民币 1,750,247 千元作为已实现收益，于资产转让当期计入营业外收入。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余额系未摊销完的未实现收益与转入北仑国际码头和远东码头的相关未实现收益。

上述出售资产所产生的全部收益于资产出售当期确认为相关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本集团对合并报表中于未来期间摊销的资产转让收益就所得税费用的影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注 1)	1,278,640	319,660	1,104,628	276,15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资产评估增值(注 2)	3,119,060	595,888	3,158,662	586,739
使用权资产	514,444	128,611	608,798	152,199
其他	85,617	21,405	17,349	2,863
合计	4,997,761	1,065,564	4,889,437	1,017,958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 额		27,023		53,139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 额		1,038,541		964,819

注 1：余额为本集团的若干固定资产由于采用不同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以及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政策新购买的低于 500 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附注六(1))引致账面价值与相关资产的计税基础差异所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被购买企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及负债以公允价值作为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产、负债进行确认。本集团于以前年度收购子公司的净资产均以公允价值确认在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中，然而由于上述被收

购子公司仍然按企业合并前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计提折旧或摊销并在计算企业所得税时作为税前扣除，因此本集团就合并财务报表中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而产生的应纳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所得税费用的影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905	931,698	201,913	968,3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905	950,659	201,913	816,04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69,524	187,156
可抵扣亏损	1,351,534	1,038,517
合计	1,621,058	1,225,67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	269,818	
2025 年	193,361	130,428	
2026 年	144,833	88,139	
2027 年	271,385	275,702	
2028 年	271,266	274,430	
2029 年	470,689	-	
合计	1,351,534	1,038,51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对于境外子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可能产生的纳税影响，由于本集团能够自主决定其股利分配政策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没有股利分配的计划，亦没有处置该等子公司的意图，故本集团未就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人民币 159,212 千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153,580 千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103,078		103,078	126,667		126,667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及其他	450,187		450,187	395,253		395,253
合计	553,265		553,265	521,920		521,920

其他说明：

无

3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7,288	17,288	其他	其他货币资金包	9,602	9,602	其他	其他货币资金包
货币资金	1,390	1,390	其他	括人民币 17,288 千元用于开具信 用证、银行保函和 存放专项基金等 的保证金存款以 及其他受限制存 款人民币 1,390 千元。	1,417	1,417	其他	括人民币 9,602 千元用于开具信 用证、银行保函 和存放专项基金 等的保证金存款 以及其他受限制 存款人民币 1,417 千元。
货币资金	1,057,853	1,057,853	其他	系本公司之子公 司财务公司存放 于中国人民银行的 法定准备金、超 额存款准备金及 存放于其他境内 银行的银行存款。 于本年年末，财 务公司人民币存 款准备金缴存比 例为 5.0%。	1,164,164	1,164,164	其他	余额系本公司之 子公司财务公司 存放于中国人民 银行的法定准备 金、超额存款准 备金及存放于其 他境内银行的银 行存款。上年年 末，财务公司人 民币存款准备金 缴 存 比 例 为

								5.0%。
固定资产	175,756	175,756	抵押	净值为人民币 6,85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120 千元)的装卸搬运设备以及净值为人民币 168,90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83,674 千元)的港务设施作为人民币 111,548 千元借款的抵押物之一。	180,681	180,681	抵押	净值为人民币 7,24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120 千元)的装卸搬运设备以及净值为人民币 173,438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83,674 千元)的港务设施作为人民币 130,061 千元借款的抵押物之一。
无形资产	48,473	48,473	抵押	净值为人民币 7,729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0,525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已作为人民币 111,548 千元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7)(1)注 1)抵押物之一。 净值为人民币 40,744 千元(原价	55,208	55,208	抵押	净值为人民币 8,058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0,525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已作为人民币 130,061 千元的长期借款抵押物之一。 净值为人民币 47,150 千元(原

				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已作为人民币 363,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7)(1)注 1)的抵押物。				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已作为人民币 499,320 千元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合计	1,300,760	1,300,760	/	/	1,411,072	1,411,072	/	/

其他说明:

无

3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原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人民币	751,793	793,017
信用借款	美元	57,507	184,695
贴现借款	人民币	12,075	10,773
其他借款(注)	美元/欧元/加拿大元	267,080	392,458
合计		1,088,455	1,380,94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于本年年末，其他借款美元 27,659 千元，欧元 242 千元，加拿大元 13,156 千元(等值人民币 267,080 千元)(上年年末：美元 31,421 千元，欧元 1,910 千元，加拿大元 27,937 千元(等值人民币 387,505 千元))系押汇借款。

(b)于本年年末，短期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2.27%至 6.40%(上年年末：2.60%至 6.56%)。

(c)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无逾期的短期借款。

34、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吸收存款

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吸收的海港集团的成员单位活期、七天通知存款、三个月定期存款、半年定期存款、一年的定期存款、二年的定期存款、三年的定期存款及应付利息。

37、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及设备款	553,107	555,954
应付运输/港使费	1,283,712	1,113,499
应付劳务费及业务费	410,662	416,928
其他	383,651	353,447
合计	2,631,132	2,439,82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款	128,228	110,621
合计	128,228	110,6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人民币 21,565 千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38,912 千元)，主要系预收土地租赁费。

40、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贸易货款	218,598	317,825
预收装卸费	40,787	57,850
预收运输业务订金	95,367	67,559
其他	18,037	50,857
合计	372,789	494,09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包括在本年年初账面价值中的人民币 470,531 千元合同负债已于本年度确认为营业收入，包括贸易收入计人民币 317,772 千元以及劳务收入计人民币 152,759 千元。

年末合同负债账面价值中预计人民币 372,789 千元将于 2025 年度确认为收入。

4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4,540	4,306,634	4,316,944	34,2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131	922,533	918,472	30,192
合计	70,671	5,229,167	5,235,416	64,42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97	2,924,758	2,923,858	9,197
二、职工福利费	883	292,516	293,145	254
三、社会保险费	14,184	305,835	310,307	9,7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578	283,455	288,149	8,884
工伤保险费	531	20,942	20,645	828
生育保险费	75	1,438	1,513	-
四、住房公积金	4,049	677,879	677,668	4,26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033	105,646	105,702	6,977

六、其他	10,094	-	6,264	3,830
合计	44,540	4,306,634	4,316,944	34,2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973	627,127	626,684	25,416
2、失业保险费	1,136	27,808	27,704	1,240
3、企业年金缴费	22	267,598	264,084	3,536
合计	26,131	922,533	918,472	30,1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企业所得税	432,398	167,535
应交土地使用税	140,693	108,296
未交增值税	16,470	16,071
应交房产税	60,225	52,134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167	818
应交教育费附加	1,559	597
其他	5,585	38,663
合计	659,097	384,114

其他说明：

无

43、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7,236	99,088
其他应付款	3,641,092	3,972,051
合计	3,668,328	4,071,1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应付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27,236	99,088
合计	27,236	99,08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3).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资产收购款(注 1)	17,269	37,093
应付工程款(注 2)	2,599,864	2,914,235
押金及保证金	504,753	573,633
应付物流补贴款(注 3)	25,756	25,109
代收代付港使费	83,293	42,182
拆迁补偿款(注 4)	138,196	61,500
应退货主海关查验费	13,457	14,237
其他	258,504	304,062
合计	3,641,092	3,972,051

注 1：该款项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头门港港务应付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头门港投资”)之头门港一期、二期码头资产收购款。

注 2：应付工程款余额主要系因相关工程尚未最终决算验收而尚未结清的款项。

注 3：该款项主要系政府发放给实际参与宁波港域外贸集装箱进出口业务的外贸集装箱班轮公司空箱调运补贴及参与温州港域集装箱装卸业务的码头公司、港口服务公司及运输公司的物流补贴，该补贴款项先由政府拨付至本集团，经各参与公司向本集团申报后由本集团转付。

注 4：于本年年末，该款项系本公司应付拆迁补偿款人民币 138,196 千元。因杭甬高速宁波段拆迁需要，宁波市镇海区招宝山街道房屋拆迁事务有限公司先行支付本公司拆迁补偿款共计人民币 150,000 千元，该款项后续将根据拆迁过程中实际发生的拆迁费用予以结算。于上年年末，该款项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舟山甬舟以及舟山港务应付拆迁补偿款人民币 41,500 千元以及人民币 20,000 千元，已于本年完成结算。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5、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利息	1,024	-
应付利息	17,305	47,86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49))	124,799	141,25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50)(1)注 1)	89,394	107,7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2,045	451,107
其中：- 抵押借款(附注七(47))	30,000	164,320
- 信用借款(附注七(47))	232,045	286,787
合计	494,567	747,958

其他说明：

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46、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波舟山港股份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附注七(48))	-	3,310,000
应付债券利息	-	100,072
待转销项税额	10,680	19,280
合计	10,680	3,429,35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流动负债增减变动详见附注七(48)。

4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74,548	629,381
信用借款	6,389,103	6,399,071
保证借款	377,000	377,000
小计	7,240,651	7,405,45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2,045	451,107
其中：- 抵押借款(附注七(45))	30,000	164,320
- 信用借款(附注七(45))	232,045	286,787
合计	6,978,606	6,954,34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抵押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抵押物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无形资产、装卸机械设备、港务设施(注 1)	111,548	130,061
海域使用权(注 2)	363,000	499,320
合计	474,548	629,381
减：一年内到期的抵押借款	30,000	164,320
一年后到期的抵押借款	444,548	465,061

本年年末的抵押借款余额(包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包括：

注 1：于本年年末，人民币 111,548 千元的借款系以净值为人民币 7,729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0,525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净值为人民币 6,85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120 千元)的装卸搬运设备以及净值为人民币 168,90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83,674 千元)的港务设施为抵押物(上年年末：人民币 130,061 千元的借款系以净值为人民币 8,058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0,525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净值为人民币 7,24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120 千元)的装卸搬运设备以及净值为人民币 173,438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83,674 千元)的港务设施为抵押物)。

注 2：于本年年末，人民币 363,000 千元的借款系以净值为人民币 40,74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为抵押物(上年年末：人民币 499,320 千元的借款以净值为人民币 47,150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928 千元)的海域使用权作为抵押物)。

(b)于本年年末，保证借款余额包括：

本公司通过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取得的委托借款人民币 377,000 千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377,000 千元)，该等借款由宁波舟山港集团按其在本公司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人民币 120,000 千元将于 2030 年 12 月到期，人民币 257,000 千元将于 2031 年 2 月到期。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长期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1.2%至 4.41%(上年年末：1.2%至 4.55%)。

4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波舟山港股份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50,000	-
合计	50,000	-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元)	票面利率 (%)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回售	本期重分类至应付债券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宁波舟山港股份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	2.5	2021 年 3 月 12 日	2021 年 3 月 12 日至 2026 年 3 月 12 日	3,500,000	-	3,450,000	50,000	50,000	否
合计	/	/	/	/	3,500,000	-	3,450,000	50,000	50,000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540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发行公司债券(简称21宁港01，代码175812)，期限5年，计人民币35亿元。该公司债券发行票面利率为3.64%，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如本公司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3年票面利率加上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本年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截至本年年末，应付债券未被回售部分余额为人民币50,000千元，调整后的利率为2.5%。

49、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594,262	604,356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5))	124,799	141,254
合计	469,463	463,102

其他说明：

本集团的租赁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详见附注十二(1)。

50、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84,359	815,007
专项应付款	9,371	23,525
合计	793,730	838,5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款(注 1)	303,081	364,277
应付关联方借款(注 2)	570,672	558,45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45))	89,394	107,728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84,359	815,007

其他说明：

注 1：于本年年末，上述融资应付款人民币 303,081 千元系合同形式为售后回租固定资产，实质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97,70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909,384 千元）的固定资产为抵押物而获取的融资款，其中人民币 89,394 千元将于年末后一年内到期，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5))。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融资方	抵押资产	应付融 资 款 余 额	其中：一 年 内 到 期 部 分	利率	到期日
第三方	港务设施	45,399	22,500	4.24%	2026 年 8 月
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融资租赁”)	装卸搬运设备及堆 场	58,950	25,000	4.35%~4.9 0%	2025 年 7 月 至 2029 年 12 月

海港融资租赁	房屋及建筑物、库 场设施	198,732	41,894	4.90%	2029 年 9 月
合计		303,081	89,394		

于本年年末本集团通过上述融资租赁安排未来应支付租金及利息合计汇总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120,558	125,703
一到二年	84,577	121,263
二到三年	51,469	85,211
三年以上	72,334	79,160
合计	328,938	411,337

于本年年末，未确认的融资费用余额为人民币 25,857 千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47,060 千元)。

注 2：于本年年末，应付关联方借款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明城向浙江海港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国际”)取得的借款人民币 570,672 千元(港元 616,250 千元)(于上年年末：人民币 558,458 千元，港元 616,250 千元)，利率 2.12%，该借款将于 2026 年 3 月到期。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专项应付款	23,525	2,000	16,154	9,371	/
合计	23,525	2,000	16,154	9,371	/

其他说明：

无

5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2、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0,796	305,951	13,809	502,938	/
合计	210,796	305,951	13,809	502,93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的详细情况，参见附注十一。

54、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长期租赁款	133,962	146,900
合计	133,962	146,900

其他说明：

无

55、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9,454,388						19,454,388

其他说明：

2024 年度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千股)	本年减少(千股)	本年年末余额
有限售条件人民币普通股	3,646,971	-	-	3,646,971
无限售条件人民币普通股	15,807,417	-	-	15,807,417
合计	19,454,388	-	-	19,454,388

于本年年末，本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计人民币 19,454,388 千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舟山港务作为本公司发起人之一，原持有本公司 21,177,167 股普通股，持股比例为 0.17%（“交叉持股”）。本合并财务报表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编制，将舟山港务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的普通股视同本公司于以前年度持有的本公司自身股份，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以购入成本金额人民币 30,767 千元计入库存股。

56、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7、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注1)				
-股东投入(注1)	27,574,208	-	-	27,574,208
-冲减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产生的评估增值影响(注2)	-4,140,524	-	-	-4,140,5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税资产评估增值而确定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附注七(30))	874,016	-	-	874,016
-国有资本金投入(注3)	1,123,815	-	-	1,123,81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注4)	1,324,540	-	-	1,324,540
-处置库存股	56,397	-	-	56,397
-与清算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46,860	-	-	-46,860
-与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180,438	-	-	-180,438
-股权重组影响(附注十(2))	-	215,685	-	215,685
-其他	27,380	-	3,401	23,979
合计	26,612,534	215,685	3,401	26,824,81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如附注三(1)中所述，于本公司成立日，宁波舟山港集团以资产及负债出资，其他发起人以货币资金出资，共计人民币 15,690,471 千元，计入股本 10,800,000 千元及资本公积人民币 4,890,471 千元。

如附注三(1)中所述，本公司获准于 2010 年 9 月 14 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7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7,212,982 千元，其中人民币 2,000,000 千元计入股本，剩余人民币 5,212,982 千元记入资本公积。

如附注三(1)中所述，本公司获准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宁波舟山港集团、上港集团发行合计 2,634,569,561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7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9,651,231 千元，其中人民币 2,634,569 千元计入股本，剩余人民币 7,016,662 千元记入资本公积。

如附注三(1)中所述，本公司获准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招商港口发行 3,646,971,029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87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14,101,064 千元，其中人民币 3,646,971 千元计入股本，剩余人民币 10,454,093 千元记入资本公积。

注 2：如附注四(1)中所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由于宁波舟山港集团进行重组并将部分业务注入本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因此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注入的资产及负债的评估增值影响予以冲回。

注 3：国有资本金投入主要系作为国有资本金投入的港建费返还等。

注 4：于 2016 年 7 月 4 日，舟山港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宁波舟山港集团转让了舟山港务持有的本公司 0.17% 的股份，共计 21,177,167 股，转让价格合计人民币 106,098 千元。该交易产生的投资收益扣除所得税费用后计人民币 56,397 千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资本公积。舟山港务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向海港集团以人民币 3,845,646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温州港、嘉港控股、义乌港 100% 股权，以及头门港投资持有的头门港港务 100% 的股权，温州港、嘉港控股、义乌港及头门港港务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上述交易对价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上述企业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向海港集团以人民币 400,957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浙江海港航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航运”)100% 股权，海港航运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上述交易对价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向海港集团以人民币 1,743,900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嘉兴港务 100% 股权，嘉兴港务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上述交易对价的差额

计入资本公积，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向海港集团以人民币 34,269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智港通 70% 股权，智港通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上述交易对价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向宁波舟山港集团以人民币 222,089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浙江易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港通”)100%股权，易港通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上述交易对价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58、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9、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636	-5,669				-5,669		14,967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70	-5,669	-	-	-	-5,669	-	3,501
政府给予的拆迁补偿款	11,767	-	-	-	-	-	-	11,767
其他	-301	-	-	-	-	-	-	-30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2,479	116,535				116,535		289,01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9,138	116,816	-	-	-	116,816	-	285,95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7	-53	-	-	-	-53	-	204
其他	3,084	-228	-	-	-	-228	-	2,85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93,115	110,866	-	-	-	110,866	-	303,98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60、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45,370	207,301	248,541	204,130
合计	245,370	207,301	248,541	204,13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应急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计提及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或者项目的安全生产条件之各项支出。

本年及上年度，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有关规定，本集团以各相关企业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按1%至1.5%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月初结余达到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及以上的，自当月开始暂停提取安全生产费用，直至安全生产费用结余低于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时恢复提取。

61、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54,663	389,414	-	4,044,077
合计	3,654,663	389,414	-	4,044,07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62、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297,743	21,650,51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297,743	21,650,51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97,513	4,668,3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附注七(61))	389,414	328,42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注1)	1,770,349	1,692,53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209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035,493	24,297,7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千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千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千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千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千元。

注 1：于本年度，本公司以总股本 19,454,388,39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91 元(含税)。共需支付股利人民币 1,770,349 千元。该等股利已于 2024 年 5 月支付。注 2：一般风险准备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按年末风险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金，用以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

6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320,987	20,137,165	25,539,863	18,195,045
其他业务	381,324	148,054	453,337	109,272
合计	28,702,311	20,285,219	25,993,200	18,304,31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贸易销售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在某一时点确认	-	-	-	-	-	-	-	-	283,170	141,684	2,968,827	2,880,157	3,251,997	3,021,841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9,849,967	6,177,501	2,368,387	1,517,614	483,994	298,797	3,007,600	2,224,485	9,027,580	6,815,189	-	-	24,737,528	17,033,586
其他业务收入	36,889	8,820	52,100	10,225	-	-	28,785	12,018	178,935	40,519	84,615	76,472	381,324	148,054
合计	9,886,856	6,186,321	2,420,487	1,527,839	483,994	298,797	3,036,385	2,236,503	9,489,685	6,997,392	3,053,442	2,956,629	28,370,849	20,203,4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因此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未按地区分部进行列示分析。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34)。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8,040 千元，其中：28,040 千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本年度，本集团不存在重大合同变更或交易价格的调整(上年度：无)。

64、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431	15,154
教育费附加	9,349	11,498
房产税	77,742	54,103
土地使用税	138,048	83,803
车船使用税	3,334	2,834
印花税	18,116	17,450
其他	18,886	19,022
合计	277,906	203,864

其他说明：

无

65、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179	200
合计	179	200

其他说明：

无

66、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946,116	1,852,322
资产折旧与摊销	316,436	272,221
外付劳务费	92,571	97,954
专业服务费	41,887	53,743
租金	56,201	65,699
使用权资产折旧	20,706	32,977
办公费	24,657	31,841
动力费(水电费)	27,905	29,373
差旅交通费	43,941	38,725
业务招待费	24,628	20,120
保险费	17,976	15,481
维修及保养费	17,856	15,899
其他	190,255	169,727
合计	2,821,135	2,696,082

其他说明：

无

67、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245,688	164,555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76,152	57,236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27,625	8,778
动力费(水电费)	11,596	6,288
其他	41,526	22,272
合计	402,587	259,129

其他说明：

无

68、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其中：		
租赁负债利息	26,099	37,990
借款利息	357,769	389,642
债券利息	22,608	120,484
利息支出小计	406,476	548,116
减：资本化利息(附注七(23))	-116,666	-138,778
利息费用	289,810	409,338
利息收入	-87,276	-85,693
利息费用-净额	202,534	323,645
净汇兑损失(收益)	-7,622	15,643
其他	8,946	6,216
合计	203,858	345,504

其他说明：

无

69、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职工薪酬费用	5,229,167	4,929,022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4,396,941	3,738,910
运输费用	3,685,387	3,217,164
劳务费及外包费用	3,077,947	2,927,543
贸易销售成本	2,880,157	1,922,556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1,960,898	1,820,751
租金(i)	485,425	639,053
动力费(水电费)	526,139	503,455
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ii)	594,395	424,016
代理业务成本	88,388	99,293
其他	584,276	1,037,965

合计	23,509,120	21,259,728
----	------------	------------

(i)如附注五(38)所述,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年度金额为人民币 485,425 千元(上年度:人民币 639,053 千元)。

(ii)针对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条件的日常修理费用,本集团将与研发部门、行政部门和销售部门相关的分别计入研发费用、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

70、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注)	272,348	316,486
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4,257	46,162
个税手续费返还	2,238	4,574
其他	19,544	20,637
合计	298,387	387,859

其他说明:

注: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一。

71、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20,773	819,02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53	33,54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3,99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投资收益(附注九(1))	90,036	724,144
处置子公司取得的收益(附注九(4))	1,017,403	13,127
其他	-	142
合计	1,930,765	1,593,974

其他说明:

本集团不存在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72、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货币基金产品	7,156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67	-5,614
合计	4,489	-5,614

其他说明:

无

74、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计提(转回)	3,223	-4,81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转回	-529	-90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计提(转回)	125	-250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计提	48,450	-
贷款减值准备计提	5,422	6,815
同业存放减值损失转回	-11,478	-2,9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计提	497	2,000
合计	45,710	-132

其他说明：

无

75、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3	-9
合计	-13	-9

其他说明：

无

76、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640	39,770	5,640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8,507	5,030	8,507
其他	-2,230	2,191	-2,230
合计	11,917	46,991	11,917

其他说明：

无

77、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073	6,030	7,07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070	6,030	7,07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3		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633	2,294	5,633
赔偿款	-	49,879	
其他	34,175	16,180	34,175
合计	46,881	74,383	46,8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8、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431	5,710	13,43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431	5,710	13,43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940	882	2,940
其他	21,254	4,675	21,254
合计	37,625	11,267	37,625

其他说明：

无

7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81,967	973,37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9,839	126,251
合计	1,511,806	1,099,62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920,544	6,270,57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30,136	1,567,64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附注六(1))	-177,290	-147,89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667	12,52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38	-20,588
免于补税的投资收益及税后分利	-198,218	-379,074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务亏损及暂时性差异	139,860	70,657
以前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转回	-1,596	-2,472

本年确认以前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38,994
以前年度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转回	41,336	41,095
以前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	-32,451	-3,276
所得税费用	1,511,806	1,099,6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每股收益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4,897,513	4,668,391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19,454,388	19,454,388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25	0.24
其中：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25	0.24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本公司并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81、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9)。

8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382,271	524,2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9,624	451,063
补贴收入	438,329	336,928
保函保证金	7,686	4,583
其他	137,975	352,145
合计	1,265,885	1,669,01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68,880	-
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	74,650	75,679
其他经营与管理费用	770,724	518,885
合计	914,254	594,56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存款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119,976	6,884
收回合/联营企业股东借款	-	13,767
收到代扣代缴股权收购所得税	-	130,091
合计	119,976	150,74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用于存款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	125,348
向合/联营企业提供股东借款	-	9,800
代扣代缴股权收购所得税	-	130,091
应收土地征收竞买保证金	500,000	-
合计	500,000	265,23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应付融资款	-	10,000
收到借款保证金	-	104,093
合计	-	114,09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控支付的现金	-	256,358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78,554	199,324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	20,000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租金	139,496	176,290
合计	218,050	651,97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银行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8,834,264	6,528,781	355,370	7,372,004	-	8,346,411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	3,410,072	-	22,608	3,381,656	-	51,02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604,356	-	129,402	139,496	-	594,262
其他	1,021,823		1,877,871	1,997,212		902,482
合计	13,870,515	6,528,781	2,385,251	12,890,368	-	9,894,17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8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08,738	5,170,9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	-9

信用减值损失	45,710	-132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93,964	90,2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19,549	3,124,067
使用权资产摊销	120,230	112,214
无形资产摊销	530,500	379,2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698	33,0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59	-47,3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89	5,61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9,810	406,6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30,765	-1,593,9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689	42,0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150	84,17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3,332	-304,794
受限制之银行存款的减少	98,652	279,6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7,542	-1,001,4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1,741	573,56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2,913	7,353,99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服务采购款	1,019,006	1,068,483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177,930	483,254
背书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股利	23,482	31,585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11,320	8,356,51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356,511	15,247,60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45,191	-6,891,095

(1). 本期收到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支付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511,320	8,356,511
其中：库存现金	53	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55,627	2,618,4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存放同业款项	1,555,640	5,738,049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11,320	8,356,51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57,853	1,164,164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超额存款准备金及存放于其他境内银行的银行存款。于本年年末，财务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 5.0%(上年年末：5.0%)。
保证金	17,288	9,602	用于开具信用证、银行保函和存放专项基金等的保证金存款。
其他	1,390	1,417	其他受限制存款人民币。
合计	1,076,531	117518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取得子公司收到(支付)的现金净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注)	253,961	179,673
减：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1,845,000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53,961	-1,665,327

如附注九(1)(1)所述，于本年度，本集团购买外钓油品及南京天辰。于合并日，外钓油品持有的现金为人民币 152,344 千元，南京天辰持有的现金为人民币 101,617 千元。

(b) 处置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33,668
其中：浙江海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管理”)	-	16,850
舟山港海通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海通物流”)	-	16,818
减：处置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19,970	11,356
其中：工程管理	-	7,679
海通物流	-	3,677
兴港货代	116,093	-
太仓万方	3,877	-
处置子公司收到(支付)的现金净额	-119,970	22,312

8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5、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
其中：美元	128,786	7.1884	925,765
港币	41,759	0.9260	38,669
日元	198,374	0.0462	9,165
加拿大元	7	5.0498	35
迪拉姆	97	1.9711	191
越南盾	1,181,192	0.0003	354
应收账款	-	-	-
其中：美元	18,409	7.1884	132,331
日元	2,145,490	0.0462	99,122
越南盾	7,403,994	0.0003	2,221
泰铢	10,809	0.2126	2,298
迪拉姆	1,475	1.9711	2,907
加拿大元	526	5.0498	2,656
新台币	216,603	0.2218	48,043
其他应收款	-	-	-
其中：港币	756	0.9260	700
应付账款	-	-	-
其中：美元	10,788	7.1884	77,548
港币	1,503	0.9260	1,392
日元	12,194	0.0462	563
其他应付款	-	-	-
其中：美元	96	7.1884	690
港币	4,162	0.9260	3,854

迪拉姆	23	1.9711	45
越南盾	344,919	0.0003	103
短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35,659	7.1884	256,331
欧元	242	7.5257	1,821
加拿大元	13,156	5.0498	66,435
长期应付款	-	-	
其中：港币	616,250	0.9260	570,672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
明城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当地货币
明城苏南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当地货币
佳善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当地货币
百聪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当地货币
浙江海港云仓(迪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迪拜	迪拉姆	当地货币
浙江海港(越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越南	越南盾	当地货币

86、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如附注五(38)所述，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2024 年度金额为人民币 485,425 千元(2023 年度：人民币 639,053 千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融资应付款人民币 303,081 千元系合同形式为售后回租固定资产，实质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97,70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909,384 千元）的固定资产为抵押物而获取的融资款，其中人民币 89,394 千元将于年末后一年内到期，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5))。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703,475(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	89,827	
合计	89,82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81,425	173,795
第二年	54,273	95,251
第三年	48,838	76,989
第四年	30,655	59,303
第五年	21,843	50,989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23,335	100,964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7、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245,688	164,555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76,152	57,236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27,625	8,778
动力费(水电费)	11,596	6,288
其他	41,526	22,272
合计	402,587	259,12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02,587	259,129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外钓油品 (注 1)	2024 年 9 月 6 日	630,860	54.29	其他股东退出章程安排	2024 年 9 月 6 日	控制权取得之日	89,925	32,052	8,426
南京天辰 (注 2)	2024 年 8 月 28 日	803,710	100	股权重组	2024 年 8 月 28 日	控制权取得之日	18,579	-16,657	-4,690

其他说明：

注 1：外钓油品系本集团之子公司舟山港务、中谷储运(舟山)有限公司、舟山联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联城”)共同成立的公司，各股东分别持有 54.29%、41.92%及 3.79%的股权。于本年度，因舟山联城将所持外钓油品 3.79%的股权转让于上海中陆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故各股东根据外钓油品的运营情况，对公司章程予以修改。根据修改后的章程，舟山港务对外钓油品的财务决策、经营决策以及人员安排拥有控制权。舟山港务自获得外钓油品的控制权之日起，将外钓油品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注 2：南京天辰原系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港”)持股 100%的子公司，明州码头原系本公司持股 100%的子公司。于本年度，本公司、南京港及江苏省港口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省港口集团”)达成协议，对明州码头的股权进行重组。由南京港将其所持南京天辰 100%股权作价人民币 803,710 千元对明州码头出资，获得明州码头 40.42%的股权，由江苏省港口集团以货币资金人民币 170,602 千元对明州码头出资，获得明州码头 8.58%的股权。此次交易完成之后，本公司、南京港、江苏省港口集团分别持有明州码头 51%，40.42%，8.58%的股权。南京天辰成为明州码头持股 100%之子公司，明州码头自交易完成之日起将南京天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外钓油品	南京天辰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803,710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630,860	-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630,860	803,71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08,351	803,71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2,509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按照评估为基础确定。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外钓油品		南京天辰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426,425	1,260,572	815,919	547,058
流动资产	210,680	210,680	125,145	125,101
非流动资产	1,215,745	1,049,892	690,774	421,957
负债：	305,807	264,343	12,209	13,879
流动负债	57,894	57,893	12,209	13,879
非流动负债	247,913	206,450	-	-
净资产	1,120,618	996,229	803,710	533,179
减：少数股东权益	512,267	455,405	-	-
取得的净资产	608,351	540,824	803,710	533,179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权及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之公允价值系以评估为基础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时点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比例 (%)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成本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方式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外钓油品	2010年12月7日	54.29	396,112	出资组建	540,824	630,860	90,036	固定资产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使用的关键假设为重置成本和成新率等	—

其他说明：

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评估为基础确定。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太仓万方(注 1)	2024 年 8 月 30 日	1,990,717	100	股权重组	完成股权重组及工商变更登记	1,016,434	-	-	-	-
兴港货代(注 2)	2024 年 1 月 1 日	68,361	-	协议变更	终止一致行动协议及工商变更登记	969	50	67,392	68,361	9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太仓万方原系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于本年度，本公司以太仓万方 100%的股权对太仓鑫海进行增资，取得太仓鑫海 49%的股权。同时，太仓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港”)和江苏苏州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港”)分别以现金对太仓鑫海进行增资。上述股权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太仓港、苏州港分别持有太仓鑫海 49%、20.84%及 30.16%的股权，太仓万方成为太仓鑫海持股 100%的子公司，本公司丧失对太仓万方的控制权。

注 2：兴港货代为物流集团和宁波中远海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分别持股 50%之公司，根据股东双方前期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兴港货代原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于本年度，由于双方股东终止一致行动协议，本集团丧失对兴港货代的控制权。

注 3：于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系按照评估为基础确定。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于本年度，本公司新设成立子公司浙江海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及越海码头，并将该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2)于本年度，嘉兴市港口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嘉兴港海盐嘉实码头有限公司、宁波港北仑通达货运有限公司、海港航运等子公司被吸收合并，舟山外代货运有限公司注销。

(3)佛渡集司于 2023 年设立，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尚未有实收资本注入，未开展业务且未建立会计账套。于 2024 年该公司开始实际运营，并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物流集团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1,053,966	集装箱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北三集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1,150,0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多式联运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100,000	实业投资	100	-	设立或投资
舟山甬舟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3,314,0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港铁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303,360	铁路货物运输	100	-	设立或投资
外轮理货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18,000	船舶理货	76	-	设立或投资
香港明城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121,680	进出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港强实业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30,700	劳务输出、租赁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远化工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220,000	液体化工	-	60	设立或投资
梅山国际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900,000	码头项目	90	-	设立或投资
梅港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750,000	码头项目	90	-	设立或投资
财务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1,500,000	金融服务	75	-	设立或投资
远洋香港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796	船舶运输、租赁	-	81	设立或投资
梅西滚装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389,52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信通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6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波大榭开发区泰利公正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50,534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船务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船货代”)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75,496	货物运输代理	-	81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500	港口业务	-	44.6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105,000	道路货物运输	-	62	设立或投资
南京甬宁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	中国南京	500	货物运输代理	-	81	设立或投资
北一集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703,0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梅东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2,282,000	港口业务、交通工程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物资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99,863	商品销售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波市港口职业培训学校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3,000	职业技能培训	100	-	设立或投资
铃与物流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73,267	货物运输代理	-	51	设立或投资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四海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110,000	货物运输代理	-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泰利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20,293	货物运输代理	-	100	设立或投资
台州港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港港务”)	中国台州	中国台州	1,991,0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港鼠浪湖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鼠浪湖物流”)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1,500,000	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	100	-	设立或投资
温州港益嘉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168,000	港口业务	-	70	设立或投资
宁波舟山港有色矿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矿”)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300,000	货物仓储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宣城陆港	中国宣城	中国宣城	60,000	供应链服务	-	70	设立或投资
义乌港务	中国义乌	中国义乌	50,0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湖北浙港	中国武汉	中国武汉	20,000	供应链服务	-	100	设立或投资
迪拜云仓	迪拜	迪拜	26,000	供应链服务	-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和诚物业管理有 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10,000	物业服务	-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华港宾馆有限公 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617	旅店服务	-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建设开发有限 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100,800	实业投资	100	-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建港航工程有 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51,000	建筑安装	-	100	设立或投资
台州鼎洋海运服务有 限公司	中国台州	中国台州	5,000	水上货物运输	-	100	设立或投资
金港联合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20,000	汽车贸易	-	51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港检验检测有 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35,000	商品检验检测	70	22.8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港供应链服务 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10,000	供应链服务	-	81	设立或投资
舟山中澳码头有限公 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36,0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穿山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126,8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北仑涌和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396,835	港口业务	-	100	设立或投资
油港轮驳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400,0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消防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10,000	消防监护	-	100	设立或投资
合肥派河物流园运营 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合肥派河”)	中国合肥	中国合肥	290,000	物流园服务	70	-	设立或投资
琿春吉浙内陆港国际 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琿春	中国琿春	50,000	道路货物运输	90	-	设立或投资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镇海港 埠”)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2,700,0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独山联运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798,493	港口业务	60	-	设立或投资

平友港务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591,100	港口业务	60	-	设立或投资
越南供应链	越南	越南	74,977,500	供应链服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乍开集团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1,224,449	投资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市东方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25,400	物流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远洋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1,308,633	货物运输	72.9	8.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明州码头	中国南京	中国南京	1,355,247	经营港口公用、码头设施	51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太仓武港	中国太仓	中国太仓	942,012	港口业务	7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7,000	货物运输代理	-	8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500	货物运输代理	-	8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1,500	货物运输代理	-	8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百聪投资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0.1	投资业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佳善集团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0.1	投资业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现代	中国苏州	中国苏州	1,272,500	港口业务、货物装卸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港吉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120,000	码头项目	-	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意宁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100,000	码头项目	-	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麦屿港务	中国台州	中国台州	1,075,000	码头项目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港检验检测(宁波)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3,700	商品检验检测	-	61.2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众成矿石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92,000	码头项目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大榭港发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50,000	码头项目	-	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明城苏南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0.002	投资业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泰利国际货柜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5,000	物流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台州鼎安海运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玉环	中国玉环	8,230	货物运输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榭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1,209,090	码头项目	8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港务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1,468,000	港口业务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鼠浪湖码头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1,718,500	港口业务	47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兴港物流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425,000	港口业务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1,000	货物运输代理	-	62.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10,000	船舶理货	-	8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老塘山港海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66,000	物流	-	6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港老塘山中转储运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18,180	港口业务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港海通轮驳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190,000	港口业务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港海通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1,000	港口业务	-	5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外代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14,800	货物运输代理	-	44.5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港岬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53,000	实业投资	-	6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市兴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5,200	物业服务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港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5,000,000	港口业务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义乌港	中国义乌	中国义乌	100,000	港口业务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头门港港务	中国台州	中国台州	1,981,000	港口业务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金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金洋”)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42,553	港口业务	34.5	45.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新岛城市建筑泥浆处置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10,000	服务业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市江滨加油站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1,000	服务业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港乐清湾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861,960	港口业务	-	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75,929	水上运输业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市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4,000	服务业	-	8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港南岳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866,770	港口业务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港务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2,547,450	水上运输业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1,126,630	水上运输业	-	9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200,000	水上运输业	-	5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市杭州湾港务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315,500	水上运输业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智港通	中国杭州	中国杭州	50,000	信息技术服务	7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易港通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100,000	货物运输代理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天辰	中国南京	中国南京	1,000,000	港口业务	-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外钓油品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727,009	货物仓储业务	-	5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海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200,000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51	-	设立或投资
越海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800,0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佛渡集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2,600,000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注 1：香港明城、远洋香港、明城苏南、佳善集团、百聪投资币种为港币。

注 2：港吉码头、意宁码头、温州金洋币种为美元。

注 3：越南供应链币种为越南盾。

注 4：迪拜云仓币种为阿联酋迪拉姆。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合联营公司	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舟山港兴港海运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浙江港联捷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杭州内河国际联运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浙江义乌国际公铁联运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新昌陆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浙江钱清多式联运物流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武铁浙港多式联运(河南)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太仓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宁波光明码头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上铁浙港海铁联合物流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浙江海港义乌枢纽港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舟山港浦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浙港(江苏)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合资方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大榭码头	20%	44,148	37,370	683,082
财务公司	25%	82,036	86,567	631,825
港吉码头	50%	81,386	79,919	595,839
宁波远洋	19%	87,574	28,842	964,19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大榭码头	167,726	3,725,818	3,893,544	148,676	329,456	478,132	294,315	3,888,926	4,183,241	487,688	315,494	803,182
财务公司	5,800,050	15,190,045	20,990,095	18,452,659	10,138	18,462,797	10,140,915	14,061,613	24,202,528	21,655,373	365	21,655,738
港吉码头	132,452	1,460,931	1,593,383	173,281	228,423	401,704	184,006	1,516,512	1,700,518	474,717	32,575	507,292
宁波远洋	1,835,594	5,689,858	7,525,452	1,678,468	772,296	2,450,764	1,857,152	5,012,653	6,869,805	1,274,807	805,019	2,079,82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大榭码头(注)	1,186,649	220,741	220,741	494,544	426,491	423	423	186,036
财务公司	557,951	328,145	328,145	-3,396,353	701,519	389,845	389,845	-6,460,691
港吉码头	974,571	162,773	162,773	252,090	922,761	155,920	155,920	347,033
宁波远洋	4,666,732	460,916	460,916	975,139	3,926,677	366,106	366,106	548,903

其他说明：

注：大榭码头上年度主要利润表财务信息系自购买日至年末。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附注九(1)(1)注 2 所述，明州码头原系本公司持股 100%的子公司，本公司、南京港、江苏省港口集团的股权置换完成后，本公司对明州码头的持股比例从 100%下降至 51%，但仍对明州码头拥有控制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明州码头
处置对价	
--现金	170,602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803,710
处置对价合计	974,312
减：按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758,627
差额	215,685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15,685
对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	758,6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远东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	50%	采用权益法核算
通商银行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金融服务	20%	-	采用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远东码头	远东码头
流动资产	683,161	584,782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00,322	480,421
非流动资产	2,287,615	2,362,639
资产合计	2,970,776	2,947,421
流动负债	52,830	54,986
非流动负债	37,318	17,933
负债合计	90,148	72,919
少数股东权益		
净资产	2,880,628	2,874,50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注 1)	1,440,314	1,437,251
调整事项	-380,428	-403,15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80,428	-403,150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59,886	1,034,101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992,928	968,100
财务费用	-6,519	-6,624
所得税费用	74,721	61,303
净利润	176,372	184,75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76,372	184,756
其他权益变动	10,021	-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90,133	109,905

其他说明：

注 1：本集团以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合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通商银行	通商银行
流动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合计	172,348,247	154,639,051
流动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负债合计	160,069,157	143,896,796
少数股东权益		
净资产	12,279,090	10,742,25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2,455,818	2,148,450
调整事项	369,787	369,787
--商誉	369,787	369,78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825,605	2,518,23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952,177	6,558,396
净利润	1,281,628	1,105,31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584,077	347,665
综合收益总额	1,865,705	1,452,98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65,772	57,420

其他说明：

(i)本集团以联营企业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663,508	5,152,80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29,673	294,096
--其他综合收益	-5,669	3,706
--综合收益总额	324,004	297,802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915,427	1,856,70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i)	123,868	184,613
--其他综合收益(i)	-	-
--综合收益总额	123,868	184,613

其他说明：

(i)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光明码头	-139,058	-45,528	-184,586

其他说明：

截至上年年末止，无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无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嘉兴港区海塘安澜工程(乍浦港三期至山湾段海塘)补助款	-	152,200	761	151,439	与资产相关
七里二期工程财政拨款	80,474	-	2,173	78,301	与资产相关
平湖市海塘安澜工程	-	65,000	-	65,000	与资产相关
收到财政补助盐田大道东延工程(转铁专用通道)项目费用	-	44,000	-	44,000	与资产相关
镇海港区海塘安澜工程	3,000	40,800	-	43,800	与资产相关
安澜地块拆迁安置	29,420	-	1,572	27,848	与资产相关

嘉兴港区乍浦征地拆迁补偿款	28,359	-	602	27,757	与资产相关
一期多用途码头续建工程补助	18,842	-	1,025	17,817	与资产相关
舟山国际粮油产业园散粮技改项目	15,692	-	1,427	14,265	与资产相关
状元岙邮轮码头项目补助	12,301	-	864	11,437	与资产相关
省海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3,420	-	-	3,420	与资产相关
H986 项目补助	3,384	-	222	3,162	与资产相关
航运大数据中心项目补助	6,000	-	3,000	3,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9,904	3,951	2,163	11,692	
合计	210,796	305,951	13,809	502,938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3,809	11,879
与收益相关	264,172	327,538
合计	277,981	339,417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

(a)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项目	本年年末									
	美元	港元	日元	欧元	加拿大元	迪拉姆	越南盾	泰铢	新台币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25,765	38,669	9,165	-	35	191	354	-	-	974,179
应收账款	132,331	-	99,122	-	2,656	2,907	2,221	2,298	48,043	289,578
其他应收款	-	700	-	-	-	-	-	-	-	700
合计	1,058,096	39,369	108,287	-	2,691	3,098	2,575	2,298	48,043	1,264,457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56,331	-	-	1,821	66,435	-	-	-	-	324,587
应付账款	77,548	1,392	563	-	-	-	-	-	-	79,503
其他应付款	690	3,854	-	-	-	45	103	-	-	4,692
长期应付款	-	570,672	-	-	-	-	-	-	-	570,672
合计	334,569	575,918	563	1,821	66,435	45	103	-	-	979,454

于本年年末，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税后利润约人民币 27,132 千元(上年年末：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人民币 30,948 千元)。

于本年年末，对于本集团各类港元金融资产和港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港元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税后利润约人民币 22,401 千元(上年年末：约人民币 31,679 千元)。

(b)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应收款、同业拆借及发放贷款及垫款等带息资产和银行借款、吸收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于本年年末，本集团带息资产及带息债务按浮动利率及固定利率分类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融资产		
固定利率		
— 银行存款	1,955,627	2,735,279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33,976	102,821
— 长期应收款	60,800	60,800
— 债权投资	370,000	370,000
— 发放贷款及垫款/同业拆借	5,694,000	6,022,870
合计	8,614,403	9,291,770
金融负债		
浮动利率		
— 借款	6,701,651	6,512,277
— 吸收存款	8,352,361	9,072,916
— 长期应付款	303,081	364,277
固定利率		
— 借款	1,627,455	2,268,541
— 其他流动负债	-	3,310,000
— 应付债券	50,000	-
— 长期应付款	570,672	558,458
合计	17,605,220	22,086,469

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本年年末，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税前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31,854 千元(上年年末：约人民币 31,517 千元)。

(2)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长期应收款以及合同资产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667,230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97,844 千元)，占本集团应收账款余额的 18%(2023 年 12 月 31 日：20%)。除此之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风险敞口集中于单一金融资产或有类似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以及合同资产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时，本集团会评估与关联方的关系以及关联方自身的财务状况和信用记录等并定期进行监控。本集团通过上述措施以确保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对于发放贷款及垫款，本集团主要基于客户对约定义务的“违约可能性”和财务状况，并考虑当前的信用敞口及未来可能的发展趋势，计量企业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管理层定期审阅影响贷款和垫款信贷风险管理流程的各种要素，包括贷款组合的增长、资产结构的改变、集中度以及不断变化的组合风险特征。同时，管理层不断对贷款和垫款信贷风险管理流程进行改进，以最有效地管理上述变化对信用风险带来的影响。对于会增加信用风险的特定贷款或贷款组合，管理层将采取各种措施，包括追加担保人或抵质押物，以尽可能的增强资产安全性。本集团通过定期分析借款人及潜在借款人的本息偿还能力，在适当的时候调整授信限额，对信用风险敞口进行管理。本集团认为于上年年末的贷款和垫款余额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原币种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			
— 抵押贷款	人民币	4,000	15,000
— 信用贷款	人民币	4,190,000	4,507,870
同业拆借-拆出	人民币	1,500,000	1,500,000
合计		5,694,000	6,022,870

(3)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116,119	-	-	-	1,116,119
吸收存款	8,352,361	-	-	-	8,352,361
应付账款	2,631,132	-	-	-	2,631,132
其他应付款	3,668,328	-	-	-	3,668,32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27,984	93,081	95,815	429,795	746,675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292,045	306,750	1,311,200	5,360,655	7,270,650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105,293	155,093	829,675	16,028	1,106,089
合计	16,293,262	554,924	2,236,690	5,806,478	24,891,354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6,777		936,777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36,777		936,777

(1) 债务工具投资		533,976		533,976
(2) 货币基金产品		402,801		402,801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五) 生物资产				
(六) 应收账款融资			752,919	752,919
(七) 其他非流动性金融资产			143,053	143,05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36,777	895,972	1,832,749
(八)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年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名称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货币基金产品	402,801	市场法	基金净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 工行二级资本债 02A	52,440	市场法	中债估值
中国光大银行 2023 年二级资本债券	53,766	市场法	中债估值
24 付息国债 02	356,653	市场法	中债估值
24 宁波通商银行二级资本债 01	71,117	市场法	中债估值
合计	936,777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年年末	估值技术	输入值
----	------	------	-----

	公允价值		名称	范围/加权 平均值	与公允价 值之间的 关系	可观察/ 不可观察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752,919	收益法	折现率	3%	负相关	不可观察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143,053	市场法	P/B	1	正相关	不可观察
合计	895,972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法-上市公司比较法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债权投资、发放贷款及垫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其他流动负债、吸收存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长期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及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上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宁波舟山港集团	中国宁波	港口经营管理	8,500,000	61.15%	61.1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省海港集团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江西上饶海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饶甬物流”)	合营企业
宁波中远海运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船务”)	合营企业
嘉兴泰利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利国际”)	合营企业
宁波大榭开发区信诚拖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诚拖轮”)	合营企业
宁波中交水运设计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水运”)	合营企业
宁波港东南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物流”)	合营企业
宁波港东南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船代”)	合营企业
宁波港东南海铁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海铁”)	合营企业
宁波实华原油装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华装卸”)	合营企业
宁波大港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港货柜”)	合营企业
宁波颐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颐博科技”)	合营企业
宁波中联理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理货”)	合营企业
光明码头	合营企业
杭州内河国际联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河联运”)	合营企业
宁波市东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涌供应链”)	合营企业
河南豫海新通道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豫海”)	合营企业
浙港(江苏)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港江苏”)	合营企业
舟山京泰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京泰”)	合营企业
重庆渝甬班列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甬班列”)	合营企业
上铁浙港海铁联合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港海铁”)	合营企业
宁波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仑燃气”)	合营企业
宁波港集拼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拼物流”)	合营企业
新昌陆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昌陆港”)	合营企业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远达供应链管理(以下简称“梅山远达”)	合营企业
大树信源	合营企业
浙江港联捷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捷物流”)	合营企业
宁波市星海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海码头”)	合营企业
浙江义乌国际公铁联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国际公铁”)	合营企业
永康陆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康陆港”)	合营企业
宁波三色港湾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色港湾”)	合营企业
浙江钱清多式联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清联运”)	合营企业
武铁浙港多式联运(河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铁浙港”)	合营企业
宁波鼎盛海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盛海运”)	合营企业
宁波北仑东华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仑东华”)	联营企业
衢州通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衢州通港”)	联营企业
中铁联合国际集装箱宁波北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联合”)	联营企业
舟山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物流”)	联营企业
宁波市镇海众安仓储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安仓储”)	联营企业
宁波宁翔液化储运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翔液化储运”)	联营企业
东方宁舟	联营企业
太仓港万方龙达木材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方龙达木材”)	联营企业
浙江拍船网航运交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拍船网”)	联营企业
舟山易舸船舶拍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舸拍卖”)	联营企业
宁波孚宝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孚宝仓储”)	联营企业
宁波大港新世纪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货柜”)	联营企业
宁兴控股	联营企业
海宁市通程港口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程港口”)	联营企业
拍船网(宁波)航运交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拍船网(宁波)”)	联营企业
浙江易舸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舸软件”)	联营企业
舟山市拍船网船舶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拍船网船舶评估”)	联营企业
太仓万方	联营企业
金华市浙中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浙中”)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北仑环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仑环球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仓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仓港工程”)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宏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通铁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港蓝盾保安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蓝盾保安”)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兴港海铁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港海铁”)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大港引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港引航”)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市镇海东方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工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国际贸易”)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市镇海港茂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茂物流”)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舟山市兴港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港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综保区码头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求实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求实检测”)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舟山市金塘港口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塘港口”)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海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贸易”)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港技工学校(以下简称“技工学校”)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舟山市六横鱼山岛海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六横”)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市镇海永实综合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海永实”)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港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铁投资”)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大树开发区朝阳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阳石化”)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绕城东段”)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北仑港欣建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仑港欣”)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马迹山散货	其他
中奥能源	其他
头门港投资	其他
浙江海港黄泽山油品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泽山油品”)	其他
浙江海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资产管理”)	其他
浙江海港海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洋工程”)	其他
宁波航运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航交所”)	其他
宁波航运订舱平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运订舱平台”)	其他
浙江海港内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河港口”)	其他
新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期实业”)	其他
海港融资租赁	其他
浙江头门港环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头门港置业”)	其他
浙江舟山金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港投资”)	其他
内河航运	其他
龙游港务	其他
浙江海港国际联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国际联运”)	其他
浙江海港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大宗商品”)	其他
浙江省海洋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洋产业投资”)	其他
德清港务	其他
海港国际	其他
宁波舟山港铁矿石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矿石储运”)	其他
温州现代国际联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现代”)	其他
浙江海港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创业投资基金”)	其他
嘉兴内河	其他
海港大宗供应链服务(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大宗供应链”)	其他
浙港壹号(宁波)船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港壹号船舶”)	其他
宁波海上丝路指数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究中心”)	其他
浙港壹号(宁波)车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港壹号车辆”)	其他
浙江新世纪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期货”)	其他
东海航运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保险”)	其他
宁波文创港环球产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创港产城”)	其他
中海油浙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油新能源”)	其他
浙江四港联动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港联动”)	其他
浙江义迪通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迪通供应链”)	其他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银行”)	其他
海港洋山投资	其他
浙江海港长兴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港务”)	其他
招商局国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国际科技”)	其他

Cyber Chic Company Limited	其他
----------------------------	----

其他说明：

招商局国际科技是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Cyber Chic Company Limited 为招商港口之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中燃	物资采购	382,337	324,137
海港国际贸易	物资采购	200,494	201,264
海港贸易	物资采购	165,032	196,079
朝阳石化	物资采购	121,580	69,351
昆仑燃气	物资采购	32,511	44,879
仓港工程	物资采购	30,322	17,700
中海油新能源	物资采购	25,842	24,424
颐博科技	物资采购	3,005	2,325
宁波实华	原油中转成本	89,243	83,015
实华装卸	原油中转成本	60,008	82,969
大榭关外码头	原油中转成本	11,977	15,716
大榭中油	原油中转成本	1,140	2,195
蓝盾保安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32,682	29,144
海洋工程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30,636	47,401
兴港海运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30,417	-
信诚拖轮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6,494	17,222
工程管理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4,504	11,079
东海保险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3,517	10,377
东方工贸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3,343	13,689
兴港货代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0,804	-
仓港工程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7,680	8,794
宏通铁路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7,456	9,569
求实检测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5,348	3,633
宁波航交所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3,885	-
招商局国际科技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3,501	2,212
技工学校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3,055	2,926
海港大宗供应链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415	-
兴港海铁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	1,822
光明码头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	10,787
兴港货代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73,221	-
渝甬班列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55,305	97,054
中铁联合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65,887	66,068
泰利国际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57,227	60,836
饶甬物流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32,897	27,037
北仑国际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28,886	63,314
大港货柜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2,762	19,061

内河航运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1,506	3,040
通程港口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0,562	6,343
嘉兴内河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0,189	13,184
兴港海铁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8,394	127,553
江阴苏南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8,189	6,628
港茂物流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7,954	8,197
永康陆港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7,280	4,959
新世纪货柜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5,035	3,622
内河港口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4,717	-
内河联运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3,760	-
东滴供应链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3,200	-
大榭信业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3,177	3,666
德清港务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3,166	13,075
北仑东华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2,873	1,557
远东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2,381	6,318
太仓国际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927	1,783
台州湾港务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697	882
仑港工程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563	-
宏通铁路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459	-
长兴港务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70	11,434
大榭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	9,203
光明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	30
兴港海铁	代理业务支出	240,122	3,535
兴港货代	代理业务支出	55,675	-
浙港海铁	代理业务支出	53,716	33,555
内河联运	代理业务支出	11,970	-
宁波舟山港集团	代理业务支出	9,151	-
泰利国际	代理业务支出	7,646	51
武铁浙港	代理业务支出	5,316	-
钱清联运	代理业务支出	4,554	-
四港联动	代理业务支出	3,500	-
饶甬物流	代理业务支出	1,534	5,138
衢州通港	代理业务支出	52	5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东码头	提供水电收入	7,370	5,201
北仑国际码头	提供水电收入	4,703	3,614
太仓国际	物资销售	25,048	998
远东码头	物资销售	16,914	13,527
海港集团	物资销售	7,627	-
大榭信业	物资销售	2,969	1,652
综保区码头	物资销售	2,841	-
龙门港务	物资销售	2,600	656
数智物流	物资销售	2,237	-
北仑国际码头	物资销售	1,164	1,566
嘉兴内河	物资销售	238	-

德清港务	物资销售	95	-
海洋工程	物资销售	-	3,021
技工学校	物资销售	-	2,111
中交水运	物资销售	-	1,438
环球置业	物资销售	-	800
宁波舟山港集团	物资销售	-	578
远东码头	劳务费收入	36,354	25,042
北仑国际码头	劳务费收入	28,711	16,085
兴港海铁	劳务费收入	27,445	27,002
宁波舟山港集团	劳务费收入	23,156	22,865
兴港海运	劳务费收入	12,108	13,964
海港集团	劳务费收入	10,815	14,850
中联理货	劳务费收入	7,323	7,596
兴港置业	劳务费收入	6,719	7,964
鼎盛海运	劳务费收入	5,788	5,788
信诚拖轮	劳务费收入	5,757	5,008
东南船代	劳务费收入	4,667	3,017
中奥能源	劳务费收入	4,550	3,378
舟山京泰	劳务费收入	3,920	2,041
宁波实华	劳务费收入	3,533	3,502
太仓万方	劳务费收入	3,358	-
港茂物流	劳务费收入	3,307	3,153
宁波中燃	劳务费收入	3,119	3,574
大港引航	劳务费收入	2,902	2,656
大榭中油	劳务费收入	2,717	2,882
众安仓储	劳务费收入	2,471	2,816
求实检测	劳务费收入	2,269	2,064
综保区码头	劳务费收入	2,091	1,850
光明码头	劳务费收入	1,924	4,800
三色港湾	劳务费收入	1,796	11,166
宏通铁路	劳务费收入	1,782	53
蓝盾保安	劳务费收入	1,742	1,355
大榭关外码头	劳务费收入	1,664	1,439
中远物流	劳务费收入	1,538	-
铁矿石储运	劳务费收入	1,283	2,591
青峙化工	劳务费收入	1,196	1,865
海港国际贸易	劳务费收入	930	2
环球置业	劳务费收入	789	84
中交水运	劳务费收入	700	700
龙门港务	劳务费收入	663	792
金华浙中	劳务费收入	618	-
德清港务	劳务费收入	472	18
嘉兴内河	劳务费收入	470	-
内河港口	劳务费收入	462	-
新世纪期货	劳务费收入	348	-
技工学校	劳务费收入	102	102
龙游港务	劳务费收入	28	-
大榭码头	劳务费收入	-	19,870
其他关联方	劳务费收入	38,389	57,781

东南船代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438,743	117,509
泰利国际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260,496	153,021
兴港货代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89,106	-
远东码头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88,067	106,505
北仑国际码头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69,753	73,174
中海船务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56,513	26,256
龙门港务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30,005	27,767
集拼物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7,540	3,632
东南海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1,399	15,059
宁翔液化储运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8,320	5,901
兴港海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5,921	4,772
太仓国际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5,542	7,575
东南物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5,239	7,006
大树信业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5,228	3,014
饶甬物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4,165	1,375
河南豫海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2,317	-
浙港江苏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2,059	-
新期实业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884	-
德清港务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743	-
内河联运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642	3,397
四港联动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244	-
衢州通港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182	1,625
嘉兴内河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476	-
大树码头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	57,597
兴港海铁	代理业务收入	103,853	149,818
东南海铁	代理业务收入	94,251	81,377
浙港海铁	代理业务收入	75,666	67,951
钱清联运	代理业务收入	54,819	24,268
渝甬班列	代理业务收入	45,022	34,134
东南船代	代理业务收入	38,718	1,093
联捷物流	代理业务收入	34,116	-
武铁浙港	代理业务收入	26,933	29,067
中铁联合	代理业务收入	20,215	19,403
兴港货代	代理业务收入	3,062	-
衢州通港	代理业务收入	2,353	2,657
中海船务	代理业务收入	1,172	688
东南物流	代理业务收入	1,081	1,103
饶甬物流	代理业务收入	913	9,469
泰利国际	代理业务收入	636	1,903
宏通铁路	代理业务收入	104	-
永康陆港	代理业务收入	91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远东码头	港务设施、库场设施、房屋建筑物等	56,376	59,948
远东码头	土地	24,235	23,997
宁波实华	港务设施、库场设施、房屋建筑物等	13,237	-
万方龙达木材	土地	4,546	-
鼎盛海运	港作船舶	2,124	2,124
宁波中燃	燃料仓库、库场设施	1,998	1,775
综保区码头	房屋建筑物	1,893	1,899
远东码头	水电设备不动产设施	1,659	1,688
宁翔液化储运	土地	1,442	-
工程管理	房屋建筑物	1,376	-
北仑东华	土地、库场设施、房屋建筑物等	1,342	1,326
海洋工程	房屋建筑物	522	-
四港联动	房屋建筑物	493	1,060
孚宝仓储	土地、房屋建筑物	165	272
大港引航	集体宿舍	26	28
集拼物流	房屋	9	32
义迪通供应链	房屋建筑物	-	3,24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港融资租赁	库场设施、房屋及建筑物、装卸搬运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	-	-			29,080	28,120	275	245	-	-
兴港置业	房屋建筑物	766	810			766	810	-	-	-	-
大树信业	房屋建筑物	720	569			720	569	31	-	1,690	100
环球置业	房屋建筑物	289	1,331			39,574	28,161	421	895	7,612	454
仑港工程	房屋建筑物、其他使用权	240	240			240	240	19	-	675	-
远东码头	装卸搬运设备	-	-			81,871	29,676	2,560	2,998	83,068	83,511
东方工贸	房屋建筑物	-	65			756	319	58	44	-	862
宁波舟山港集团	房屋建筑物	2,905	-			2,905	-	-	-	-	-
兴港海铁	房屋建筑物	849	-			849	-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除附注七(47)中所述由宁波舟山港集团提供连带保证责任的借款以外，无其他担保事项。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	-	-	-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贷款				
马迹山散货	7,500	20/3/2024	9/3/2027	
马迹山散货	500	20/6/2024	30/12/2025	
马迹山散货	1,600	20/9/2024	30/12/2025	
马迹山散货	1,000	20/12/2024	30/12/2025	
东方宁舟	5,000	28/8/2024	27/8/2029	
龙门港务	4,000	11/11/2024	10/11/2025	
中奥能源	2,590	28/2/2024	30/6/2032	
中奥能源	5,000	28/3/2024	27/3/2027	
中奥能源	5,000	24/4/2024	27/3/2027	
中奥能源	160,000	26/4/2024	25/4/2027	
中奥能源	5,000	29/5/2024	27/3/2027	
中奥能源	5,000	28/6/2024	27/3/2027	
中奥能源	5,400	22/7/2024	30/6/2032	
中奥能源	10,000	25/11/2024	24/11/2027	
龙游港务	7,000	2/2/2024	30/6/2029	
龙游港务	2,700	26/4/2024	30/12/2029	
龙游港务	8,600	13/6/2024	30/6/2030	
龙游港务	6,600	11/10/2024	30/12/2030	
龙游港务	13,600	15/11/2024	30/6/2031	
龙游港务	5,300	20/12/2024	30/12/2031	
联捷物流	20,000	10/7/2024	9/7/2025	
太仓万方	10,000	19/1/2024	18/1/2025	
太仓万方	10,000	6/2/2024	5/2/2025	
太仓万方	52,000	8/3/2024	21/4/2024	
太仓万方	20,000	8/3/2024	7/3/2026	
光明码头	90,000	5/1/2024	4/1/2025	
光明码头	20,000	7/3/2024	6/3/2025	

光明码头	40,000	27/3/2024	26/3/2025	
光明码头	90,000	7/5/2024	6/5/2025	
光明码头	60,000	20/6/2024	19/6/2025	
光明码头	60,000	10/7/2024	9/7/2025	
光明码头	30,000	5/9/2024	4/9/2025	
光明码头	10,000	10/9/2024	9/9/2025	
光明码头	20,000	19/9/2024	18/9/2025	
光明码头	40,000	20/9/2024	19/9/2025	
光明码头	100,000	6/12/2024	5/12/2025	
光明码头	23,000	23/12/2024	22/12/2025	
内河航运	2,840	20/3/2024	28/12/2029	
内河航运	2,840	28/4/2024	28/6/2030	
内河航运	2,840	20/6/2024	28/12/2030	
内河航运	2,840	11/7/2024	28/6/2031	
内河航运	10,000	24/12/2024	23/12/2025	
海港国际贸易	40,000	18/2/2024	19/10/2024	
海港国际贸易	14,000	25/3/2024	19/10/2024	
海港国际贸易	150,000	10/7/2024	19/10/2024	
宁波中燃	19,000	30/1/2024	26/3/2024	
宁波中燃	25,000	21/3/2024	20/3/2025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Cyber Chic Company Limited	资产购买	-	1,845,000
宁波舟山港集团	资产购买	-	222,089
海港集团	资产购买	-	34,269
海洋工程	股权转让收入	-	16,850
海港国际贸易	股权转让收入	-	16,628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632	11,01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a)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宁波舟山港集团	72,438	61%	74,951	49%
中奥能源	10,734	9%	11,214	7%
光明码头	6,536	5%	9,879	6%

外钓油品	5,680	5%	8,695	6%
嘉兴内河	3,953	3%	4,228	3%
大树信源	3,885	3%	4,147	3%
综保区码头	3,319	3%	6,441	4%
马迹山散货	3,280	3%	2,919	2%
德清港务	1,867	2%	3,033	2%
太仓万方	1,411	1%	-	0%
大树信业	1,272	1%	1,769	1%
海港国际贸易	1,154	1%	1,274	1%
龙游港务	1,012	1%	350	0%
内河航运	376	0%	-	0%
联捷物流	294	0%	92	0%
宁波中燃	172	0%	581	0%
龙门港务	96	0%	506	0%
东方宁舟	43	0%	-	0%
海港洋山投资	-	0%	11,545	8%
海港集团	-	0%	1,122	1%
头门港投资	-	0%	895	1%
通商银行	-	0%	232	0%
衢州通港	-	0%	38	0%
合计	117,522	98%	143,911	94%

(b)借款利息支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海港国际	12,094	3%	11,921	3%
海港融资租赁	11,376	3%	16,861	4%
合计	23,470	6%	28,782	7%

(c)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环球置业	15,651	20%	3,281	4%
大港引航	14,314	18%	13,922	18%
远东码头	7,511	10%	7,517	10%
兴港置业	4,697	6%	4,327	6%
海港集团	4,540	6%	4,520	6%
宁波舟山港集团	2,778	4%	2,079	3%
实华装卸	2,221	3%	2,369	3%
外钓油品	1,946	2%	3,313	4%
北仑国际码头	1,844	2%	1,901	2%
内河港口	1,352	2%	3,331	4%
黄泽山油品	1,280	2%	1,391	2%
海港资产管理	1,091	1%	5,487	7%
海港国际联运	809	1%	1,767	2%

光明码头	425	1%	480	1%
北仑环球置业	411	1%	543	1%
头门港投资	285	0%	5,369	7%
海洋工程	218	0%	70	0%
仑港工程	159	0%	86	0%
宁波航交所	82	0%	1,489	2%
海港国际贸易	70	0%	44	0%
海港融资租赁	38	0%	323	0%
头门港置业	17	0%	592	1%
马迹山散货	1	0%	6	0%
其他关联方	16,265	21%	13,060	17%
合计	78,005	100%	77,267	100%

上述交易均系财务公司为关联方存款支付的利息。

(d)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通商银行	8,623	10%	17,894	11%
浙商银行	3	0%	30	0%
合计	8,626	10%	17,924	11%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东南船代	105,555	528	82,537	413
应收账款	兴港货代	42,414	212	-	-
应收账款	泰利国际	24,666	123	44,185	221
应收账款	兴港海铁	23,903	120	36,853	184
应收账款	宁波实华	14,753	74	2,476	12
应收账款	东南海铁	12,397	62	11,638	58
应收账款	钱清联运	11,507	58	5,782	29
应收账款	远东码头	10,795	54	10,743	54
应收账款	龙门港务	10,261	51	8,387	42
应收账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9,329	47	8,934	45
应收账款	永康陆港	7,801	39	5,430	27
应收账款	浙港海铁	7,798	39	4,175	21
应收账款	浙港江苏	7,738	39	-	-
应收账款	北仑国际码头	7,631	38	4,219	21
应收账款	中海船务	6,669	33	5,930	30
应收账款	饶甬物流	5,850	29	7,213	36
应收账款	金华浙中	4,325	22	-	-
应收账款	武铁浙港	4,072	20	4,911	25

应收账款	太仓万方	3,714	19	-	-
应收账款	集拼物流	2,418	12	-	-
应收账款	中远物流	1,659	8	11,764	59
应收账款	铁矿石储运	1,360	7	1,322	7
应收账款	海港集团	1,346	7	1,550	8
应收账款	兴港海运	1,235	6	2,890	14
应收账款	中奥能源	1,038	5	-	-
应收账款	东南物流	11	-	1,129	6
应收账款	三色港湾	-	-	11,166	56
应收账款	航运订舱平台	-	-	194	1
应收账款	其他关联方	18,415	92	1,752	9
其他应收款	联捷物流	20,020	-	-	-
其他应收款	泰利国际	14,167	-	150	1
其他应收款	独山港发	11,030	-	-	-
其他应收款	宁兴控股	4,200	4,200	4,200	13
其他应收款	太仓国际	4,040	5	2,507	22
其他应收款	海港融资租赁	4,000	5	4,000	13
其他应收款	环球置业	3,367	4	2,879	26
其他应收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2,328	3	2,347	21
其他应收款	石化拖轮	1,736	2	1,736	16
其他应收款	三色港湾	1,600	2	-	-
其他应收款	海港集团	1,519	2	870	8
其他应收款	远东码头	1,186	1	1,121	10
其他应收款	浙港海铁	910	1	910	8
其他应收款	北仑国际码头	875	1	774	7
其他应收款	舟山实华	720	1	722	6
其他应收款	中奥能源	339	-	372	3
其他应收款	光明码头	187	-	328	3
其他应收款	宁波航交所	110	-	530	5
其他应收款	头门港投资	14	-	14	-
预付款项	浙港海铁	19,049		30,733	
预付款项	东海保险	6,274		16,240	
预付款项	昆仑燃气	2,604		-	
预付款项	武铁浙港	2,500		-	
预付款项	中海油新能源	2,494		4,047	
预付款项	环球置业	278		232	
预付款项	东南船代	-		478	
其他流动资产	光明码头	86,500		188,500	
其他流动资产	联捷物流	2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内河航运	1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太仓万方	7,000		-	
其他流动资产	大树信业	6,000		-	
其他流动资产	龙门港务	4,000		15,000	
其他流动资产	马迹山散货	3,100		-	
其他流动资产	嘉兴内河	-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中奥能源	-		16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宁波中燃	-		19,840	
其他流动资产	海港国际贸易	-		203,9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光明码头	-	-	51,000	2,5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海港融资租赁	2,576	-	2,122	-
长期应收款	光明码头	51,000	51,000	-	-
长期应收款	海港融资租赁	10,855	-	15,518	-
长期应收款	大树信源	9,800	-	9,800	-
发放贷款及垫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2,850,000		2,85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中奥能源	318,390		120,4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综保区码头	300,000		30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太仓万方	116,350		-	
发放贷款及垫款	德清港务	100,000		119,720	
发放贷款及垫款	嘉兴内河	97,500		97,5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大树信源	86,500		94,5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马迹山散货	82,300		74,8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龙游港务	61,000		17,2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大树信业	24,000		4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内河航运	16,360		5,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东方宁舟	5,000		-	
发放贷款及垫款	外钓油品	-		206,450	
债权投资	海港集团(附注七(14))	200,000	500	200,000	500
债权投资	宁波舟山港集团(附注七(14))	100,000	250	100,000	25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吸收存款	海港集团	1,363,326	1,155,115
吸收存款	大港引航	1,204,683	1,109,208
吸收存款	环球置业	925,296	1,437,374
吸收存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797,360	1,257,500
吸收存款	远东码头	600,320	480,419
吸收存款	兴港置业	366,148	330,892
吸收存款	兴港货代	202,002	-
吸收存款	四港联动	191,276	232,873
吸收存款	海港资产管理	143,278	116,805
吸收存款	黄泽山油品	140,522	135,725
吸收存款	海港国际联运	136,775	162,385
吸收存款	数智物流	136,081	323,198
吸收存款	海洋工程	133,444	41,454
吸收存款	北仑国际码头	133,108	117,977
吸收存款	宁波航交所	115,165	98,778
吸收存款	内河港口	109,605	114,393
吸收存款	北仑环球置业	98,242	91,955
吸收存款	实华装卸	95,543	111,536
吸收存款	综保区码头	77,746	52,840

吸收存款	浙港海铁	63,379	53,638
吸收存款	头门港投资	59,764	93,516
吸收存款	海港贸易	50,205	45,213
吸收存款	海港大宗商品	46,637	41,255
吸收存款	钱清联运	46,188	50,386
吸收存款	兴港海运	46,040	50,861
吸收存款	海港国际贸易	45,643	17,500
吸收存款	金港投资	43,986	43,918
吸收存款	大榭信业	39,378	31,326
吸收存款	温州现代	37,017	37,932
吸收存款	星海码头	35,082	51,010
吸收存款	新世纪货柜	33,826	30,272
吸收存款	龙游港务	31,365	36,076
吸收存款	中交水运	31,069	15,969
吸收存款	港茂物流	30,249	30,933
吸收存款	兴港海铁	28,433	7,508
吸收存款	大榭关外码头	23,176	12,004
吸收存款	嘉兴内河	22,579	19,702
吸收存款	光明码头	21,565	45,686
吸收存款	联捷物流	21,226	15,592
吸收存款	仑港工程	20,216	8,030
吸收存款	宁波中燃	19,060	25,955
吸收存款	海港创业投资基金	18,140	-
吸收存款	朝阳石化	17,885	4,084
吸收存款	绕城东段	16,708	-
吸收存款	宁波实华	15,282	3,955
吸收存款	海港融资租赁	14,676	14,140
吸收存款	技工学校	14,608	11,128
吸收存款	求实检测	13,416	11,306
吸收存款	德清港务	12,333	27,924
吸收存款	中奥能源	11,866	7,055
吸收存款	义乌国际公铁	11,675	19,154
吸收存款	新昌陆港	11,631	25,417
吸收存款	海洋产业投资	10,547	10,540
吸收存款	宏通铁路	9,747	7,172
吸收存款	内河航运	9,596	33,436
吸收存款	海港大宗供应链	8,909	3,984
吸收存款	蓝盾保安	8,896	7,109
吸收存款	东方工贸	8,182	5,272
吸收存款	义乌枢纽港	7,963	8,265
吸收存款	金塘港口	7,529	8,014
吸收存款	文创港产城	7,272	21,401
吸收存款	工程管理	6,931	3,157
吸收存款	武铁浙港	6,601	25,169
吸收存款	头门港置业	5,626	9,307
吸收存款	拍船网船舶评估	2,391	1,393
吸收存款	浙江拍船网	1,332	16,552
吸收存款	舟山六横	1,268	1,640
吸收存款	拍船网(宁波)	1,150	76

吸收存款	梅山远达	1,061	314
吸收存款	浙港壹号船舶	991	500
吸收存款	镇海永实	890	893
吸收存款	易舸软件	883	3,317
吸收存款	港铁投资	792	788
吸收存款	研究中心	541	549
吸收存款	易舸拍卖	522	131
吸收存款	浙港壹号车辆	444	-
吸收存款	上海港航	416	637
吸收存款	马迹山散货	218	369
吸收存款	铁矿石储运	107	99
吸收存款	光汇油品	42	71
吸收存款	北仑港欣	-	1,534
吸收存款	航运订舱平台	-	10,030
吸收存款	外钓油品	-	348,662
吸收存款	其他关联方	175,802	123,042
应付账款	兴港货代	65,689	-
应付账款	兴港海铁	60,191	22,207
应付账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12,659	9,841
应付账款	远东码头	12,103	3,572
应付账款	泰利国际	11,135	2,384
应付账款	宁波中燃	9,113	18,288
应付账款	海港国际贸易	8,605	13,468
应付账款	实华装卸	7,846	3,556
应付账款	大榭信业	6,264	7,509
应付账款	金华浙中	5,942	-
应付账款	联捷物流	5,128	1,995
应付账款	宁波实华	4,607	7,641
应付账款	饶甬物流	4,441	7,166
应付账款	海港贸易	4,041	3,398
应付账款	四港联动	3,500	-
应付账款	浙港海铁	3,391	135
应付账款	北仑国际码头	2,347	14,652
应付账款	永康陆港	1,802	4,302
应付账款	义乌国际公铁	1,745	231
应付账款	仑港工程	1,657	5,406
应付账款	鼎盛海运	1,416	2,220
应付账款	信诚拖轮	461	1,252
应付账款	新世纪货柜	396	643
应付账款	海洋工程	-	4,000
应付账款	其他关联方	37,137	-
其他应付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28,604	30,648
其他应付款	中交水运	27,007	30,430
其他应付款	头门港投资	17,269	37,269
其他应付款	颐博科技	2,840	1,021
其他应付款	兴港货代	1,049	-
其他应付款	中海船务	295	246
其他应付款	海港集团	152	11
其他应付款	海洋工程	103	154

其他应付款	黄泽山油品	85	85
其他应付款	兴港置业	17	17
其他应付款	海港国际	-	3,883
其他应付款	其他关联方	6,120	-
长期应付款	海港国际	570,672	558,458
长期应付款	海港融资租赁	190,788	203,392
短期借款	海港融资租赁	-	5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海港融资租赁	66,894	77,72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远东码头	56,805	41,17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环球置业	16,801	22,799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仑港工程	1,269	256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宏通铁路	138	-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大榭信业	1,168	-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海港融资租赁	-	1,35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兴港置业	-	789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东方工贸	1,231	1,295
租赁负债	太仓国际	1,891	-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银行存款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通商银行	704,405	1,427,048
合计	704,405	1,427,048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资本支出承诺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支出承诺汇总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5,056,128	5,937,435

(2)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增资款/股权转让款		
—佛渡集司	1,750,000	5,000
—嘉兴港务	183,200	-
—内河航运	180,527	-
—义乌港务	29,000	29,000
—有色矿	24,000	1,000
—江西省港航物流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7,600	17,600
—迪拜云仓	-	32,187
—河南豫海	-	24,500
—宁波港运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1,500
—浙江跨境港科技有限公司	-	1,500
合计	2,184,327	112,287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101,07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101,074

根据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通过的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以上年年末本公司总股本 19,454,388,39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8 元(含税)。共需支付股利人民币 2,101,074 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 2025 年度。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管理层定期审阅集团内部报告，以评价集团内各组成部分经营成果及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并以此为基础确定经营分部。

本集团管理层按提供的服务类别来评价本集团的经营情况。在提供的服务类别方面，本集团评价以下六个分部的业绩，即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贸易销售业务及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均位于中国境内且本集团管理层未按地区独立管理生产经营活动，因此本集团未单独列示按地区分类的分部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贸易销售业务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9,886,856	2,420,487	483,994	3,036,385	9,489,685	3,053,442	331,462	-	28,702,311
分部间交易收入	403,362	34,361	24,368	263,133	1,764,210	1,179,868	226,489	3,895,791	-
营业成本	6,186,321	1,527,839	298,797	2,236,503	6,997,392	2,956,629	81,738	-	20,285,219
利息收入	-	-	-	-	-	-	87,276	-	87,276
利息费用	-	-	-	-	-	-	289,810	-	289,810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820,773	-	820,773
信用减值转回(计提)	-413	-127	-163	1,348	-55,079	-648	9,372	-	-45,710
资产减值损失	-	-	-	-	13	-	-	-	13
折旧和摊销费用	1,777,640	516,393	33,778	854,287	1,207,460	4,850	2,533	-	4,396,941
利润总额	2,691,905	555,873	147,863	330,478	950,313	57,651	2,186,461	-	6,920,544
所得税费用	-	-	-	-	-	-	1,511,806	-	1,511,806
净利润	2,691,905	555,873	147,863	330,478	950,313	57,651	674,655	-	5,408,738
资产总额	23,585,352	8,125,203	1,106,735	8,581,097	82,796,647	1,594,011	19,863,549	32,753,610	112,898,984
负债总额	17,656,293	7,385,123	372,018	7,554,869	7,231,704	1,439,001	18,464,019	32,753,610	27,349,417
折旧费用以及摊销费用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97,197	24,614	7,763	19,974	81,170	-	-	-	230,718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注)	3,089,866	190,164	49,523	993,752	1,642,948	2,287	13,785	-	5,982,325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12,437,476	-	12,437,476

注：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六个月以内	470,770	423,879
六个月到 1 年		
1 年以内小计	470,770	423,879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	1,473
合计	470,770	425,35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0,770	100	2,113	0.45	468,657	425,352	100	3,363	0.79	421,989
其中：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	470,770	100	2,113	0.45	468,657	425,352	100	3,363	0.79	421,989
合计	470,770	/	2,113	/	468,657	425,352	/	3,363	/	421,98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六个月以内	470,770	2,113	0.45
六个月到 1 年			
1 年以内小计	470,770	2,113	0.4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470,770	2,113	0.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63	223		1,473		2,113
合计	3,363	223		1,473		2,1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7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 产期末 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	190,871		190,871	41	813
合计	190,871		190,871	41	81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0,940	14,700
应收股利	986,390	1,328,412
其他应收款	297,389	406,408
合计	1,294,719	1,749,5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10,940	14,700
合计	10,940	14,70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986,390	1,328,412
合计	986,390	1,328,412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200	4,200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200	4,2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	4,200				4,200
合计	-	4,200				4,2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六个月以内	49,774	326,133
六个月到一年	25,009	111
1 年以内小计	74,783	326,244
1 至 2 年	142,578	6
2 至 3 年	6	80,320
3 至 4 年	80,32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97,687	406,570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代垫款	80,346	80,320
应收子公司减资款	135,000	295,000
其他	82,341	31,250
减：信用损失准备	-298	-162
合计	297,389	406,408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62			16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62			162
本期计提	136			136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98			29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动	
第一阶段	162	136				298
合计	162	136				2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鼠浪湖码头	135,000	10.39	应收子公司减资款	两年以内	-
物流集团	80,327	6.18	应收子公司代垫款	四年以内	-
中澳码头	20,000	1.54	应收借款	一年以内	-
梅东码头	1,802	0.14	港务费及安保设施费	一年以内	-
大榭码头	1,781	0.14	港务费及安保设施费	一年以内	-
合计	238,910	18.39	/	/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5,220,790		45,220,790	45,512,686		45,512,68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872,216		6,872,216	4,520,799		4,520,799
合计	52,093,006		52,093,006	50,033,485		50,033,48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本年宣告 分配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其他			
物流集团	1,160,264		-	382,554	1,542,818		-
北三集司	1,689,798	-		-786,519	903,279		352,392
多式联运	948,850	-	634,421		314,429		-
舟山甬舟	3,233,510	-	-		3,233,510		-
港铁公司	382,554	-		-382,554	-		22,672
外轮理货	41,985	-	-		41,985		228,000
香港明城	1,060,840	-	-		1,060,840		-
乍开集团	1,393,678	190,070	-		1,583,748		-
太仓万方	1,066,535	-		-1,066,535	-		-
明州码头	850,270	-	-		850,270		-
梅山国际	810,000	-	-		810,000		270,513
梅港码头	675,000	-	-		675,000		93,641
财务公司	1,125,000	-	-		1,125,000		259,700
太仓武港	1,066,525	-	-		1,066,525		119,301
舟山港务	2,707,808	-	-		2,707,808		173,486
鼠浪湖码头	876,169	-	-		876,169		-
梅东码头	2,282,000	-	-		2,282,000		-
北一集司	2,233,620	-	-		2,233,620		-
宁波远洋	1,536,373	-	-		1,536,373		110,664
温州港	4,050,831	254,390	-		4,305,221		-
义乌港	1,196,262	-	-		1,196,262		-
镇海港埠	2,309,099	-	-		2,309,099		130,502
嘉兴港务	3,361,402	-	-		3,361,402		-
鼠浪湖物流	1,000,000	-	-		1,000,000		-
台州港港务	2,998,354	2,600	-		3,000,954		11,500
合肥派河	203,000	-	-		203,000		-
大榭码头	2,555,856	-	-		2,555,856		149,482
佛渡集司	-	850,000	-		850,000		-
越海码头	-		-	786,519	786,519		-
其他	2,697,103	112,000	-		2,809,103		564,628
合计	45,512,686	1,409,060	634,421	-1,066,535	45,220,790		2,486,481

注：于本年度，本公司完成对上年新设之子公司佛渡集司的注资。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义乌枢纽港	797,850	-	-	-461	-		-		797,389	
宁波中燃	72,476	-	-	17,033	-		25,808		63,701	
大榭信业	152,231	-	-	13,635	-		6,737		159,129	
上海港航	378,891	-	-	22,600	-5,669		10,000		385,822	
东南物流货柜	133,600	-	-	65,710	-		56,966		142,344	
河南豫海	-	24,500	-	3	-		-		24,503	
其他	32,188	-	-	4,586	-		2,809		33,965	
小计	1,567,236	24,500	-	123,106	-5,669		102,320		1,606,853	
二、联营企业										
青峙化工	125,732	-	-	18,826	-		-		144,558	
舟山武港	170,627	-	-	1,331	-		-		171,958	
通商银行	2,518,237	-	-	256,326	116,815		65,771		2,825,607	
太仓鑫海	-	-	-	-22,600	-		-	1,990,717	1,968,117	
其他	138,967	-	-	18,692	-		2,536		155,123	
小计	2,953,563	-	-	272,575	116,815		68,307	1,990,717	5,265,363	
合计	4,520,799	24,500	-	395,681	111,146		170,627	1,990,717	6,872,216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41,139	1,675,581	2,703,470	1,566,891
其他业务	193,774	28,732	163,032	33,750
合计	3,034,913	1,704,313	2,866,502	1,600,64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转的时间分类										
在一点确认										
在某一段内确认	1,179,920	706,489	1,129,689	807,683	137,422	101,192	394,108	60,217	2,841,139	1,675,581
其他业务收入	-	-	19,836	15,995	-	-	173,938	12,737	193,774	28,732
合计	1,179,920	706,489	1,149,525	823,678	137,422	101,192	568,046	72,954	3,034,913	1,704,3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86,481	2,474,86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5,681	412,06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24,811	12,968
委托贷款利息收益	39,481	52,382
合计	3,846,454	2,952,283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港务设施	库场设施	装卸搬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1,266,230	2,624,593	821,713	2,324,435	286,042	433,652	7,756,665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131,800	21,404	15,128	122,578	155,242	121,299	567,451
本年购置	239	-	-	3,540	171	8,280	12,230
本年处置及报废	-	54,521	-	20,687	48,630	31,369	155,207
本年年末余额	1,398,269	2,591,476	836,841	2,429,866	392,825	531,862	8,181,139
二、累计折旧							
上年年末余额	658,540	1,181,876	443,916	1,414,091	190,768	261,914	4,151,105
本年计提	48,146	98,135	34,930	101,639	20,341	40,712	343,903
本年处置及报废	-	29,263	-	17,079	30,751	27,352	104,445
本年年末余额	706,686	1,250,748	478,846	1,498,651	180,358	275,274	4,390,563
三、账面价值							
本年年末账面价值	691,583	1,340,728	357,995	931,215	212,467	256,588	3,790,576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607,690	1,442,717	377,797	910,344	95,274	171,738	3,605,560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3,790,576	3,605,560
固定资产清理	-	604
合计	3,790,576	3,606,164

(a)2024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291,985 千元和人民币 51,918 千元(2023 年度：人民币 281,534 千元和人民币 49,573 千元)。

(b)于本年年末，净值约为人民币 18,106 千元(原价人民币 44,505 千元)(上年年末：净值约为人民币 20,075 千元(原价人民币 44,505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尚在办理权证过程中，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

(c)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本公司认为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无形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及海域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2,070,898	291,990	2,362,888
本年购置	-	968	968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	50,813	50,813
本年报废	-	5,801	5,801
本年年末余额	2,070,898	337,970	2,408,868
二、累计摊销			
上年年末余额	646,460	196,290	842,750
本年计提	44,453	37,662	82,115
本年报废	-	5,801	5,801
本年年末余额	690,913	228,151	919,064
三、账面价值			
本年年末账面价值	1,379,985	109,819	1,489,804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424,438	95,700	1,520,138

(a)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无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无尚未取得海域使用权证的海域使用权。

(b)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本公司认为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其他应付款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金	73,429	61,693
应付子公司往来款	2,632	209,398
应付工程款	27,535	18,890
押金	573	46,875
拆迁补偿款	138,196	-
其他	41,828	20,497
合计	284,193	357,353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净利润	3,894,139	3,284,212
加：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53,010	95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65,206	65,511
固定资产折旧	343,903	331,107
无形资产摊销	82,115	80,2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97	7,424
使用权资产摊销	19,468	19,5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9,456	-9,046
财务费用	30,845	135,692
投资收益	-3,846,454	-2,952,28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7,640	7,122
存货的减少	3,697	3,469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	7,286	-7,286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	-3,208	14,0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94,484	-164,0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212,895	-15,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599	799,825

(b)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服务采购款	253,784	132,261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53,445	329
合计	307,229	132,590

(c)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3,380,777	6,198,078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6,198,078	13,148,9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2,817,301	-6,950,845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25,5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5,49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48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72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益	90,03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8,4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569	
合计	982,24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颁布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以下简称“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集团按照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编制本年及上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2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3	0.20	0.2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陶成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3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